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業績公告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業績公告。本公告刊載本公司2013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pingan.com)和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本公司2013年度報告的印刷版將於2014年3月底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並可于其時在香港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pingan.com)閱覽。

承董事會命

馬明哲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2014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任匯川、顧敏、姚波及李源祥；非執行董事為范鳴春、林麗君、黎哲、謝吉人、楊小平及呂華；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湯雲為、李嘉士、胡家驃、斯蒂芬·邁爾、葉迪奇、黃世雄及孫東東。

目錄

關於我們

i	五年數據摘要
1	公司概覽
2	業務摘要
4	董事長致辭
10	戰略和願景
11	投資價值
20	榮譽和獎項

我們的表現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概覽
26	保險業務
40	銀行業務
46	投資業務
53	綜合金融
56	內含價值
62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65	風險管理
74	企業社會責任
80	未來發展展望

公司管治

8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9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08	公司治理報告
131	董事會報告
137	監事會報告
140	重要事項

財務報表

1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53	合併利潤表
154	合併綜合收益表
155	合併資產負債表
156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8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1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其他信息

285	釋義
288	公司信息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除歷史事實陳述外，本報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陳述」。所有本公司預計或期待未來可能或即將發生的（包括但不限於）預測、目標、估計及經營計劃都屬於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別的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某些陳述，例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的」、「有意」、「計劃」、「相信」、「將」、「可能」、「應該」等詞語或慣用語的陳述，以及類似用語，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讀者務請注意這些因素，其大部份不受本公司控制，影響着公司的表現、運作及實際業績。受上述因素的影響，本公司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會與這些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匯率變動、市場份額、同業競爭、環境風險、法律、財政和監管變化、國際經濟和金融市場條件及其他非本公司可控制的風險和因素。任何人需審慎考慮上述及其他因素，並不可完全依賴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此外，本公司聲明，本公司沒有義務因新訊息、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對本報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公開地進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員工或聯繫人，並未就本公司的未來表現作出任何保證聲明，及不為任何該等聲明負上責任。

科技，引領綜合金融

我們創造
連接無處不在
激起數字的浪花
科技，架起溝通之橋

我們追求
價值穩健增長
攀登財富的山峰
專業，創造最大價值

我們希望
相伴風雨無阻
駛向幸福的彼岸
平安，真心為您守候

當傳統與現代相遇
綜合金融插上了科技的翅膀

科技，引領綜合金融
專業，讓生活更簡單

從南粵一隅到中國領先；從財產險公司到綜合金融服務集團；從傳統金融三駕馬車，到跨界互聯網金融；中國平安「在競爭中求生存，在創新中求發展」，依托完善的綜合金融平台，向客戶提供全方位、個性化的金融服務。

中國平安以提升客戶體驗為先導，以科技引領綜合金融為戰略，整合國際化的專業團隊、科技化的業務平台，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服務體驗，矢志成為客戶安全、高效、便捷的財富管理專家，友善、安心的健康管理顧問，貼心、省心的生活管理諮詢師。

中國平安，專業，讓生活更簡單。

五年數據摘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集團合併					
總收入	421,221	339,193	272,244	195,814	152,838
淨利潤	36,014	26,750	22,582	17,938	14,48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8,154	20,050	19,475	17,311	13,883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3.56	2.53	2.50	2.30	1.89
總資產	3,360,312	2,844,266	2,285,424	1,171,627	935,712
總負債	3,120,607	2,634,617	2,114,082	1,054,744	843,969
權益總額	239,705	209,649	171,342	116,883	91,74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182,709	159,617	130,867	112,030	84,970
保險資金投資資產	1,230,367	1,074,188	867,301	762,953	589,713
保險資金淨投資收益率(%)	5.1	4.7	4.5	4.2	3.9
保險資金總投資收益率(%)	5.1	2.9	4.0	4.9	6.4
內含價值	329,653	285,874	235,627	200,986	155,258
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	174.4	185.6	166.7	197.9	302.1
保險業務					
壽險業務					
規模保費	219,358	199,483	187,256	164,448	134,503
淨利潤	12,219	6,457	9,974	8,417	10,374
淨投資收益率(%)	5.1	4.7	4.5	4.3	4.0
總投資收益率(%)	5.0	2.8	4.1	5.0	6.7
內含價值	203,038	177,460	144,400	121,086	100,704
償付能力充足率 – 平安壽險(%)	171.9	190.6	156.1	180.2	226.7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	115,674	99,089	83,708	62,507	38,774
淨利潤	5,856	4,648	4,979	3,865	675
淨投資收益率(%)	5.3	4.8	4.6	4.0	4.0
總投資收益率(%)	5.4	3.3	3.9	4.2	5.4
綜合成本率(%)	97.3	95.3	93.5	93.2	98.6
償付能力充足率 – 平安產險(%)	167.1	178.4	166.1	179.6	143.6
銀行業務⁽²⁾					
淨利息收入	40,894	33,243	18,371	5,438	3,425
淨利潤	14,904	13,232	7,977	2,882	1,080
淨利差(%)	2.14	2.19	2.33	2.18	1.77
淨息差(%)	2.31	2.37	2.51	2.30	1.89
成本收入比(%)	41.75	40.61	44.17	52.87	59.50
存款總額	1,217,002	1,021,108	850,845	182,118	149,065
貸款總額	847,289	720,780	620,642	130,798	107,562
資本充足率(%) ⁽³⁾	9.90	11.37	11.51	10.96	13.05
不良貸款率(%)	0.89	0.95	0.53	0.41	0.46
撥備覆蓋率(%)	201.06	182.32	320.66	211.07	155.96
投資業務					
信託業務⁽⁴⁾					
營業收入	4,732	4,231	2,407	2,155	1,192
淨利潤	1,962	1,484	1,063	1,039	606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	290,320	212,025	196,217	136,955	130,551
證券業務					
營業收入	2,758	2,897	3,080	3,850	2,477
淨利潤	510	845	963	1,594	1,072

(1) 若干比較數據已重分類或重列，以符合相關期間之呈列方式。

(2) 2013年及2012年銀行業務經營業績包含平安銀行的全年業績，2011年銀行業務數據包含併入集團合併範圍內的原深發展和原平安銀行數據。2010年，原深圳發展銀行僅是本公司聯營公司，銀行業務淨利潤包含對原深圳發展銀行按權益法確認的投資收益以及來自原平安銀行的淨利潤，其他數據均指原平安銀行。2009年為原平安銀行的相關數據。

(3) 2013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2012年12月31日及以前的資本充足率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

(4) 2013年及2012年信託業務包括平安信託法人及其旗下開展投資和資產管理業務的子公司，2011年及以前期間信託業務為平安信託法人口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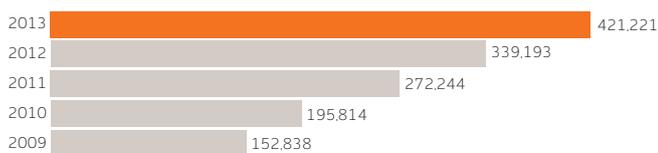
公司概覽

平安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集團。 通過綜合金融的一體化架構，依托本土化優勢，踐行國際化標準的公司治理，本公司為超過8,000萬客戶提供保險、銀行和投資服務。

摘要

- 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281.54億元，較上年增長40.4%。
- 集團總資產突破3.3萬億元，綜合競爭力日益提升。
- 平安壽險規模保費突破2,000億元，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1,000億元，平安養老險年金業務行業領先，保險資金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
- 銀行業務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優化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為集團貢獻利潤78.07億元。
-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活躍高淨值客戶數突破2.1萬。
- 互聯網金融發展戰略已經確定，佈局加快。

總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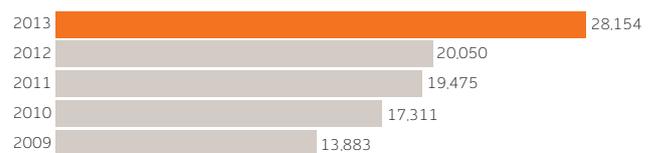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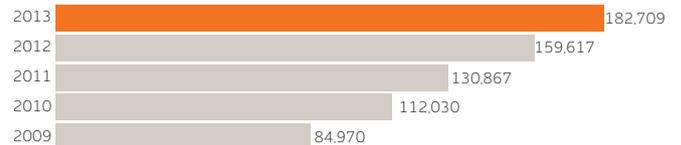


(1) 每股股息包括末期股息和中期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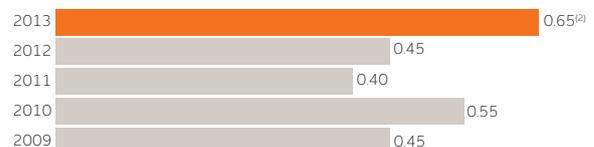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股息⁽¹⁾（人民幣元）



(2) 其中每股0.45元為將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2013年末期股息。

業務摘要

平安是中國領先的提供多元化金融產品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之一。

平安統一的品牌、多渠道分銷網絡深入中國所有經濟發達地區。本公司通過旗下子公司提供全面的保險、銀行及投資等相關金融服務。

平安所覆蓋的服務領域，無論從地域、行業和產品而言，都為完善的客戶服務和穩定的股東回報提供了保證。通過推進業務發展戰略、後援集中建設和改善資產負債管理，我們致力於在未來幾年持續推進**平安**客戶數量和資產規模的穩健增長。

客戶

8,000萬

員工

203,366

代理人

556,965

機構分佈



中国平安 PING AN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

- 平安壽險
- 平安產險
- 平安養老險
- 平安健康險
- 平安香港

保險業務是本公司目前的核心業務。經過多年的發展，本公司由經營單一財產保險業務，逐步建立了以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四大子公司為核心，向客戶提供全方位保險產品和服務的完整業務體系。

- 平安壽險規模保費突破2,000億元，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產品結構不斷優化，新業務價值率持續提升。
- 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1,000億元，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
- 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管理資產規模繼續保持業內領先。

規模保費(人民幣百萬元)

2013	335,032
2012	298,572
2011	270,964

參閱26-39頁

銀行

- 平安銀行

本公司通過平安銀行經營銀行業務，平安銀行是一家總部設在深圳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簡稱「平安銀行」，證券代碼為000001。

- 深化戰略轉型，戰略業務健康成長。
- 積極調整業務結構，經營效益得到提升。
- 機構建設加速發展，網點數量快速增長。

貸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2013	847,289
2012	720,780
2011	620,642

參閱40-45頁

投資

- 平安信託
- 平安證券
- 平安資產管理
- 平安海外控股
-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
- 平安大華基金

投資業務是本公司另一重要業務支柱。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管理、平安海外控股、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和平安大華基金共同構成本公司投資與資產管理業務平台，致力於滿足不同層次客戶的投資產品和服務需求。

- 平安信託繼續強化風險管控，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活躍高淨值客戶數突破2.1萬。
- 平安證券成功完成27家信用債主承銷發行，發行家數位居行業第四。
- 資產管理業務持續優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結構，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百萬元)

2013	290,320
2012	212,025
2011	196,217

參閱46-52頁

共享平台

平安科技 平安數據科技 平安渠道發展 平安金融科技

董事長致辭

時代的變革勢不可擋，變革的時代必然帶來波瀾壯闊的新舊交替。企業要脫穎而出，離不開敏銳的戰略決策力，強大的組織執行力，優秀的專業團隊，更要有領先市場一步的自我革命、自我顛覆的魄力和勇氣，對客戶需求和體驗精確的洞察與把握。沒有一場變革是在風平浪靜中完成的。中國平安已經做好準備，全力以赴迎接當前現代技術進步和商業模式革新的巨大挑戰，我們將圍繞「科技引領金融，金融服務生活」的主題，堅持傳統金融業務和非傳統業務共同發展，努力把平安建設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最終實現「綜合金融、國際領先」的戰略目標。



對平安而言，國內外經濟形勢複雜多變、互聯網行業角逐風起雲湧的2013年，是極具挑戰、孕育巨大機遇並且收獲頗豐的一年。面對我國經濟結構調整、市場轉型、互聯網技術變革傳統模式等帶來的諸多挑戰，我們進一步積極落實「合理增長、優化結構、部署未來」的經營策略，傳統金融業務取得顯著增長，非傳統業務積極佈局，綜合實力持續、穩步增強。傳統金融業務方面，我們的保險業務保持穩定增長，產品結構持續優化；銀行深化戰略轉型，積極轉變增長方式；保險資金配置持續優化；綜合金融深挖客戶價值，推進客戶遷徙，深化協同效應。非傳統業務方面，我們從互聯網金融創新與競爭的角度，積極佈局，研究制定創新戰略，持續完善包括陸金所、平安好車、平安付

等在內諸多創新實體的業務模式。2013年，集團公司成功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進一步鞏固了資本基礎，提高了償付能力。此外，公司在2013年成為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將有效推動集團的風險應對和公司治理能力的進一步提升。

這一年，我們的主要財務指標，如淨利潤、淨資產、總資產均取得顯著增長。2013年，我們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281.54億元，同比增長40.4%；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為1,827.09億元，較年初增長14.5%；公司總資產為33,603.12億元，較年初增長18.1%。

1. 2013年，中國平安連續第4年宣佈服務升級，旗下平安壽險推出服務多渠道、提速理賠時效、上門理賠服務等三項升級舉措。依靠領先的科技金融實力，中國平安從客戶的需求出發創新服務內容，樹立金融保險業服務新標桿，為消費者帶來更多簡單快捷的服務體驗。
2. 2013年10月，平安壽險推出首款保險費率市場化產品 - 平安福健康保障計劃，與過去的傳統壽險產品相比，相同保費，保額更高，為消費者帶來更多保障和實惠。平安福的上市，意味著在覆蓋客戶多元化的保障與理財需求方面，保險企業將擁有更富彈性的定價策略，從而開發出更豐富多樣、有針對性的保險產品。
3. 2013年9月至2014年1月，平安產險「e路平安，全檢有你」第十屆客戶服務節火熱開展，期間推出女性車主服務熱線和微信自助服務，同時開展「尋找平安達人」、「投訴直通車」、「微信有獎互動」等多項活動，傾聽客戶感受，讓客服節真正成為客戶與平安溝通的橋樑。



經營亮點

回顧2013年的經營情況，我們在以下領域有突出的業績表現：

- 我們的壽險業務平穩健康增長，產險業務品質保持良好，養老險年金業務行業領先，險資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壽險業務實現規模保費2,193.58億元，同比增長10.0%。其中，個人壽險業務實現規模保費1,970.40億元，同比增長11.9%；新業務規模保費441.56億元，同比增長12.4%。業務結構持續優化，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14.1%。截至2013年12月31日，個人壽險業務代理人約55.7萬，較年初增長8.6%；平安壽險市場份額13.6%，較2012年提高0.7個百分點。平安產險持續關

注業務品質，實現保費收入1,153.65億元，同比增長16.8%，市場份額17.8%，穩居市場第二；盈利水平保持良好，綜合成本率為97.3%。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繳費、受託管理資產以及投資管理資產三項統計指標均居市場前列，是國內企業員工福利保障業務的主要服務商。

保險資金持續優化資產結構，提高固定收益類資產配置比例，加大優質債權計劃投資力度，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截至2013年12月31日，保險資金投資規模達12,303.67億元；淨投資收益率5.1%，較2012年提高0.4個百分點；總投資收益率5.1%，較2012年提高2.2個百分點。



- 2013年11月16日，由中國平安、騰訊、阿里巴巴聯手組建的互聯網保險公司「眾安在線」在滬舉行揭牌儀式。中國平安近年除拓展傳統金融業務之外，亦不斷在互聯網金融領域進行創新嘗試，已先後成立了陸金所、平安好車等創新公司。
- 2013年12月6日，由平安銀行主辦的地產金融創新論壇「明道與取勢：地產新十年」在深川隆重舉辦，與會人士縱論中國宏觀經濟走勢與地產新十年的機遇，並共同見證了「平安銀行金燈•地產金融俱樂部」和「博士後研工作站平安銀行站」的揭牌儀式。
- 2013年11月28日，平安信託與麥肯錫諮詢公司在北京聯合發佈《中國信託業發展研究報告（2013）》。該報告首次從信託公司的角度，採用國際通行的方法去審視和探討信託業的轉型，並在此基礎上重點探討了信託公司未來可能選擇的路徑。

董事長致辭



- 2013年11月28日，中國平安勵志計劃十週年頒獎典禮在北京大學隆重舉行。該計劃於2003年8月正式啟動，十年來，已發展成爲由勵志論文獎、勵志論壇和勵志同學會構成的綜合性公益項目，累計爲4,940名學生頒發了1,687萬的獎學金，在高校和社會上產生了廣泛而積極的影響。
- 中國平安長期致力於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目前已在全國各省、市邊遠貧困地區累計援建百餘所平安希望小學，並積極開展以基礎教育爲主的支教行動。截至2013年年底，共有來自社會各界2,701名志願者加入支教行動，幫助學生超過三萬人。

■ **我們的銀行穩步推進戰略轉型，業務模式和產品創新取得突破。** 2013年，銀行業務爲集團貢獻利潤78.07億元，較2012年增長13.6%。平安銀行總資產達1.89萬億元，較年初增長17.8%；存款總額約1.22萬億元，較年初增長19.2%，爲業務發展奠定良好基礎；貸款總額約0.85萬億元，較年初增長17.6%。2013年，平安銀行深化戰略轉型，持續推動投行、零售、小微、信用卡、汽車融資和貿易融資等發展，業務模式創新、產品與服務創新均取得了較大的突破。新推出的「貸貸平安商務卡」，一卡解決小企業存款、貸款、結算、理財等全方位綜合金融服務，助力小企業的發展。集團順利完成對平安銀行的147.82億元注資，平安銀行的資本充足率和一級資本充足率得到明顯改善。此外，平

安銀行優化信貸結構，嚴控新增不良貸款，資產質量保持穩定。2013末，不良貸款率爲0.89%，較年初下降0.06個百分點。

■ **我們的信託客戶持續增長，繼續強化風險管控，專注開拓高品質業務。**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健增長，活躍高淨值客戶數已突破2.1萬，較年初增長14.5%；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規模達2.903億元，其中以個人客戶爲主的集合信託產品的實收信託規模超過1.758億元，較年初增長47%，領先行業；公司對信託資產主動管理，嚴控風險，到期產品均順利兌付。2013年，平安證券完成27家信用債主承銷發行，發行家數位列行業第四；經紀業務改革成效顯現，融資融券業務規模較年初增長241.1%，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

- **我們的綜合金融進程加快，科技創新助力業務發展。**個人綜合金融方面，集團建立了客戶價值分群體系和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深入挖掘客戶價值，推進客戶遷徙，完善交叉銷售。公司累計遷徙客戶510萬人次，集團內各子公司合計新增客戶量中27%來自客戶遷徙。2013年，代理人渠道通過交叉銷售實現新增保費198億元，新增金融資產764億元；車險保費收入的54.6%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新發行信用卡中的39.8%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新增零售存款中的17.0%來自於交叉銷售渠道。團體綜合金融方面，集團內各子公司間加強合作，通過為大型企業客戶提供一攬子綜合金融服務方案，提升平安在企業客戶間的綜合金融品牌形象。

公司積極推動創新與科技運用，運營平台自動化率不斷提升，E化營銷平台和移動查勘工具持續優化升級，客戶體驗持續提升。

- **我們的互聯網金融發展戰略已經確定，佈局加快。**平安互聯網金融立足於社交金融，將金融融入「醫、食、住、行、玩」的生活場景，實現「管理財富、管理健康、管理生活」的功能，推動客戶遷徙，為客戶帶來簡單、便捷、安全、有趣的體驗與服務。我們已佈局了陸金所、萬里通、車市、支付、移動社交金融門戶等業務。陸金所戰略及組織架構進一步落地，交易規模顯著提高；「萬里通」積分商圈規模從2012年底的0.5萬家終端大幅增長到2013年底的20萬家；平安好車初步完成網站建設及線上交易平台搭建，建立11家線下門店；平安付成功推出移動社交支付工具「壹錢包」；

平安科技推出的「天下通」移動社交金融門戶正式上線，助力傳統金融發展。

公司榮譽

2013年，我們的品牌價值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在綜合實力、公司治理和企業公民責任等方面受到國內外評級機構和媒體的廣泛認可，獲得了眾多榮譽：

- 入選美國《財富》雜誌全球領先企業500強(Fortune Global 500)，名列全球第181位，同時蟬聯中國大陸非國有企業第一。
- 第九度入圍《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Forbes Global 2000)，名列全球第83位。
- 入選英國《金融時報》全球500強(Financial Times Global 500)，名列全球第137位。
- 入選英國華通明略品牌研究機構評選的最具價值全球品牌100強(Millward Brown BrandZ100)，名列全球第84位。
- 在全球最大的品牌諮詢公司Interbrand發佈的「2013年最佳中國品牌排行榜」中，名列第六位，成為中國保險業第一品牌。
- 五度蟬聯英國《歐洲貨幣》雜誌評選的「亞洲最佳保險管理公司」；七度蟬聯香港《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亞洲企業管治大獎」；五度蟬聯《財資》雜誌(The Asset)評選的「最佳公司治理 - 白金獎」。
- 再次榮膺《21世紀經濟報道》評選的「企業公民大獎」和「低碳先鋒企業」獎，並獲評「十年企業公民」；八度摘得《中國新聞周刊》頒佈的「最具責任感企業」稱號；十二度榮獲《經濟觀察報》頒佈的「最受尊敬企業」稱號。

董事長致辭

社會責任

2013年，平安的企業社會責任建設又邁向新的時代。我們開展綠色金融建設，通過18項科技化服務手段減少CO₂排放2.9274噸。我們再次捐贈242萬元在全國十一個省份種植「平安林」，幫助生態環境進一步改善。在教育方面，中國平安希望小學支教行動累積已有2,701名志願者參與，志願服務時間接近20萬小時。在「公益一小時，為愛送平安」網絡公益活動中，我們捐贈善款200萬元，為四川雅安遭受地震災害侵害的兒童送出3萬份大病醫療保險，總保額達58.6億元。2013年是中國平安勵志計劃開展的第十年，十年來已有4,940名學生獲得1.687萬元的獎勵資助。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所做的努力，得到社會廣泛認可。在上市公司社會責任報告評級中，平安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連續四年奪得第一。企業的發展理念是創造企業與自然、經濟和諧發展的環境，這也是平安可持續經營不斷發展壯大的動力和目標。

發展展望

2014年，是更加充滿挑戰和機遇的一年。十八屆三中全會為中國描繪了深化改革的宏偉藍圖，隨着各項改革的進一步深化，城鎮化、經濟結構轉型及產業結構的升級等都將持續激

發中國經濟的內在活力，中國經濟仍將保持穩步、健康發展的步伐，居民收入和個人金融消費需求將不斷提升，個人綜合金融服務將迎來巨大的契機和更加廣闊的發展平台；與此同時，以移動互聯網為核心的新科技浪潮滾滾向前，對包括金融業在內的幾乎所有的傳統產業帶來巨大的沖擊，這既是挑戰，更是機遇。

我希望自己及平安的同事們，都能夠始終保持創業的激情、毅力和耐心，始終抱着強烈的危機意識與競爭意識，積極迎接挑戰和機遇，圍繞「科技引領金融，金融服務生活」的主題，走出一條傳統與非傳統業務相輔相成的創新道路。傳統業務方面，將積極落實「金融超市，客戶遷徙」兩項核心工作，非傳統業務方面，將大力推動各大創新工程，將金融服務融入客戶「醫、食、住、行、玩」的生活場景和需求。傳統與非傳統業務齊頭並進，實現「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目標，促進非金融服務用戶和金融客戶間的相互轉化和遷徙，達到「三留」（留住客戶資產、積分和健康檔案）和「五增」（增加客戶數量、客戶使用頻率、客戶資產規模、單一客戶產品數和單一客戶利潤），將平安的事業推上新時代的新舞台。

最後，我謹代表中國平安集團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向信任、關心和支持中國平安的廣大投資者、合作夥伴、社會各界人士，向為了公司的長期健康發展辛苦工作、默默奉獻的全體同仁，致以最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4年3月13日



戰略和願景

願景和目標：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

戰略定位

- 構建以保險、銀行、投資為支柱的傳統業務體系，堅持傳統金融和非傳統業務共同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
- 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 積累客戶和資產，樹立獨特競爭優勢；
- 獲得持續的利潤增長，向股東提供長期穩定的價值回報。

願景

保險業務

- 保持產險、壽險業務的健康穩定發展，積極提升產險、壽險業務的市場競爭力，實現市場份額的穩步提升；
- 大力發展企業年金、健康險等新業務領域。

銀行業務

- 充分利用集團在客戶、產品、渠道、平台等方面的綜合資源優勢，加快發展，逐步實現「最佳銀行」戰略目標；
- 將平安銀行打造成為集團綜合金融服務的核心平台，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綜合金融服務。

投資業務

- 打造卓越的投資能力和領先的投資平台；
- 強化保險資產負債的匹配，建立嚴密、完善的風險管控機制；
- 大力發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最豐富、優質的投資產品，成為中國金融理財市場的領軍者。

非傳統業務

- 互聯網金融發展戰略已經確定，佈局加快；
- 貫徹「科技引領金融，金融服務生活」理念，大力推動各大創新工程，將金融服務融入客戶「醫、食、住、行、玩」的生活場景，實現「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目標，促進非金融服務用戶和金融客戶間的相互轉化和遷徙，達到「三留」和「五增」。

公司整體

- 在統一強勢品牌下，依托快速發展的交叉銷售和強大的後援集中平台優勢，實現內部資源的高效整合和協同效益的最大發揮；
- 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穩定的盈利能力，推動集團在公司價值、盈利能力、業務規模、客戶數量和資產總量上的快速增長。

投資價值

獨特的競爭優勢

- 抓住個人金融發展機遇，率先制定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的**戰略目標**；
- 積極推進多個領域改革**創新**，平安始終走在行業前列；
- 科技領先**的巨大力量，為打造最佳的客戶體驗奠定堅實基礎；
- 金融牌照最齊全、業務範圍最廣泛的**綜合金融模式**。

詳細內容參見12-19頁。

完善的公司治理

- 完備的職能體系：「三會」（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規範獨立運作，而董事會下設專業委員會專業決策，執行委員會貫徹落實；
- 清晰的發展戰略，獨具魅力的企業文化以及國際化、專業化的管理團隊；
- 領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 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對等的信息披露制度；
- 積極、熱情、高效的投資者關係服務理念。

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 對股東負責：資產增值 穩定回報
- 對客戶負責：服務至上 誠信保障
- 對員工負責：生涯規劃 安居樂業
- 對社會負責：回饋社會 建設國家
- 對合作夥伴負責：互惠互利 實現共贏

每股收益／每股股息

(人民幣元)



註：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0.45元尚需公司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每股內含價值／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股東總回報

(%)



資料來源：彭博

戰略 率先制定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的戰略目標。

在中國新一輪波瀾壯闊的改革大潮中，市場經濟進一步凸顯其基礎地位，城鎮化、經濟結構轉型及產業結構的升級等等都將持續激發中國經濟的內在活力，居民收入和個人金融消費需求將不斷提升，為個人金融服務帶來了巨大的發展契機。

平安抓住個人金融發展機遇，率先制定「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的戰略目標，在未來金融業務的發展中佔據先發優勢。



創新 自1988年公司開業以來，創新已成為平安發展的動力和源泉。

通過創新平安成功創造了中國金融業多個第一：

- 引進外資
- 聘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和國際精算顧問，分別提供審計和價值評估服務
- 推出投資連結保險產品
- 設立全國運營管理中心
- 為車險客戶提供全國通賠服務
- 集團整體海外上市

平安始終堅持在制度、產品、服務等領域不斷創新，成就了公司的持續快速發展，也成為推動中國金融保險業改革和發展的重要力量。

2013年我們在以下領域不斷改革創新：

- 平安銀行推出的「貸貸平安商務卡」，一卡解決小企業存款、貸款、結算、理財等全方位綜合金融需求，助力小企業發展；平安銀行抓住互聯網時代和大數據時代的機遇，升級貿易融資服務，

實現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物流的「四流合一」；平安銀行還升級了「平安口袋銀行」，提升客戶移動支付體驗，並打造了具有平安特色的「行E通」平台，為廣大中小商業銀行提供產品和服務支持。



- 陸金所推出的「穩盈 - 安e貸」系列產品，在國際P2P網貸模式的基礎上進行創新，連接投融資雙方，並引入擔保機制，由平安集團旗下專業擔保公司提供本息全額擔保，切實保障投資人投資安全。
- 平安產險在移動互聯網等領域

不斷挖掘創新商業模式，推出了個人賬戶資金損失保險、機票預訂取消保險、酒店預訂取消保險等多個創新險種，保障了消費者在電子商務交易中的安全需求。平安壽險推出「足不出戶，上門理賠服務」，已累計為117萬客戶辦理上門理賠服務；不斷推出手機APP、移動遠程櫃面、遠程機、平安銀行ATM、微信等服務渠道及網絡自助理賠服務，新增了續期交費APP客戶端以及二維碼交費平台等新方式。

科技領先 當今，以移動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等為代表的現代科技正在全球迅猛發展，科技與金融的結合必將為客戶帶來更為快捷、便利、高效的金融服務體驗，為公司創造更為廣闊的發展平台。



科技的發展，不僅為金融業引入新的競爭主體，也在逐步改良甚至完全重塑傳統金融的經營模式，帶動以客戶體驗為核心的競爭不斷升級，將對傳統金融市場的競爭格局和競爭方式產生深遠的影響。

平安壽險首創的移動展業銷售模式(MIT)是現代科技和保險銷售的完美結合，它將無紙化、電子化的低碳環保理念付諸實踐，成功搭建了一條高效、快捷的綠色生產線，開創了業內無紙化投保的先河，在國內乃至國際人壽保險銷售領域均處於絕對領先地位。MIT因其提高展業效率、省錢省時、展業規範、低碳環保等眾多優勢，對社會、客

戶、行業及公司都有著巨大的價值，非常適合在行業內推廣。2013年，MIT移動展業平台壽險業務的使用率已達到98%，為客戶提供了更為便捷的服務。

同時，把握互聯網金融的機遇，公司積極佈局了陸金所、萬里通、車市、支付、移動社交金融門戶等非傳統業務。

金融牌照最齊全、業務範圍最廣泛、控股
關係最緊密的領先**綜合金融**模式



平安從深圳的一家小型保險公司起家，已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之一，是國內金融牌照最齊全、業務範圍最廣泛、控股關係最緊密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集團。

平安的子公司包括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平安

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證券、平安信託，平安大華基金和陸金所等，涵蓋金融業的各個領域。平安集團已發展成為中國少數能為客戶同時提供保險、銀行及投資等全方位金融產品和服務的金融企業之一，初步打造了「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此外，公司建立了客戶價值分群體系和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深入挖掘客戶價值，推進客戶遷徙，完善交叉銷售，最大限度實現資源共享，促進業務增長。

榮譽和獎項

2013年，平安品牌價值繼續保持領先，在綜合實力、公司治理和企業社會責任等方面廣受海內外評級機構和媒體的認可與好評，獲得多個榮譽獎項。

企業實力

- 美國《財富》(Fortune)
全球領先企業500強第181位
- 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
全球500強第137位
- 美國《福布斯》(Forbes)
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第83位
- 英國《歐洲貨幣》(Euromoney)
亞洲最佳保險管理公司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亞洲最佳藍籌股排名29位
亞洲最佳管理企業
- 香港《財資》(The Asset)
最具潛力中國企業
- 深圳市政府
深圳市金融創新獎一等獎
- 中國經營報&中國社會科學院聯合頒佈
2013卓越競爭力公益踐行金融機構
- 中國企業家協會&中國企業聯合會
中國企業500強
- 財華社&騰訊網
香港上市公司100強第47位

公司治理

- 美國《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
中國頂尖資產管理者
最佳CEO(買方組別, 保險)
最佳CFO(買方及賣方組別, 保險)
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買方組別, 保險)
- 香港《亞洲企業管治》(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亞洲公司治理傑出表現獎
傑出企業管治模范獎
亞洲區最佳CEO(投資者關係)
中國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中國區最佳管理公司排行第9位
中國區最佳企業管治第6位
- 香港《財資》(The Asset)
最佳公司治理 – 「白金獎」
- 《理財周報》
中國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
- 第九屆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獎&《董事會》雜誌
最佳董事會



企業社會責任

- 《中國新聞周刊》
最具責任感企業
- 《經濟觀察報》&北京大學管理案例中心
最受尊敬企業
- 國際環保協會
國際破金獎 – 破金社會公民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亞洲最佳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第5位
- 《21世紀經濟報道》
十年企業公民大獎
2013低碳先鋒企業獎
- 美國《財富》雜誌中文版
2013中國企業社會責任排行榜25強
中國最具責任感企業大獎
- 中國企業家俱樂部
中國綠公司百強

品牌

- 英國華通明略品牌研究機構(Millward Brown, WPP)
「BrandZ 100最具價值全球品牌」第84位
「BrandZ中國最具價值品牌100強」第11位
- Interbrand品牌諮詢公司
2013年最佳中國品牌排行榜第6位
-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網
最佳保險品牌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 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281.54億元，較上年增長40.4%。
- 壽險業務穩健增長，產險業務品質保持良好，養老險年金業務行業領先。
- 平安銀行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各項業務保持穩健增長。

本公司借助旗下主要子公司即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管理、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及平安大華基金通過多渠道分銷網絡以統一的品牌向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

2013年，中國經濟增速有所放緩，結構調整繼續推進，經濟形勢複雜多變。中國平安深入貫徹「專業創造價值」理念，傳統金融業務取得顯著增長，非傳統業務積極佈局。其中，平安壽險實現規模保費2,101.25億元，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產品結構不斷優化，新業務價值率持續提升。平安產險實現保費收入1,153.65億元，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平安銀行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優化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各項業務保持穩健增長。平安信

託客戶持續增長，繼續強化風險管控，專注開拓高品質業務。平安資產管理優化資產結構，不斷鞏固、創新投資技術，打造投資核心競爭力，確保資產回報率優於市場。非傳統業務方面，我們從互聯網金融創新與競爭的角度，積極佈局，研究制定創新戰略，持續完善包括陸金所、平安好車、平安付等在內諸多創新實體的業務模式。

2013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281.54億元，較2012年增長40.4%。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為1,827.09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14.5%；公司總資產為33,603.12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18.1%。

合併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營業收入合計	421,221	339,193
其中：保險業務收入	269,051	233,940
營業支出合計	(374,997)	(306,855)
稅前利潤	46,224	32,338
淨利潤	36,014	26,75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8,154	20,050

分部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人壽保險業務	12,219	6,457
財產保險業務	5,856	4,648
銀行業務	14,904	13,232
信託業務 ⁽¹⁾	1,962	1,484
證券業務	510	845
其他業務及抵消 ⁽²⁾	563	84
淨利潤	36,014	26,750

(1) 信託業務包括平安信託法人及其旗下開展投資和資產管理業務的子公司。

(2)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總部及其他開展資產管理等業務的子公司。

對各業務線經營業績的詳細分析可參見其後各章節。

保險資金投資組合

保險業務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本公司及旗下保險業務子公司的可投資資金形成保險資金，保險資金的運用受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保險資金投資資產佔本集團投資資產的絕大部份。本節分析保險資金投資組合情況。

2013年，全球經濟仍處在緩慢復蘇中，國內資金利率巨幅波動，呈現前低後高情形，特別在6月末，資金緊張程度近年罕見，國內經濟政策轉向「調結構」，對市場影響較大。A股市場年初小幅上漲後，受經濟增速與企業

盈利預期降低、資金外流以及偏緊的政策等因素影響，全年收跌。港股呈V型走勢，全年微漲。債券市場2013年初延續2012年末的結構性牛市行情，但從6月起，受到流動性緊張以及利率市場化影響，收益率不斷創出近幾年新高。本公司深入研究宏觀形勢變化，積極防範市場風險，調整資產配置結構，在控制信用風險的前提下，繼續提升固定收益類資產佔比，積極把握住權益投資波段和結構性機會，全年取得了較好的投資業績。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¹⁾	53,067	41,578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838	(9,448)
減值損失	(1,253)	(6,450)
總投資收益	52,652	25,680
淨投資收益率 ⁽³⁾	5.1	4.7
總投資收益率 ⁽³⁾	5.1	2.9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 上述投資收益的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淨投資收益由2012年的415.78億元增加27.6%至2013年的530.67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和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同時權益投資的分紅收入較去年增加。淨投資收益率由2012年的4.7%上升至2013年的5.1%，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及權益投資分紅收益率的上升。

2013年，公司抓住資本市場波動帶來的投資機會，優化資產結構，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由2012年的虧損94.48億元扭轉為2013年的收益8.38億元。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則由2012年的64.50億元大幅減少至2013年的12.53億元。

受上述因素綜合影響，2013年本公司保險資金投資組合的總投資收益為526.52億元，較2012年的256.80億元增加105.0%，總投資收益率由2012年的2.9%上升至2013年的5.1%。

投資組合

本公司根據新的市場形勢，主動改善投資組合資產配置以應對新的經濟形勢，固定到期日投資佔總投資資產的比例由2012年12月31日的81.4%上升至2013年12月31日的82.2%，權益投資的佔比由9.5%上升至9.8%。

下表列示本公司保險資金投資組合資產配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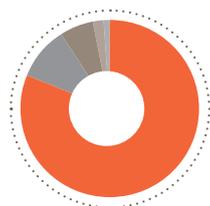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佔總額比例(%)	賬面值	佔總額比例(%)
按投資對象分				
固定到期日投資				
定期存款	224,865	18.3	241,600	22.5
債券投資	639,241	51.9	560,042	52.1
債權計劃投資	107,401	8.7	37,429	3.5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資 ⁽¹⁾	40,186	3.3	35,165	3.3
權益投資				
證券投資基金	33,247	2.7	25,099	2.4
權益證券	87,250	7.1	76,371	7.1
基建投資	8,686	0.7	8,802	0.8
投資性物業	20,349	1.7	16,385	1.5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	69,142	5.6	73,295	6.8
投資資產合計	1,230,367	100.0	1,074,188	100.0
按投資目的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43	1.6	17,082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398	16.4	186,745	17.4
持有至到期投資	548,504	44.6	463,237	43.1
貸款和應收款項	430,338	35.0	381,937	35.6
其他	29,184	2.4	25,187	2.3
投資資產合計	1,230,367	100.0	1,074,188	100.0

(1)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資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單質押貸款、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投資組合

(%)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固定到期日投資 82.2 (81.4)
- 權益投資 9.8 (9.5)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 5.6 (6.8)
- 投資性物業 1.7 (1.5)
- 基建投資 0.7 (0.8)

匯兌損益

2013年，人民幣對以美元和港幣為主的其他主要貨幣小幅升值，本公司2013年產生淨匯兌損失3.81億元，2012年為淨匯兌收益2.55億元，主要原因是匯率波動及本公司外幣資產規模變動。

業務及管理費

2013年業務及管理費為817.53億元，較2012年的684.77億元增加19.4%，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業務增長以及人力成本、職場費等經營成本增加。

所得稅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當期所得稅	12,315	6,959
遞延所得稅	(2,105)	(1,371)
合計	10,210	5,588

受保險業務、銀行業務所得稅費用增加的影響，合併所得稅費用同比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 平安壽險規模保費突破2,000億元，代理人數目穩健增長，新業務價值率持續提升。
- 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1,000億元，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
- 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管理資產規模繼續保持業內領先。

2013年，本公司保險業務保持健康平穩發展。平安壽險以價值增長為核心，在「挑戰新高」和「二元發展」兩大戰略的指引下，實現規模保費2,101.25億元，其中個人壽險業務規模保費1,970.10億元，同比增長11.9%。平安產險繼續推進「專業經營、服務領先」經營戰略的實施，保費收入增長16.8%至1,153.65億元，市場份額為17.8%。其中電話銷售和網絡銷售保費收入增長17.6%至335.53億元，車商渠道的保費收入增長18.6%至235.84億元；綜合成本率為97.3%，保持了良好穩定的承保盈利能力。平安養老險的養老年金資產管理業務，堅持穩健投資風格，獲得持續高於行業平均的投資收益；同時積極開拓企業員工福利保障業務，參與政府社保醫療服務，擴大市場覆蓋和客戶資源積累。平安健康險通過Vitality產品創新建立競爭優勢，高端醫療保險市場排名躍居首位。

壽險業務 業務概覽

本公司通過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經營壽險業務。

以下為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規模保費⁽¹⁾		
平安壽險	210,125	191,473
平安養老險	8,756	7,407
平安健康險	477	603
規模保費合計	219,358	199,483
保費收入⁽²⁾		
平安壽險	146,091	128,771
平安養老險	6,977	5,869
平安健康險	309	211
保費收入合計	153,377	134,851

(1) 規模保費指公司簽發保單所收取的全部保費，即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費數據。

(2) 保費收入是根據《關於印發〈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的通知》(財會[2009]15號)，對規模保費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後的保費數據。

2013年，宏觀經濟平穩運行，增速有所放緩，但經濟結構轉型持續推進，十八屆三中全會對全面深化改革作出總體部署，未來將進一步提升經濟增長的效益和質量。壽險行業運行保持向好態勢，總體保費增速穩步提升，市場化改革不斷深入，費率市場化改革和保險資金運用渠道放寬等政策給行業帶來持續發展動力。2013年，本公司在合規經營、防範風險的前提下，持續穩步發展盈利能力較高的個人壽險業務，持續搭建有規模、有效益的銷售網絡，實現業務穩健、有價值的增長，市場競爭力不斷提升。

平安壽險

平安壽險在國內共設有35家分公司，擁有超過2,700個營業網點，服務網絡遍佈全國，向個人和團體客戶提供人身保險產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壽險註冊資本為338億元，淨資產為531.80億元，總資產為11,642.67億元。

以下為平安壽險的保費收入及市場佔有率數據：

	2013年	2012年
保費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46,091	128,771
市場佔有率(%)	13.6	12.9

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2013年人身保險公司保費收入數據計算，平安壽險的保費收入約佔中國壽險公司保費收入總額的13.6%。從保費收入來衡量，平安壽險是中國第二大壽險公司。

經營數據概要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客戶數量(千)		
個人	57,846	53,666
公司	998	896
合計	58,844	54,562

分銷網絡

個人壽險銷售代理人數量	556,965	512,937
團體保險銷售代表數量	3,475	3,310
銀行保險銷售網點	64,614	63,929

	2013年	2012年
代理人產能		
代理人首年規模保費 (元/人均每月)	5,894	5,795
代理人個險新保單件數 (件/人均每月)	1.0	1.0
保單繼續率(%)		
13個月	91.7	92.7
25個月	88.3	9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平安壽險的人壽保險產品主要通過分銷網絡進行分銷，這個網絡由約55.7萬名個人壽險銷售代理人，3,475名團體保險銷售代表以及約6.5萬個與平安壽險簽訂銀行保險兼業代理協議的商業銀行網點的銷售隊伍組成。

2013年，平安壽險持續推動「挑戰新高」和「二元發展」兩大戰略，持續優化業務結構，致力於打造一支產能高、交叉銷售能力強的代理人隊伍。平安壽險以價值經營為核心，深化客戶經營，持續優化運營流程與服務品質。2013年，個人壽險業務的規模保費較2012年增長11.9%。平安壽險銀保業務堅持深化價值轉型，持續推進業務結構調整，期繳業務同比增幅大幅領先市場。同時，平安壽險在平衡發展現有渠道的基礎上，大力發展電銷、網銷等新興渠道。電銷渠道實現規模保費66.10億元，同比增長72.5%，相對於傳統渠道保持了高速增長，電銷市場份額持續穩居第一。

2013年，平安壽險通過豐富產品體系、宣導保障理念、推動保障產品組合銷售及引導保單保額提升等方式，提升銷售隊伍對保障型產品的認知，為更多不同層次客戶提供保障，提升了公司的新業務價值率。2013年的新業務價值率為30.8%，較2012年提升2.9個百分點。

平安壽險以客戶為導向，為客戶提供「簡單、便捷、友善、安心」的服務體驗，推出服務升級三大舉措，並在八個服務環節推出二十項涵蓋全流程的服務承諾。「標準案件，資料齊全，兩天賠付」的服務承諾達成率高達97%；推出「足不出戶，上門理賠服務」後，公司已累計為117萬名客戶辦理上門理賠服務；「服務多渠道，簡單便捷真安心」，不斷推出手機APP、移動遠程櫃面、遠程機、平安銀行ATM、微信等服務渠道及網絡自助理賠服務，新增了續期交費APP客戶端以及二維碼交費平台等新方式。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壽險約有5,785萬名個人客戶和99.8萬名公司客戶，個人壽險客戶13個月保單繼續率達到91.7%。平安壽險將持續利用現代科技，深化服務創新，打造行業領先的服務體驗。

保險產品經營信息

2013年，平安壽險經營的所有保險產品中，保費收入居前5位的保險產品是金裕人生兩全保險、富貴人生兩全保險、鑫利兩全保險、吉星送寶少兒兩全保險和世紀天使少兒兩全保險，前五大產品保費收入合計佔平安壽險2013年保費收入的36.0%。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渠道	保費收入	新單標準保費收入 ⁽¹⁾
金裕人生			
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21,830	2,708
富貴人生			
兩全保險 (分紅型) ⁽²⁾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10,784	-
鑫利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8,121	2,121
吉星送寶			
少兒兩全 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6,419	1,370
世紀天使			
少兒兩全 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5,397	631

(1) 按照中國保監會規定的方法進行折算。

(2) 富貴人生兩全保險已於2012年停售，保費收入均為續期保費。

平安養老險

平安養老險成立於2004年12月13日。2006年12月27日經中國保監會正式批覆，平安養老險與原平安壽險的團

險事業部重組。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養老險註冊資本為33.6億元。平安養老險提供企業年金、商業補充養老保險和團體短期意外及健康險服務，2013年，新增長期健康險和資產管理產品的經營範圍。2013年，平安養老險實現淨利潤3.83億元。

2013年，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業務持續快速發展，企業年金累計受託繳費185.99億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受託管理資產規模達722.90億元，投資管理資產規模為804.86億元。三項指標繼續保持國內各專業養老保險公司的前列。

平安健康險

2013年，平安健康險的保險業務保持快速增長，保費收入同比增長46.4%。平安健康險專注中高端醫療保險業務，不斷推進產品和服務創新，擴大Vitality產品的市場影響力；落實「Top Service」核心服務理念，以客戶體驗為核心提升運營服務水平；運用國際領先的醫療理賠及風險管理技術強化風險管控，提升經營品質。平安健康險在中高端醫療保險市場的經營優勢已逐步建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財務分析

除特指外，本節中的財務數據均包含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及平安健康險。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規模保費	219,358	199,483
減：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規模保費	(4,352)	(4,197)
減：萬能、投連產品分拆至保費存款的部份	(61,629)	(60,435)
保費收入	153,377	134,851
淨已賺保費	148,919	134,028
投資收益	45,948	22,076
其他收入	6,139	4,908
收入合計	201,006	161,0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142,852)	(118,985)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5,798)	(12,680)
匯兌損失	(146)	(24)
業務及管理費	(19,932)	(18,263)
財務費用	(1,055)	(763)
其他支出	(6,643)	(5,218)
支出合計	(186,426)	(155,933)
所得稅	(2,361)	1,378
淨利潤	12,219	6,457

受資本市場波動、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收益率曲線假設變動及所得稅變動的綜合影響，壽險業務淨利潤由2012年的64.57億元增加89.2%至2013年的122.19億元。

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按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規模保費		保費收入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個人壽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41,540	36,560	33,833	27,446
首年躉繳保費	478	705	20	22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2,138	2,023	2,929	2,657
新業務合計	44,156	39,288	36,782	30,125
續期業務	152,884	136,780	97,559	84,470
個人壽險合計	197,040	176,068	134,341	114,595
銀行保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2,343	2,347	2,335	2,327
首年躉繳保費	4,316	7,945	4,373	8,012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2	2	3	3
新業務合計	6,661	10,294	6,711	10,342
續期業務	4,529	3,323	4,465	3,267
銀行保險合計	11,190	13,617	11,176	13,609
團體保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79	356	-	-
首年躉繳保費	3,682	3,272	582	570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7,285	6,060	7,255	6,035
新業務合計	11,046	9,688	7,837	6,605
續期業務	82	110	23	42
團體保險合計	11,128	9,798	7,860	6,647
合計	219,358	199,483	153,377	134,851

個人壽險。個人壽險業務規模保費由2012年的1,760.68億元增加11.9%至2013年的1,970.40億元。其中，個人壽險新業務規模保費由2012年的392.88億元增加12.4%至2013年的441.56億元，主要原因是個人壽險代理人數量增長及人均產能提升。保單繼續率保持優異水平，個人壽險業務續期規模保費由2012年的1,367.80億元增加11.8%至2013年的1,528.84億元。

銀行保險。2013年銀行保險業務規模保費為111.90億元，較2012年的136.17億元下降17.8%。2013年，平安壽險銀保業務在較為不利的宏觀環境下，堅持創新和戰略轉型，持續優化業務結構，首年躉繳規模保費下降，首年期繳業務規模保持穩定，續期業務則同比大幅提升。

團體保險。團體保險業務規模保費由2012年的97.98億元增加13.6%至2013年的111.28億元。本公司大力發展體現保險基本功能的企業員工福利保障計劃業務，其中團體保險業務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的規模保費由2012年的60.60億元增加20.2%至2013年的72.85億元。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按險種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分紅險	108,293	98,229
萬能險	71,314	67,866
長期健康險	14,609	12,251
傳統壽險	10,823	8,173
意外及短期健康險	10,223	8,326
投資連結險	2,617	2,865
年金	1,479	1,773
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合計	219,358	199,483

按險種類別劃分的規模保費

(%)
2013年 (2012年)



本公司持續推動保障產品及高保額保單的銷售，優化產品結構，保障型產品佔比持續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本公司個人壽險業務首年規模保費按險種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分紅險	21,143	18,276
萬能險	10,503	11,780
長期健康險	6,798	4,776
傳統壽險	2,942	2,177
意外及短期健康險	2,707	2,179
投資連結險	40	86
年金	23	14
個人壽險業務首年 規模保費合計	44,156	39,288

按險種類別劃分的個人壽險業務首年規模保費

(%)
2013年 (201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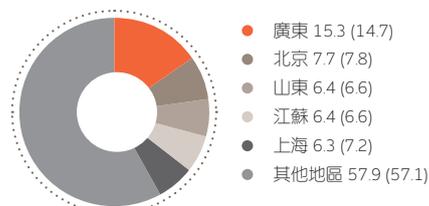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按地區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廣東	33,458	29,381
北京	16,870	15,597
山東	14,008	13,194
江蘇	13,931	13,096
上海	13,817	14,335
小計	92,084	85,603
總規模保費	219,358	199,483

按地區

(%)
2013年 (2012年)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¹⁾	46,488	36,634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732	(8,311)
減值損失	(1,253)	(6,165)
總投資收益	45,967	22,158
淨投資收益率 ⁽³⁾	5.1	4.7
總投資收益率 ⁽³⁾	5.0	2.8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 上述投資收益率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壽險業務淨投資收益由2012年的366.34億元增加26.9%至2013年的464.88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和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同時權益投資的分紅收入增加。壽險業務淨投資收益率由2012年的4.7%上升至2013年的5.1%，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及權益投資分紅收益率增加。

2013年，公司抓住資本市場波動帶來的投資機會，優化資產結構，壽險業務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由2012年的虧損83.11億元扭轉為2013年的收益7.32億元。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則由2012年的61.65億元大幅減少至2013年的12.53億元。

受上述因素綜合影響，2013年壽險業務總投資收益為459.67億元，較2012年的221.58億元大幅增加107.5%，總投資收益率則由2012年的2.8%提升至2013年的5.0%。

賠款及保戶利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退保金	7,574	5,341
賠款	9,542	9,510
年金給付	5,292	5,333
滿期及生存給付	15,910	17,653
保單紅利支出	5,311	5,769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11,245	8,301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淨額	87,978	67,078
合計	142,852	118,985

退保金由2012年的53.41億元增加41.8%至2013年的75.74億元，主要原因是受市場環境及公司業務規模增長影響，分紅保險產品的退保金增加。

滿期及生存給付由2012年的176.53億元下降9.9%至2013年的159.10億元，主要原因是部份險種在2012年出現滿期高峰。

保單紅利支出由2012年的57.69億元下降7.9%至2013年的53.11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分紅險分紅水平較2012年有所下降。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由2012年的83.01億元增加35.5%至2013年的112.45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萬能壽險業務規模增長使得萬能賬戶利息支出增加。

壽險責任準備金增加淨額由2012年的670.78億元增加31.2%至2013年的879.78億元，主要受業務增長、業務結構變化以及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收益率曲線假設變動等因素的影響。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健康險	2,927	1,960
意外傷害險	1,190	718
壽險及其他	11,681	10,002
合計	15,798	12,680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給本公司的銷售代理人)由2012年的126.80億元增加24.6%至2013年的157.98億元，主要受保費收入增長及產品結構調整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業務及管理費

業務及管理費由2012年的182.63億元增加9.1%至2013年的199.32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以及人力成本、職場費用等經營成本增加。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應稅利潤同比增長，以及2012年所得稅費用受保戶儲金及投資款費用稅前扣除新政策的明確影響而大幅減少。

產險業務

業務概覽

本公司主要通過平安產險經營產險業務，此外，平安香港也在香港市場提供財產保險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產險註冊資本為170億元，淨資產為305.31億元，總資產為1,590.03億元。

市場份額

以下為平安產險的保費收入及市場佔有率數據：

	2013年	2012年
保費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15,365	98,786
市場佔有率(%) ⁽¹⁾	17.8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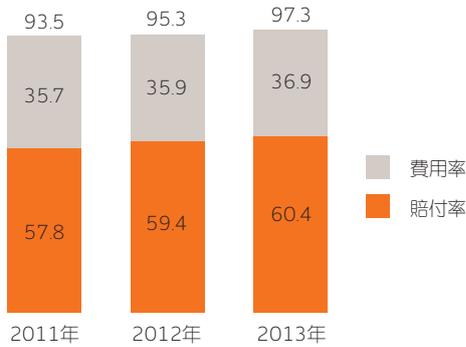
(1) 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

2013年，宏觀經濟運行總體平穩，新車銷量增速提升推動產險行業保費穩定增長。平安產險持續關注業務品質，深化落實以客戶為導向的銷售和服務體系，持續升級服務承諾，着力提升客戶服務體驗。2013年，平安產險實現保費收入1,153.65億元，同比增長16.8%。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2013年平安產險的保費收入約佔中國產險公司保費收入總額的17.8%。從保費收入來衡量，平安產險是中國第二大財產保險公司。

綜合成本率

2013年，中國產險行業市場經營秩序總體良好，但競爭日趨激烈，行業盈利能力面臨下行壓力。平安產險堅持創新發展，持續提升專業技術水平，盈利能力保持良好，綜合成本率為97.3%。

綜合成本率 (%)



平安產險主要依靠遍佈全國的41家分公司及2,100余家三、四級機構銷售保險產品，分銷途徑包括平安產險的內部銷售代表、各級保險代理人、經紀人、電話銷售及交叉銷售等渠道。

保險產品經營信息

2013年，平安產險經營的所有商業保險產品中，保費收入居前五位的險種是車險、保證保險、企業財產保險、責任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這五大類商業險種保費收入合計佔平安產險2013年保費收入的95.1%。

經營數據概要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客戶數量(千)		
個人	25,982	23,024
公司	1,747	1,646
合計	27,729	24,670
分銷網絡		
直銷銷售代表數量	7,305	7,315
保險代理人數量 ⁽¹⁾	37,573	30,240

(1) 保險代理人數量包括個人代理人、專業代理人 and 兼業代理人。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金額	保費收入	賠款支出	承保利潤	準備金負債餘額
車險	15,265,019	89,952	49,116	1,511	62,540
保證保險	16,828	9,605	1,233	1,288	13,120
企業財產保險	9,094,196	5,375	2,967	(778)	5,405
責任保險	5,513,690	2,605	1,200	126	2,597
意外傷害保險	167,341,761	2,229	545	458	1,54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再保險安排

2013年，平安產險總體分出保費165.03億元，其中，機動車輛保險分出保費106.79億元，非機動車輛保險分出保費57.83億元，意外與健康保險分出保費0.41億元。平安產險總體分入保費0.47億元，全部為非機動車輛保險。

2013年，平安產險繼續貫徹積極的再保險政策，充分發揮再保險擴大承保能力、分散經營風險、保障公司長期健康穩定發展的作用，不斷加強與再保險公司的合作力度，積極拓寬分出渠道。平安產險再保業務已獲得包括歐洲、美國、百慕大、亞洲等世界各主要再保市場的大力支持。目前，已與全球近百家再保險公司和再保險經紀人建立了廣泛且密切的合作關係，主要合作再保險公司包括中國財產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險公司、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和漢諾威再保險公司等。

財務分析

除特指外，本節中的財務數據均包含平安產險及平安香港。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保費收入	115,674	99,089
淨已賺保費	91,280	79,116
分保佣金收入	5,707	4,337
投資收益	5,671	2,968
其他收入	502	442
收入合計	103,160	86,863
賠款支出	(55,150)	(47,009)
保險業務手續費支出	(11,486)	(8,758)
匯兌損失	(36)	(4)
業務及管理費用	(27,928)	(24,065)
其中：投資相關的業務及 管理費用	(73)	(66)
財務費用	(397)	(256)
其他費用	(237)	(164)
支出合計	(95,234)	(80,256)
所得稅	(2,070)	(1,959)
淨利潤	5,856	4,648

產險業務淨利潤由2012年的46.48億元增加26.0%至2013年的58.56億元，繼續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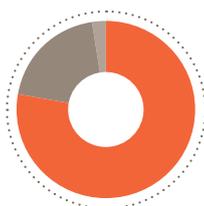
保費收入

2013年，產險業務三個系列的保費收入均穩步增長。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機動車輛保險	90,091	76,334
非機動車輛保險	22,850	20,354
意外與健康保險	2,733	2,401
合計	115,674	99,089

按險種類別

(%)
2013年 (2012年)



- 機動車輛保險 77.9 (77.0)
- 非機動車輛保險 19.8 (20.6)
- 意外與健康保險 2.3 (2.4)

機動車輛保險。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763.34億元增加18.0%至2013年的900.91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依托專業化渠道經營，加強業務推動力度，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的保費收入持續穩定增長。

非機動車輛保險。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203.54億元增加12.3%至2013年的228.50億元。其中，保證保險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79.74億元增加20.5%至2013年的

96.05億元，企業財產保險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51.31億元增加5.8%至2013年的54.31億元，責任保險的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24.91億元增加6.7%至2013年的26.58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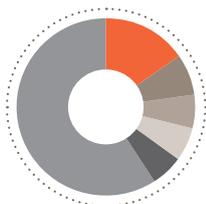
意外與健康保險。意外與健康保險穩健發展，保費收入由2012年的24.01億元增加13.8%至2013年的27.33億元。

本公司產險業務保費收入按地區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廣東	17,729	15,647
江蘇	8,741	7,625
四川	7,008	5,972
浙江	6,993	6,016
上海	6,988	6,628
小計	47,459	41,888
總保費收入	115,674	99,089

按地區

(%)
2013年 (2012年)



- 廣東 15.3 (15.8)
- 江蘇 7.6 (7.7)
- 四川 6.1 (6.0)
- 浙江 6.0 (6.1)
- 上海 6.0 (6.7)
- 其他地區 59.0 (57.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¹⁾	5,571	4,278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100	(1,025)
減值損失	-	(285)
總投資收益	5,671	2,968
淨投資收益率(%) ⁽³⁾	5.3	4.8
總投資收益率(%) ⁽³⁾	5.4	3.3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 上述投資收益率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產險業務淨投資收益由2012年的42.78億元增加30.2%至2013年的55.71億元，主要原因是保費收入增長引致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淨投資收益率由2012年的4.8%上升至2013年的5.3%，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固定到期日投資比重，且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

2013年，公司抓住資本市場波動帶來的投資機會，優化資產結構，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由2012年的虧損10.25億元扭轉為2013年的收益1.00億元。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未發生減值損失。

綜上，總投資收益由2012年的29.68億元大幅增加至2013年的56.71億元，總投資收益率由2012年的3.3%上升至2013年的5.4%。

賠款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機動車輛保險	47,169	40,595
非機動車輛保險	6,909	5,464
意外與健康保險	1,072	950
合計	55,150	47,009

機動車輛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2年的405.95億元增加16.2%至2013年的471.69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增加。

非機動車輛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2年的54.64億元增加26.4%至2013年的69.09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增加以及2013年火災、水災等重大災害引起賠付增加。

意外與健康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2年的9.50億元增加12.8%至2013年的10.72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增加。

保險業務手續費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機動車輛保險	7,856	6,183
非機動車輛保險	3,068	2,115
意外與健康保險	562	460
合計	11,486	8,758
手續費支出佔保費收入的比例(%)	9.9	8.8

產險業務手續費支出由2012年的87.58億元增加31.1%至2013年的114.86億元。手續費支出佔保費收入的比例由2012年的8.8%增加到2013年的9.9%，主要原因是保費收入增長，同時市場整體手續費率有所上升。

業務及管理費

業務及管理費由2012年的240.65億元增加16.1%至2013年的279.28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增長、客戶服務投入和戰略投入加大。

所得稅

2013年的所得稅費用為20.70億元，較2012年的19.59億元增加5.7%，主要原因是應稅利潤增加。

償付能力

下表載列平安壽險及平安產險的償付能力充足率：

(人民幣百萬元)	平安壽險		平安產險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實際資本	70,256	67,678	24,714	23,166
最低資本	40,865	35,502	14,793	12,983
償付能力充足率 (監管規定 > = 100%)	171.9%	190.6%	167.1%	178.4%

平安產險和平安壽險償付能力充足率較2012年末均有所下降，主要受股息分配、業務發展和資本市場波動影響。

根據中國保監會發佈的《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規定》，保險公司應當具有與其風險和業務規模相適應的資本，確保償付能力充足率不低於100%。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壽險和平安產險的償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 戰略業務穩步增長，對集團利潤貢獻穩步提升。
- 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經營效益得到提升。
- 機構建設速度加快，網點數較年初增加78家。

本公司通過平安銀行經營銀行業務，平安銀行是一家總部設在深圳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簡稱「平安銀行」，證券代碼為000001。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銀行總資產約為1.89萬億元，淨資產為1,120.81億元，實收資本約95.21億元，通過全國38個主要城市的528家網點，為公司、零售和政府部門等客戶提供多種金融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關聯子公司共持有平安銀行56.17億股股份，約佔平安銀行總股本的59.0%。

2013年，國際經濟呈緩慢復蘇態勢；國家宏觀調控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國內經濟運行總體平穩。金融環境方面，人民銀行已全面放開貸款利率，利率市場化步伐加快，金融脫媒逐步深化，支付脫媒漸成趨勢，同業競爭日趨激烈，互聯網金融快速崛起，客戶需求日新月異，銀行息差空間受限，存款增長和資本需求存在壓力。

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平安銀行確定了「變革、創新、發展」的指導思想，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各項業務保持穩健增長。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銀行資產總額1.89萬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17.8%；存款總額12,170.02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19.2%，貸款總額8,472.89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17.6%。

深化戰略轉型，戰略業務健康成長。平安銀行持續推動投行、零售、小微、信用卡、汽車融資、貿易融資等的發展，業務模式創新、產品與服務創新均取得了較大突破。截至2013年12月31日，貿易融資授信餘額達3,705.56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29.0%；小微貸款餘額為871.28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56.0%；汽車消費貸款餘額487.47億元，較年初增長130.8%，市場份額持續領先同業；信用卡流通卡量達1,381萬張，較年初增長25.6%。投行「金橙」品牌成效顯現，「金橙」財富不斷豐富產品線，26家財務公司、11家證券公司、31家基金

公司已成為金橙俱樂部會員，其他會員平台仍在持續搭建中。平安銀行推出的「貸貸平安商務卡」，一卡解決小企業存款、貸款、結算、理財等全方位綜合金融需求，助力小企業發展；抓住互聯網時代和大數據時代的機遇，升級貿易融資服務，實現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物流的「四流合一」；升級「平安口袋銀行」，提升客戶移動支付體驗；並打造了具有平安特色的「行E通」平台，為廣大中小商業銀行提供產品和服務支持。

積極調整業務結構，有效管理成本。2013年，平安銀行業績核心指標持續向好，發展質量和效益不斷提升。本公司銀行業務實現淨利潤149.04億元，同比增長12.6%，對集團貢獻利潤78.07億元。非利息淨收入增速良好，達115.00億元，同比增長68.8%，佔營業淨收入比達21.9%，同比提升4.9個百分點，收入結構進一步改善。成本費用投入總體平穩，2013年成本收入比41.75%，在支持經營轉型和網點擴張等戰略投入的同時保持了成本的合理增長。

機構建設加速發展，網點數量快速增長。2013年，西安分行、蘇州分行、臨沂分行、樂山分行、襄陽分行5家分行及73家支行獲准開業。截至2013年末，平安銀行機構網點數量528家，比2012年末增長78家。銀行機構戰略佈局日趨完善，更好地服務於集團綜合金融戰略以及客戶需求，促進銀行業務快速發展。

2013年，集團順利完成對平安銀行的147.82億元注資，銀行的資本充足狀況得到明顯改善。2013年末，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平安銀行資本充足率9.90%、一級資本充足率8.56%、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56%。平安銀行持續強化風險管控，改進風險管理機制，資產質量保持穩定。2013年末不良貸款率0.89%，較年初下降0.06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201.06%、貸款撥備率為1.79%，分別較年初提升18.74個百分點和0.05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經營業績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本集團合併原深發展時取得的各項可辨認資產和負債，需要在合併日按照公允價值進行確認和計量，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包括的原深發展數據為在其合併日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基礎上進行持續計量的結果。因此，本集團銀行業務的經營業績數據和指標與平安銀行年度報告中披露的經營數據存在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93,293	74,85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821	6,450
投資收益	974	654
其他收入	343	287
收入合計	106,431	82,243
利息支出	(52,399)	(41,60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65)	(728)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6,675)	(3,038)
匯兌損益	(163)	249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¹⁾	(26,186)	(19,910)
支出合計	(86,788)	(65,036)
所得稅	(4,739)	(3,975)
淨利潤	14,904	13,232

(1)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包括業務及管理費和其他支出。

本集團銀行業務盈利能力保持穩定增長，2013年實現淨利潤149.04億元；為集團貢獻利潤78.07億元，同比增長13.6%。

淨利息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款項	3,315	2,691
金融企業往來	19,188	9,703
客戶貸款	53,528	44,880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17,033	10,226
其他	229	7,352
利息收入合計	93,293	74,852
利息支出		
向央行借款	(32)	(27)
金融企業往來	(24,457)	(15,135)
客戶存款	(27,254)	(23,120)
應付債券	(656)	(1,032)
其他	-	(2,295)
利息支出合計	(52,399)	(41,609)
淨利息收入	40,894	33,243
淨利差 ⁽¹⁾	2.14	2.19
淨息差 ⁽²⁾	2.31	2.37
平均生息資產餘額	1,762,388	1,395,034
平均計息負債餘額	1,668,199	1,315,968

(1) 淨利差是指平均生息資產收益率與平均計息負債成本率之差。

(2) 淨息差是指淨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資產餘額。

淨利息收入由2012年的332.43億元增加23.0%至2013年的408.94億元，主要受生息資產規模增長和業務結構改善影響。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手續費收入	1,220	894
代理及委託手續費收入	728	771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	4,996	2,484
理財業務手續費收入	1,467	654
諮詢顧問費收入	1,895	452
賬戶管理費收入	282	410
其他	1,233	78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11,821	6,45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代理業務手續費支出	(223)	(111)
銀行卡手續費支出	(1,044)	(511)
其他	(98)	(10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1,365)	(72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0,456	5,72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2012年的57.22億元增加82.7%至2013年的104.56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行、託管和信

用卡業務快速增長，帶來中間業務收入的大幅增加；同時，理財與結算業務規模及收益表現良好。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業務及管理費	26,106	19,716
其他費用	80	194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合計	26,186	19,910
成本收入比	41.75%	40.61%

(1) 成本收入比為(業務及管理費+其他費用 - 營業稅金及附加)/營業收入，營業收入扣除利息支出、手續費支出以及營業外收入。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由2012年的199.10億元增加31.5%至2013年的261.86億元，主要是人員、網點及業務規模增長，以及為優化管理流程和改善IT系統進行的持續投入所致。成本收入比由2012年的40.61%上升1.14個百分點至41.75%。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由2012年的30.38億元大幅增加至2013年的66.75億元，主要是撥備計提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所得稅

	2013年	2012年
有效稅率(%)	24.13	23.10

(1) 有效稅率為所得稅 / 稅前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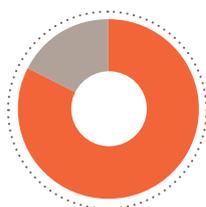
有效稅率由2012年的23.10%上升至2013年的24.13%。

存款組合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1,005,337	839,949
零售存款	211,665	181,159
存款總額	1,217,002	1,021,108

存款組合

(%)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款總額由2012年12月31日的10,211.08億元增加19.2%至2013年12月31日的12,170.02億元。各類存款均保持穩步增長。

貸款組合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	521,639	494,945
零售貸款	238,816	176,110
信用卡應收賬款	86,834	49,725
貸款總額	847,289	720,780

貸款組合

(%)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公司貸款 61.6 (68.7)
- 零售貸款 28.2 (24.4)
- 信用卡應收賬款 10.2 (6.9)

平安銀行持續推動零售、小微、信用卡、汽車融資等個人金融業務，貸款總額由2012年12月31日的7,207.80億元增加17.6%至2013年12月31日的8,472.89億元。其中，公司貸款增加5.4%至5,216.39億元，佔2013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61.6% (2012年12月31日：68.7%)。零售貸款增加35.6%至2,388.16億元，佔2013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28.2% (2012年12月31日：24.4%)。信用卡應收賬款增加74.6%至868.34億元，佔2013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10.2% (2012年12月31日：6.9%)。

貸款質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正常	821,721	706,738
關注	18,027	7,176
次級	4,375	5,030
可疑	1,575	962
損失	1,591	874
貸款合計	847,289	720,780
不良貸款合計	7,541	6,866
不良貸款率	0.89%	0.95%
貸款損失準備餘額	15,162	12,518
撥備覆蓋率	201.06%	182.32%

截至2013年末，本公司銀行業務的不良貸款餘額為75.41億元，比2012年末增加6.75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89%，較2012年末下降0.06個百分點。貸款撥備覆蓋率為201.06%，較2012年末上升18.74個百分點。

貸款按地區劃分的質量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餘額	不良率	餘額	不良率
東區	266,690	1.05%	248,688	1.06%
南區	219,911	0.49%	216,672	0.47%
西區	85,720	0.31%	60,122	0.35%
北區	158,228	0.36%	137,167	0.53%
總行	116,740	2.40%	58,131	3.89%
合計	847,289	0.89%	720,780	0.95%

2013年，平安銀行在認真貫徹落實國家宏觀調控政策和監管要求的基礎上，通過重塑組織架構、完善風險政策、優化業務流程、加大清收力度等管理措施，夯實了信用風險管理基礎，提升了信用風險管理水平，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抵禦風險的能力進一步加強。未來平安銀行將進一步優化信貸結構，防範和化解存量貸款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嚴控新增不良貸款，保持資產質量穩定，穩步提高撥備覆蓋率和貸款撥備率。

資本充足率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00,161
一級資本淨額	100,161
資本淨額	115,884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170,412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5.5%)	8.56%
一級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6.5%)	8.56%
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8.5%)	9.90%

註：信用風險採用權重法計量資本要求，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採用基本指標法。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8%)	11.04%	11.37%
核心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4%)	9.41%	8.59%

2012年6月7日，中國銀監會發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以下簡稱《資本辦法》)，《資本辦法》從2013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要求商業銀行在2018年底前達到規定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資本辦法》擴大了風險覆蓋範圍，提高了監管資本的風險敏感性，對資本計量更加審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業務根據中國銀監會《資本辦法》計算資本充足率9.90%、一級資本充足率8.56%、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56%，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11.04%、核心資本充足率9.41%，符合監管標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健增長，活躍高淨值客戶數突破2.1萬。
- 平安證券成功完成27家信用債主承銷發行，發行家數位居行業第四。
- 資產管理業務持續優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結構，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

信託業務

本公司通過平安信託向高淨值客戶提供私人財富管理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規模2,903.20億元，較2012年末增長36.9%。此外，平安信託向機構客戶及本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投資和資產管理服務，直接管理保險資金另類投資規模140億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信託註冊資本為69.88億元，淨資產為171.34億元，總資產為185.63億元。

2013年，信託行業保持快速增長，行業規模突破10萬億。隨着中國證監會對券商、基金資產管理業務政策開放，中國銀監會對銀行外資金投向非標準化債權資產的監管趨嚴，目前信託業主營業務模式亟待轉型。根據平安信託與麥肯錫合作發佈的《中國信託行業發展研究報告（2013年）》，目前信託行業收入中約有88%存在不確定性，信託公司的通道業務將在五年內趨於消亡，這也迫使信託行業加速轉型。該報告同時指出，未來中國信託行業發展三大方向將是私人財富管理、另類資產管理和私募投行。

在極端挑戰的市場環境下，平安信託不斷加強創新突破，在產品、渠道、運營服務三大引擎的共同推動下，私人財富管理業務再創新高，以個人客戶為主的集合信託產品實收規模1,758億元，比年初增長47%，領先行業；活躍高淨值客戶數已突破2.1萬，比年初增長14.5%；客均資產管理規模顯著增長。產品方面，平安信託為滿足客戶全方位的投融資需求，推出應收賬款質押、股指期貨、A股結構化證券類、家族信託等創新產品，進一步豐富了產品線。渠道方面，穩步推進銷售渠道建設，提升理財經理專業能力，注重存量客戶深度開發，聯合平安銀行發行業內首張財富管理銀行卡「私財卡」。運營服務方面，IT三年規劃落地完成，130個子項目上線，158個流程再造，時效提升50%以上，並創新「日聚金」產品的網絡服務；同時，搭建客戶分層服務體系，完善服務流程和客戶風控體系，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

另類投資業務進一步做大，帶來資產管理費及財務顧問費收入穩步增加。物業投資方面，業務規模持續擴大，2013年幫助集團保險資金成功購買倫敦勞合社大樓，實現海外併購不動產第一單；基礎產業投資方面，平安信託積極推進保險資金、信託資金投資於基礎產業，並積極嘗試股權、債權及夾層融資等多種投資方式，打造以交通基礎設施、能源電力、礦產資源為主的基礎產業投資組合。PE投資方面，圍繞國家十二五規劃，投資七大新興戰略產業，堅守「做中國優秀企業的成長夥伴」理念，為公司及客戶取得理想回報；為了進一步幫助被投資企業成長，平安信託打造了強大的投後管理，聯合麥肯錫多次舉辦「領導力發展項目」，多次舉辦被投資企業PE年會、行業論壇，幫助被投資企業提升戰略規劃和執行力，拓寬業務。

此外，平安信託建立了一套基於巴塞爾II資本協議精神的業內領先的風險管理體系來識別、計量、監控以及管理各類風險。通過風險限額、淨資本等指標體系管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集中度風險、操作風險等六大風險。通過建立更加嚴格的內部信用評級系統，選擇優質的交易對手和項目。2013年到期項目全部順利兌付，未發生兌付風險，其中房地產項目兌付超200億元。

下表為平安信託風險控制指標情況：

風險指標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監管標準
淨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12,937	12,412	>=200
淨資本 / 各項業務風險 資本之和	202%	261%	>=100%
淨資本 / 淨資產	76%	82%	>=40%

2013年，平安信託憑藉優秀業績、突出表現和良好口碑，先後摘得多個行業權威獎項，四度蟬聯由《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網共同評定的「年度誠信託卓越公司獎」；榮獲由《第一財經日報》評選出的「最佳市場影響信託公司」、由《證券日報》頒發的「中國證券市場年會 – 優秀信託公司金鑰匙獎」；榮獲第三屆德勤中國風險智能榜「年度法律專項治理獎」和「綜合實力優勝獎」，是唯一一家獲獎的信託公司；榮獲金融時報社與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聯合打造的「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最佳信託公司」。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房地產	69,352	53,609
實業	62,396	57,726
基礎產業	61,208	47,642
證券市場	39,816	16,046
金融機構	39,734	25,039
其他	17,814	11,963
信託資產合計	290,320	212,0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

(%)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房地產 23.9 (25.3)
- 實業 21.5 (27.2)
- 基礎產業 21.1 (22.5)
- 證券市場 13.7 (7.6)
- 金融機構 13.7 (11.8)
- 其他 6.1 (5.6)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944	2,961
投資收益	1,189	884
其他收入	599	386
收入合計	4,732	4,23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27)	(691)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1,466)	(1,560)
支出合計	(2,293)	(2,251)
所得稅	(477)	(496)
淨利潤	1,962	1,484

註：上述數據為信託業務分部口徑，包括平安信託法人及其旗下開展投資和資產管理業務的子公司。

信託業務淨利潤由2012年的14.84億元增加32.2%至2013年的19.62億元，主要是本年投資收益有所增加。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	2,820	2,756
其他	124	20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2,944	2,96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信託產品手續費支出	(827)	(689)
其他	-	(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827)	(69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117	2,270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由2012年的27.56億元增加2.3%至2013年的28.20億元，主要原因是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規模增加及產品結構變化，導致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略有增長。

信託產品手續費支出由2012年的6.89億元增加20.0%至2013年的8.27億元，主要原因是2013年內新增的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規模有所增長。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¹⁾	896	(19)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543	903
資產減值損失	(250)	-
總投資收益	1,189	884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貸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及權益投資股息收入。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除股息外的股權投資收益等。

淨投資收益2012年為虧損0.19億元，2013年為收益8.96億元，主要原因是2013年權益投資股息收入增加；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由2012年的9.03億元減少39.9%至2013年的5.43億元，主要原因是2013年出售權益投資帶來的已實現投資收益減少；資產減值損失擴大至2.50億元，主要原因是受股票市場波動影響。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2年的3.86億元增加55.2%至2013年的5.99億元，主要原因是為資產管理業務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取得的收入有所增加。

證券業務

本公司通過平安證券經營證券業務，向客戶提供的主要服務包括經紀服務、投資銀行服務、資產管理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平安證券1996年成立子公司平安期貨開展期貨經紀業務，2006年成為證券行業創新類券商，2008年成立全資子公司平安財智進行直接投資業務，2009年在香港設立子公司平安證券（香港），2012年成立全資子公司平安磐海資本進行另類投資業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證券註冊資本為55億元，淨資產86.62億元，總資產376.38億元。

2013年，互聯網金融崛起，證券市場改革進一步深化，IPO改革初定，證券行業在改革的摸索與震蕩中前行。證券一級市場IPO暫停，債券市場發行放緩，全行業承銷業務收入明顯下降。二級市場滬深300指數下跌7.6%，股票、基金成交量較2012年大幅增加49.8%，行業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明

顯增長。全行業收入仍較多依賴經紀業務、投資交易及承銷業務，行業盈利能力仍面臨經紀佣金費率下滑、市場政策等因素影響，以及互聯網金融發展、利率市場化的沖擊，面臨較大轉型壓力。

平安證券緊隨改革步伐，堅持鞏固傳統優勢，積極探索並嘗試新業務。2013年，公司固定收益業務完成27家信用債主承銷發行，位列行業第四。經紀業務改革成效顯現，融資融券業務規模達32.5億元，較年初增長241.1%，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資產管理業務規模較年初增長359.0%，達540.3億元。創新業務方面，公司成功獲批場外權益類互換、場外期權交易、滬深交易所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業務資格，同時成為首批獲得遠程代理證券質押業務資格的券商之一。公司積極拓展資金籌措渠道，補充資金實力，支持業務發展，上半年成功發行首期短期融資券，實現公司債務籌資零突破；下半年獲監管批覆同意發行次級債券。

平安證券在證券時報社、新財富雜誌社聯合主辦的「2013中國最佳財富管理機構評選」中榮獲「中國最具成長性資產管理券商」；「安e理財」投資顧問服務榮獲「中國最佳投顧服務品牌」獎；「穩健資本一號」產品榮獲「中國最佳混合型資管產品」；在新財富雜誌主辦的第十一屆新財富最佳分析師評選中，平安證券研究所電子團隊榮獲電子行業第二名，銀行團隊榮獲銀行行業第五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證券行業正經歷新一輪的改革轉型，平安證券將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充分挖掘和發揮集團綜合金融優勢及自身領先業務優勢，把握創新機遇，為實現國內最專業證券服務商的願景而努力前行。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42	1,734
投資收益	1,076	1,128
其他收入	40	35
收入合計	2,758	2,89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7)	(203)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1,953)	(1,613)
支出合計	(2,110)	(1,816)
所得稅	(138)	(236)
淨利潤	510	845

2013年，受市場IPO停發、投資項目退出收益減少以及萬福生科事件影響，證券業務實現淨利潤5.10億元，同比下降39.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	987	616
承銷佣金收入	387	1,108
其他	268	1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1,642	1,73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經紀手續費支出	(115)	(99)
其他	(42)	(10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157)	(20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485	1,531

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2013年為9.87億元，同比增長60.2%，主要原因是二級市場交易量上升以及公司融資融券業務快速發展。

承銷佣金收入由2012年的11.08億元減少65.1%至2013年的3.87億元，主要受市場IPO停發的影響，公司承銷收入主要來自債券發行。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¹⁾	1,117	905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3)	246
減值損失	(38)	(23)
總投資收益	1,076	1,128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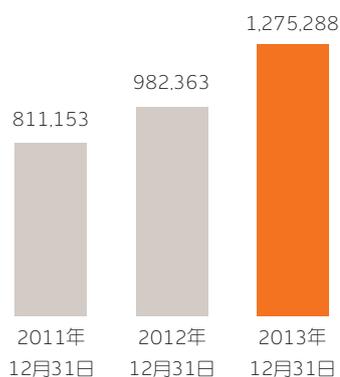
2013年，平安證券加大債券和基金投資力度，取得較好的淨投資收益，但受權益投資退出項目收益較2012年減少的影響，總投資收益由2012年的11.28億元下降4.6%至2013年的10.76億元。

投資管理業務

本公司主要通過子公司平安資產管理和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平安資產管理負責本公司境內投資管理業務，接受委託管理本公司保險資金和其他子公司的投資資產，並通過多種渠道為其他投資者提供投資產品和第三方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註冊資本為5億元。

投資管理資產規模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資產管理公司投資管理的資產規模為1,275.288億元，較2012年底增長29.8%，主要是由於保險業務穩步增長帶來可投資資產和投資收益的增加。

2013年，平安資產管理憑藉專業的投資判斷，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基礎上，積極把握債券市場和權益市場變化，優化資產配置，穩步增加高息固定收益資產投資，保持權益資產靈活性，取得了穩定的投資收益，全年保險資金實現總投資收益526.52億元，總投資收益率為5.1%，為本公司利潤增長做出積極貢獻。

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穩健發展，不斷優化業務結構，持續分析環境變化，積極推進業務創新，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保持第三方資產管理規模與業務收入的穩定增長。

2013年，平安資產管理積極推進投資管理系統平台建設，優化投資交易、運營流程，進一步提升投資效率及運營穩定性，有效支持投資研究，輔助決策分析，為構建公司在行業內的IT競爭壁壘奠定重要基礎。

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強對宏觀經濟形勢的研究和把握，充分發揮資產配置的基礎作用，完善投資決策體系，強化風險管控措施，進一步提高投資收益穩定性和抗週期能力，為投資人提供更加全面的投資管理服務，樹立平安專業投資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作為負責本公司海外投資管理業務的主體，除受託集團內其他子公司的投資管理委託外，也為境內外投資者提供各類海外投資產品和第三方資產管理服務。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已組建了一支具有國際專業投資能力和經驗的團隊，全面負責全球宏觀經濟研究、戰略資產配置、港股投資等核心職能，搭建全球性投資平台，引進海外產品，實現服務和產品的創新。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的外幣資產規模達294.76億港元。

基金業務

平安大華基金於2011年1月7日註冊成立，註冊資本3億元，是中國內地第63家基金管理公司。平安大華基金主要從事證券投資基金募集、銷售、資產管理業務，為個人、機構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產品及相關服務。

平安大華基金旗下基金業績整體表現良好，股票投資主動管理表現突出，全年股票基金平均業績35.42%，據天相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統計，在70家基金公司中排名第2；其中，「平安大華行業先鋒」淨值增長率36.35%，業績排名前15%。

2013年，平安大華基金大力發展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發行專戶產品近200隻，總規模約1,000億元。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投資範圍廣泛，產品形式靈活，豐富了平安集團的理財、投資產品線，有效滿足高端客戶的投融資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金融

- 交叉銷售的深度和廣度明顯加強。
- 建立客戶價值分群體系與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指導個人客戶綜合金融經營。
- 後援集中和科技創新助力業務發展。

2013年公司綜合金融進程加快，並積極推動科技創新助力業務發展。在個人綜合金融方面，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對現有客戶進行多維度分析和研究，建立客戶價值分群體系與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深入挖掘客戶

價值，深化綜合金融服務，推進客戶遷徙，交叉銷售日趨完善。同時，公司積極推動創新與科技運用，MIT和E化綜合金融平台等日臻成熟，協同效應不斷增強。

交叉銷售

經過幾年的培育，本公司金融業務交叉銷售的深度和廣度得到明顯加強，成果顯著，綜合金融協同效應日益顯現。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3年的交叉銷售業績情況：

通過交叉銷售獲得的新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金額	渠道貢獻佔比(%)	金額	渠道貢獻佔比(%)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	17,206	14.9	14,770	15.0
養老險團體短期險				
銷售規模	2,914	41.9	2,540	43.0
信託業務				
信託計劃	140,029	33.1	68,949	17.0
銀行業務				
零售業務存款(年日均餘額增量)	4,714	17.0	4,732	15.9
信用卡(萬張)	218	39.8	241	5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金融

客戶價值分群與價值管理

2013年公司建立了客戶價值分群體系與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指導全集團的個人客戶綜合金融經營。我們基於海量平安金融客戶數據與市場調研數據，計算出平安客戶財富度，據此對個人客戶進行分群，並計算客戶價值。

公司深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隨着客戶價值分群體系的建立，對基於個人客戶價值的綜合金融進行經營指導。公司逐步將客戶維度的經營結果指標納入監控和考核，深入挖掘分析，從而有效指導經營、把控經營重點、衡量經營成果。

後援集中

2013年，後援集中運營方面達成以下進展：

專業作業方面：

公司業務佈局覆蓋全國，服務網絡不斷完善，全面打造端到端全流程運營平台，不斷創新服務模式，全面提升客戶服務體驗。

- 保險業務：以客戶需求為中心，優化運營作業流程，全面支持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對外服務承諾達成。
- 銀行業務：支持銀行業務快速穩步發展，服務承諾達成率優於目標，成本優化幅度超過公司平均水平。

2013年，外部市場及客戶需求在互聯網時代發生快速轉變，運營服務、產品、銷售需緊密銜接，快速響應。順應外部市場及業務發展，平安數據科技進行了端到端業務流程梳理整合及運營模式變革。

共享作業方面：

公司不斷通過整合資源共享，支持客戶接觸端服務改善，努力提升服務效能。

- 文檔作業已經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87.5%。
- 財務作業、員工服務已經實現集團旗下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管理、平安科技、平安渠道發展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100%。
- 電話中心已經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證券、平安信託、平安科技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74.1%。

科技引領金融

2013年，平安綜合金融大後台建設進一步深化，協同效應日益增強，服務水平不斷升級。公司利用遠程受理設備，實現所有二級機構綜合受理功能，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體驗。公司不斷借助新科技手段，通過研究智能語音客服技術、搭建百度知道企業平台、開發iPad移動遠程定損系統、風險地圖等，積極推動服務模式創新突破。

自2011年推動移動展業平台以來，因其便捷、快速等優勢，推出後受到客戶和銷售隊伍的歡迎，推廣至今已為1.100萬客戶提供保險保障等金融服務，貢獻保費超880億元，每年可為公司節約運營成本上億元，年節約的紙張更高達近900噸。隨着移動展業平台功能的優化，綜合金融領域建設也取得突破，平台載入了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產品線，形成了壽產養健四位一體的MIT銷售平台，並實施了產品條線之間的客戶信息共享、財務集中支付的便捷模式，一次集中支付，即可現場享受多類保障，不僅簡化銷售隊伍的操作，更提升了客戶的服務體驗。MIT壽險使用率已穩定在98%，MIT車險使用率近40%，MIT健康險使用率超80%。與此同時，在移動展業的基礎上，通過「E售通達平台」將E化支持延伸到銷售前端，全面分析客戶需求，使客戶清晰了解保障缺口。截至2013年末已經有70%的代理人深入應用E售通達平台。

2013年，平安數據科技通過深化集中共享、提高自動化率等運營優化措施，助力平安產險和平安壽險理賠服務水平不斷升級。

平安壽險升級服務承諾，「標準案件，資料齊全，兩天賠付」服務承諾完成率達97.0%，平安產險車險理賠「萬元以下，從報案到賠款，三天到賬」服務承諾完成率達95.2%。

未來，公司將不斷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努力超越客戶預期，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支持新興業務發展，積極推動科技創新，搭建領先的管理平台，更好地支持和促進各項業務的跨越式發展和綜合金融戰略的實現。

內含價值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內含價值總額為3,296.53億元，過去一年銷售的壽險新業務價值為181.63億元。

關於內含價值披露的獨立精算師審閱意見報告

致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我們已經審閱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內含價值」)結果。該內含價值披露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扣除償付能力成本後一年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組成的經濟價值、相關的方法和假設、新業務首年保費、內含價值變動分析和敏感性分析。

貴公司對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計算是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05年9月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下稱「指引」)所規定的內含價值準則為基礎。作為獨立的精算師，我們的責任是依據我們的業務約定書中確認的審閱流程進行審閱工作。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判斷內含價值的方法和假設是否與指引要求和市場信息一致。

我們審閱了貴公司準備內含價值信息時採用的方法和假設，包括：

- 審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貴公司內含價值；
- 審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貴公司一年新業務價值；
- 審閱貴公司的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敏感性分析，及
- 審閱貴公司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我們的審閱工作包括但不僅限於：判斷內含價值評估方法與假設是否與指引要求和可獲得的市場信息一致，抽樣檢查精算模型以及檢查相關的文件。我們的審閱意見依賴由貴公司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計算需要基於大量的預測和假設，其中包括很多公司無法控制的經濟和財務狀況的假設。因此，實際經驗和結果很有可能與預測結果產生偏差。

意見：

-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認為貴公司在準備內含價值信息時所用的方法和假設與指引要求一致、並與可獲得的市場信息一致；
- 內含價值的結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2013年年報中內含價值章節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設保持一致。

我們同時確認在2013年年報內含價值章節中披露的內含價值結果與我們審閱的內容無異議。

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金鵬，精算師
2014年3月13日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內含價值報告

為提供投資者額外的工具了解本公司的經濟價值及業務成果，本公司已在本節披露有關內含價值的數據。內含價值指調整後股東資產淨值，加上本公司有效人壽保險業務的價值（經就維持此業務運作所要求持有的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作出調整）。內含價值不包括日後銷售的新業務的價值。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4號－保險公司信息披露特別規定》的相關規定，本公司聘請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對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的計算方法、假設和計算結果的合理性進行審閱。

內含價值的計算需要涉及大量未來經驗的假設。未來經驗可能與計算假設不同，有關差異可能較大。本公司的市值是以本公司股份在某一日期的價值計量。評估本公司股份價值時，投資者會考慮所獲得的各種信息及自身的投資準則，因此，這裏所給出的價值不應視作實際市價的直接反映。

2012年5月15日，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關於保險公司準備金支出企業所得稅稅前扣除有關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45號)，基於上述規定，本公司在編製2013年度內含價值報告時，可分配利潤所涉及的壽險業務相關合同負債按照當前償付能力規定下的負債評估要求提取，而其中所得稅的計算所涉及的壽險業務相關合同負債則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負債評估要求提取。

經濟價值的成份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風險貼現率	收益率 / 11.0%	收益率 / 11.0%
調整後資產淨值	189,371	165,386
其中：壽險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	62,756	56,973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8,242)	(8,036)
1999年6月後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176,219	153,665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	(27,695)	(25,142)
內含價值	329,653	285,874
其中：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203,038	177,460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風險貼現率	11.0%	11.0%
一年新業務價值	20,563	18,312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	(2,400)	(2,397)
扣除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8,163	15,915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壽險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是根據本公司相關壽險業務按中國法定基準計量的未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計算，該股東淨資產值是由按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調整準備金等相關差異後得到。本公司其他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是根據相關業務按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計算。相關壽險業務包括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經營的相關業務。若干資產的價值已調整至市場價值。

內含價值

主要假設

2013年內含價值按照「持續經營」假設基礎計算，並假設中國現行的經濟及法制環境將一直持續。計算是依據法定準備金基準及償付能力額度要求進行。若干業務假設的制定是根據本公司本身近期的經驗，並考慮更普遍的中國市場狀況及其他人壽保險市場的經驗。計算時所採用主要基準及假設陳述如下：

1、 風險貼現率

未來每個年度有效壽險業務的貼現率假定為非投資連結型資金的收益率（經稅項調整後的投資回報）或11.0%。有效業務設定這樣特定的貼現率方式是為了避免低估1999年6月前銷售的高定價利率產品所帶來損失的影響。計算一年新業務價值的貼現率採用11.0%。

2、 投資回報

假設非投資連結型壽險資金的未來年度每年投資回報率為自4.75%起，以後每年增加0.25%，至5.5%並保持不變。投資連結型資金的未來投資回報在上述假設的基礎上適當上調。這些假設是基於目前資本市場狀況、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分配及主要資產類型的投資回報而釐定。

3、 稅項

假設平均所得稅稅率為每年25%，同時假設未來年度投資收益中每年可以豁免所得稅的比例為自12%起，以後每年增加3%，至18%並保持不變。此外，短期意外險業務的營業稅率為毛承保保費收入的5.5%。

4、 死亡率

男性和女性的經驗死亡率分別按《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非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65%和65%為基準計算。就年金產品而言，進入領取期後的經驗死亡率分別以《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45%和40%為基準計算。

5、 發病率

發病率根據本公司本身的定價表假設計算。短期意外及健康險業務的賠付率假設在15%到85%之間。

6、 保單失效率

保單失效率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經驗研究計算。保單失效率視定價利率水平及產品類別而定。

7、 費用

費用假設根據本公司最近的費用分析而定。費用假設主要分為取得費用和維持費用假設，其中單位維持費用假設每年增加2%。

8、 保單紅利

個人壽險及銀行保險分紅業務的保單紅利根據利息及死亡盈餘的75%計算。團體壽險分紅業務的保單紅利根據利息盈餘的80%計算。

新業務量和新業務價值

用來計算2013年和2012年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590.35億元和570.51億元。分業務組合的首年保費和新業務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用來計算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			新業務價值		
	2013年	2012年	增長率	2013年	2012年	增長率
個人壽險	38,680	34,770	11.2%	16,860	14,685	14.8%
團體壽險	13,707	11,995	14.3%	837	725	15.5%
銀行保險	6,647	10,285	(35.4%)	466	505	(7.7%)
合計	59,035	57,051	3.5%	18,163	15,915	14.1%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內含價值變動

下表顯示本公司內含價值如何變化至2013年12月31日的3,296.53億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說明
壽險業務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177,460	
年初內含價值的預計回報	16,510	2013年出現的內含價值預期增長
一年新業務價值	18,540	2013年銷售的新業務按收益率或11.0%貼現率計算的貢獻
假設及模型變動	(1,352)	主要由於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等假設變動導致內含價值下降
市場價值調整影響	(3,045)	主要由於相關資產未實現資本利得減少導致市價調整下降
投資回報差異	1,413	2013年實際投資回報較假設回報高
其他經驗差異	(501)	其他實際經驗與假設的差異
資本變動前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209,025	資本變動前壽險業務的內含價值增加17.8%
股東股息	(5,987)	平安壽險向股東支付股息對公司的影響
壽險業務2013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203,038	

內含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說明
其他業務2012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108,414	
其他業務當年利潤	15,042	
市場價值調整影響及其他差異	1,131	
資本變動前其他業務2013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124,586	
股東股息	(2,397)	平安產險向股東分紅對公司的影響20.30億元；平安銀行向股東分紅對公司的影響3.67億元
子公司向公司分紅	8,384	平安壽險向公司分紅59.87億元；平安產險向公司分紅20.30億元；平安銀行向公司分紅3.67億元
股東分紅	(3,958)	公司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其他業務2013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126,615	
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329,653	
於2013年12月31日每股內含價值(人民幣元)	41.64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測算若干未來經驗假設的獨立變動對有效業務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影響。特別是已考慮下列假設的變動：

- 風險貼現率
- 2012年評估所用假設及模型
- 每年投資回報增加50個基點
- 每年投資回報減少50個基點
- 已承保人壽保險的死亡率及發病率下降10%
-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 維持費用下降10%
- 分紅比例增加5%
-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150%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貼現率

	收益率／	收益率／	收益率／	11.0%
	10.5%	11.0%	11.5%	11.0%
有效業務價值	146,325	140,282	134,572	140,805
				收益率／
	10.5%	11.0%	11.5%	11.0%
一年新業務價值	19,228	18,163	17,171	18,540

假設(人民幣百萬元)

有效業務價值

一年新業務價值

基準假設	140,282	18,163
2012年評估所用假設及模型	141,488	18,064
每年投資回報增加50個基點	156,842	19,348
每年投資回報減少50個基點	123,237	16,979
死亡率及發病率下降10%	143,181	18,615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143,493	18,918
維持費用下降10%	142,010	18,353
分紅比例增加5%	135,179	17,575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150%	126,186	16,964

註：有效業務及新業務的貼現率分別為收益率／11.0%及11.0%。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從整個集團的層面統一管理流動性和財務資源。

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

概述

流動性是指公司在任何需要的時候有隨時可動用的現金資產或資金供給能力以滿足資金需求。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目標是：確保經營、投資、籌資性活動流動性的同時，對財務資源配置、資本結構進行合理優化，致力於以最優的財務資源配置和資本結構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本公司從整個集團的層面統一管理流動性和財務資源，本集團執行委員會下常設預算管理委員會、風險監控委員會和投資管理委員會對流動性和財務資源進行集中管理。此外，集團資金部作為集團流動性管理的執行部門，負責本集團的現金結算管理、現金流管理、融資管理和資本管理等資金管理職能。

本集團的流動性管理主要包括資本規劃和現金流管理。本集團已建立了較完善的資本管理與決策機制。子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發展需要提出資本需求，集團母公司根據子公司整體的業務發展情況提出集團整體資本規劃的建議，集團執行委員會在集團戰略規劃的基礎上決定最終資本規劃方案，進行資本分配。

本集團各項經營、投資、籌資活動均需滿足流動性管理的要求。集團母公司及旗下各保險子公司的經營性現金流主要按照收支兩條線的原則進行管理，通過資金的上劃歸集，集中管理，統一調撥，統一運用，及時對現金流進行日常監測。2013年，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現金流為淨流入。

資本結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為1,827.09億元，較2012年末增加14.5%。

2013年末，集團母公司的資本構成主要為股東注資、H股和A股募集資金。

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5月17日、2013年11月14日獲得中國保監會及中國證監會批覆，同意本公司發行A股可轉債，發行規模不超過260億元。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公開發行面值總額260億元A股可轉債，期限6年，轉股起止日期自A股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A股可轉債到期日止，即自2014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22日，初始轉股價格為A股每股41.33元。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子公司截至2013年末發行次級債（包含次級可轉債）及混合資本債餘額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次級債 (包含次級 可轉債)	混合資本債
平安集團	26,000	-
平安產險	7,500	-
平安壽險	13,000	-
平安銀行	3,000	5,150

資產負債率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比率(%)	94.6	94.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加少數股東權益的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

流動資金的來源

集團母公司作為一間控股公司，除投資性活動以外，本身不從事任何實質上的業務經營，其現金流主要依靠資本性融資、子公司的股息和投資性活動的投資收益。集團母公司流動性關注的重點是除投資子公司股權外的資產配置狀況及其變現能力，並通過資產變現能力管理來保持本公司的流動性。此外，借款和賣出回購資產亦構成集團母公司日常經營中流動性來源的一部份。

本集團通過戰略資產配置管理投資資產，集團母公司及子公司的戰略資產配置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動性資產來滿足流動性需求。

本公司的籌融資能力，也是流動性和財務資源管理的重要部份。本集團的籌融資活動由集團母公司統一管理。

流動資金的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支出涉及投資子公司股權、營業支出、所得稅、向股東宣派的股息以及償付短期借款。2013年，集團母公司對子公司的主要注資情況如下：

-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47.82億元

現金流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17,138	280,89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6,063)	(193,84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665	49,521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由2012年的2,808.97億元減少22.7%至2013年的2,171.38億元，主要原因是銀行業務的現金流出增加。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由2012年的1,938.40億元增加21.8%至2013年的2,360.63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發展導致投資規模擴大。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由2012年的495.21億元減少64.3%至2013年的176.65億元，主要原因是保險子公司短期賣出回購業務融入資金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現金	141,786	194,628
原始期限三個月以內到期的買入返售資產及其他	103,091	52,2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244,877	246,886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相信，目前所持流動資產及未來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淨值，以及可獲取的短期借款將能滿足本集團可預見的現金需求。

集團償付能力

保險集團償付能力是將保險集團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視作單一報告主體而計算的合併償付能力。保險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是評估保險集團資本充足狀況的重要監管指標，等於保險集團的實際資本與最低資本的比率。

根據中國保監會發佈的《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規定》，保險公司應當具有與其風險和業務規模相適應的資本，確保償付能力充足率不低於100%。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為174.4%，償付能力充足。

下表列示本集團償付能力的相關資料：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實際資本	264,163	226,512
最低資本	151,452	122,027
償付能力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100%)	174.4%	185.6%

本公司於2013年成功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補充了附屬資本，但受公司業務發展、股息分配、平安銀行80億元次級債到期以及平安銀行執行《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影響，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較2012年末下降11.2個百分點。

2012年6月7日，中國銀監會發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以下簡稱《資本辦法》)，《資本辦法》從2013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要求商業銀行在2018年底前達到規定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資本辦法》擴大了風險覆蓋範圍，提高了監管資本的風險敏感性，對資本計量更加審慎。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平安銀行根據《資本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為9.90%，而按照原《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為11.04%，根據集團償付能力編報規則計算，平安銀行執行《資本辦法》導致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下降10.4個百分點。

若採用平安銀行按照原《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測算，集團償付能力有關數據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實際資本	270,094	226,512
最低資本	146,127	122,027
償付能力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100%)	184.8%	185.6%

風險管理

本集團為建設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最終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戰略目標，逐步推進有效集中管控的風險管理平台的建設。通過進行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和風險緩釋，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支持業務健康發展。

風險管理目標

平安成立二十多年以來，一直將風險管理視為經營管理活動和業務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穩步建立匹配集團戰略、並與業務特點相結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進行風險的識別、評估和緩釋，支持業務決策，促進本集團可持續健康發展，為建設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最終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遠大目標保駕護航。

2013年7月，平安入選由金融穩定理事會(FSB)公佈的首批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G-SIIs)，是發展中國家及新興保險市場中唯一入選的保險機構。平安入選G-SIIs是中國保險業積極參與國際金融治理、維護全球金融穩定的重大舉措，體現了國際社會對中國經濟金融改革與發展成就的充分肯定，也是對中國保險業在國際保險市場上影響和地位的認可。入選G-SIIs也給平安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帶來新的挑戰和機遇。為此，平安設立了G-SII委員會，並增設G-SII管理辦公室，統籌開展相

關工作，將在監管要求範圍及時間內完成系統性風險管理計劃(SRMP)、流動性風險管理計劃(LRMP)以及恢復與處置計劃(RRP)。同時，平安在監管部門指導和支持下，代表中國金融機構積極參與國際監管機構新規則、新標準制訂，反映中國的呼聲，維護國家和行業的利益，並以此為契機，將G-SII相關工作與日常風險管理工作相結合，進一步優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提升風險管理水平，為中國金融業創新與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隨着國內外經濟環境的變化，監管法規的更新，平安業務品種的豐富，綜合金融戰略的深化，本集團將秉承在堅實的合規內控管理基礎上，以資本為核心，以風險治理為基礎，以風險偏好為導向，以風險量化工具及風險績效考核為主要手段，建立健全符合國際最高標準的、科學強大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改進、完善風險治理模式，提升風險管控與技術水平，動態管控公司承擔的單個風險和累積整體風險，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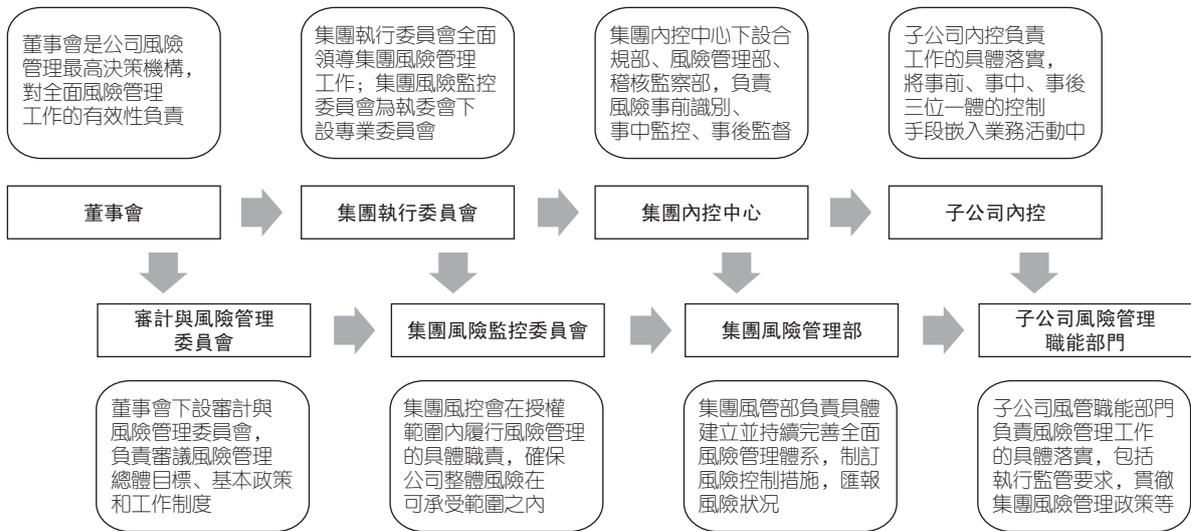
風險管理

風險治理結構

本集團積極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關公司制度對風險治理的要求，形成了由董事會負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相關專業委員會為依托，集團內控管理中心全面協調，各職能部門密切配合，覆蓋各子公司及業務條線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

- 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
- 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集團執行委員會全面領導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作為集團執行委員會下設的專業委員會，工作職責主要包括：制訂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



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機構，對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負責。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全面了解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對以下事項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

- 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
- 風險管理機構設置及其職責；

和工作制度；監控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指導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督各子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文化建設等。

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委員包括集團副首席執行官、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副首席財務執行官、總精算師、首席稽核執行官、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首席信息執行官、首席運營官、首席律師、集團風險管理部負責人等。

集團風險管理部為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的辦事機構，主要負責支持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運作，建立並持續完善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通過不斷地提升風險管理技術，對集團併表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評估分析、限額管理、監控報告及策略應對；指導各子公司風險管理部落實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完善風險治理；對集團及子公司進行關鍵風險績效指標考核等。

2013年，本集團緊跟G-SII、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償二代等國內外監管趨勢，持續優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完善集團及各子公司的風險治理架構和風險管理政策制度，落實風險管理職責，持續優化風險監控和報告機制，通過風險儀表盤對集團及各子公司所面臨的風險進行系統性的分類、識別及分析，確保風險的及時掌握及有效應對。此外，本集團亦不斷推進風險偏好體系建設，對業務發展進行檢視，優化資本使用效率，促進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為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有效支持公司戰略及業務健康發展，本集團推行自上而下的、與績效掛鈎的風險合規考核指標體系，按照「層層負責、逐級考評」的原則明確考核人、考核對象及考核程序。旨在將風險合規與業績考核緊密結合，使風險合規理念深入人心。

隨着風險治理體系日益完善，本集團已形成從公司董事會、管理層、專業委員會到員工全員參與的全面風險管理文化氛圍，並逐步建立起從上到下及自下而上的有效、暢通的風險管理工作機制，為今後風險管理工作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充分發揮作用夯實了基礎，有利於實現保護股東資本，提高資本使用效益，支持管理決策，創造服務價值的職能。

風險管理主要方法

本集團持續優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對風險進行有效的識別、評估和緩釋，有效防範綜合金融的系統性風險，全面提升在保險、銀行、投資均衡發展模式下的風險管控水平。

- 本集團通過完善風險治理架構以及風險管理溝通匯報機制，推動風險指標納入績效考核，將風險管理文化融入企業文化建設的全過程中，從而奠定集團業務健康、持續、穩健發展的基礎；
- 本集團積極探索和 research 風險偏好體系，有序推進和搭建與業務發展戰略相匹配的風險偏好體系；
- 本集團建立了集中度風險管理體系，從制度建設、限額管理、系統建設和風險報告全方位地強化風險集中度管理，全面地提升集團對綜合金融業務的風險管控水平；

風險管理

- 本集團運用風險儀表盤、情景分析、風險限額、壓力測試等工具和方法，對主要類別的風險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
- 本集團建立了有效的風險預警機制，對行業動態、監管信息或風險事件進行及時有效的預警提示，有效防範潛在風險隱患；
- 本集團對各子公司的風險進行併表管理，逐步完善風險計量方法，通過建設集團風險數據管理平台和風險產品庫，不斷提升風險併表管理效率；
- 本集團持續開發和完善風險管理量化技術和模型，實現定量與定性方法的有機結合。定期開展敏感性分析和情景壓力測試，定性和定量地分析風險暴露程度和評估對集團償付能力的影響，以實現未雨綢繆，及時採取預防措施防範和化解風險。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及退保情況等因素估計不足，導致本集團遭受潛在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技術評估和監控保險業務涉及的保險風險時，主要針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費用率等精算假設，評估不同假設情形下對本公司保險責任準備金、償付能力或利潤等的影響情況。

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保險責任準備金敏感性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單項變量變動	對保險責任準備金的影響(考慮再保險後) 增加/ (減少)
折現率 / 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3.838)
折現率 / 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4.944
發病率 / 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10%)	7.528
保單退保率	+10%	3.460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423

* 發病率 / 死亡率的變動是指發病率、壽險保單死亡率與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後死亡率下降10%。

本集團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未決賠款準備金敏感性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平均賠款成本變動	對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影響(考慮再保險後) 增加/ (減少)
財產保險	+5%	1.481
短期人身保險	+5%	99

本集團通過下列機制和流程管理保險風險：

- 通過實施有效的產品開發管理制度，設計開發恰當的產品條款和條件，控制產品定價風險；
- 通過實施謹慎的核保制度，並制定簽署保險合同和承擔保險風險的相關指引，有效防範和降低逆選擇風險；

- 對不同保險對象的風險狀況設置自留風險限額，利用再保安排，將超額風險轉移給高安全性的再保險公司，減小保險風險集中度對本公司的影響；
- 通過理賠處置程序調查和評定索賠案件，甄別、防範可疑的理賠或欺詐性索賠；
- 使用精算模型和相關統計技術進行產品定價和準備金評估等，並定期對模型進行檢驗；
- 定期提供最新、準確和可靠的經驗數據，進行經驗分析和趨勢研究，作為調整改進定價及評估精算假設的基礎。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利率、市場價格、外匯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相關因素的變動導致本集團遭受潛在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權益風險、外匯風險等。本集團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多層次立體化加強集團市場風險識別、評估、計量、分析和報告能力。本集團搭建了投資風險管理數據平台，鞏固風險管理基礎，提升風險管理效率；創立了覆蓋全集團的風險產品庫，統一產品風險標準，加強產品風險管理，強化高風險業務管控；完善風險管理報告機制，形成月度風險分析和檢視，提升集團併表風險管理水平；創新了市場風險限額管理體系，形成集團對各條線最大風險的管控，建立集團整體量化的集中度風險管理機

制；優化壓力測試工作，對影子金融體系失敗、宏觀經濟下滑，利率市場化等方面形成集團整體壓力測試；強化風險預警機制，提升風險管理的針對性、前瞻性、深入性；夯實集團併表風險計量能力，形成以VaR為核心的市場風險管理指標體系。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資面臨利率風險，這些投資主要指資產負債表內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券投資。對於這類投資面臨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進行分析。

評估利率風險敏感性時，假設政府債券收益率曲線以50個基點為單位平行變動的影響見下表：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減少利潤	減少權益
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的債券投資	增加50個 基點	100	2,385

對於銀行業務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主要通過缺口分析的方法進行評估，定期分析資產和負債重新定價特徵等指標，並且借助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對利率風險進行情景分析，根據缺口現狀，調整重新定價頻率和設定公司類存款的期限檔次，以降低重新定價期限的不匹配。同時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根據對未來宏觀經濟狀況和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政策的分析，適時適當調整資產和負債的結構，管理利率風險。

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 – 權益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上市權益投資面臨市場價格風險，這些投資主要為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本集團採用10日市場價格風險價值(VaR)方法估計風險敞口。風險價值(VaR)是指面臨正常的市場波動時處於風險狀態的敞口，即在給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內，權益投資組合預期的最大損失量。

2013年12月31日，上市股票與證券投資基金的風險價值(VaR)見下表：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權益的影響
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8,265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以外幣計價的資產面臨外匯風險。這些資產包括外幣存款及債券等貨幣性資產和外幣股票及基金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負債也面臨匯率波動風險，這些負債包括外幣借款、吸收存款及未決賠款準備金等貨幣性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負債。

評估外匯風險敏感性時，假設所有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價值兌換人民幣時同時一致貶值5%的情況見下表：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減少利潤	減少權益
假設所有以外幣計量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價值兌換人民幣時同時一致貶值5%估計的匯率波動風險淨額	351	1,269

若上述幣種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將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產生與上表相同金額方向相反的影響。

本集團採用下列機制和流程管理市場風險，通過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和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執行自上而下的投資決策來確保健全的風險管理。

- 制定和實施一系列有關投資的內部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流動性、效益性為原則，以資產負債匹配為目標制定戰略資產配置和投資指引，降低市場風險；

- 根據資金投資及市場風險管理的特點，日常採用情景分析、風險價值、壓力測試等方法，對市場風險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
- 為每類資產設定最高風險限額，控制市場風險。設定這些限額時，充分考慮其風險策略及對財務狀況的影響。限額的設定亦取決於資產負債管理策略；
- 根據產品的負債特性，分組合管理資產和負債，通過適當資產會計分類，降低公司利潤和淨資產的波動；
- 規範風險監控報告制度，定期出具日報、月報等報告，並提出風險管理建議，保證市場風險在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同義務，或者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投資、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保戶質押貸款、融資融券、資產負債表外業務等有關。

本集團通過使用多項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風險，主要包括：

- 建立了以風險評級為核心的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 制定標準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

- 從多個維度對投資及信貸組合設定風險限額；
- 依靠信息管理系統，對信用風險進行監控。

本集團分別針對信貸類業務及投資類業務的信用風險敞口，在集團層面進行統一的分析、監控及報告。在此基礎上，分賬戶、分產品建立並逐步完善信用風險限額體系。以控制集團併表後的大額風險暴露與風險集中度，前瞻性地了解及分析集團所面臨的潛在信用風險及其影響。

本集團根據保險、銀行、投資等業務的不同性質及風險特徵，對其信用風險及集中度風險分別實施針對性的管控措施。其中，對於與銀行業務相關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以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為核心，加強信貸組合管理，在深入調研的基礎上，根據經濟金融形勢和宏觀調控政策的變化以及監管部門的要求，不斷優化信貸結構；加強重點領域風險防範，防範大額授信風險，在向客戶授信之前，首先會進行信用評估，定期檢查所授出的信貸，並從多個維度對信貸組合設置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擔保等；對於資產負債表外的授信承諾，本集團參照對表內信貸資產管理的原則和方法，構建起規範的審批和管理流程，一般會收取保證金以減低信用風險，表外業務信用狀況良好；本集團通過對單一主體授信額度的限制，以減少單一主體信用惡

風險管理

化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影響，降低集中度風險；本集團加大信貸風險監測預警力度，提升風險早期預警及快速反應能力，積極應對信貸環境變化，定期分析信貸風險形勢和動態，前瞻性地採取風險控制措施。

此外，對於與投資業務相關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根據內部風險評級政策及流程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評估，選取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交易對手，並從多個維度對投資組合設定風險限額來控制信用風險；對於與保險業務相關的再保險信用風險，即本集團有可能面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簽訂再保險合同之前，會對再保險公司進行信用評估，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以減低信用風險。

2013年12月31日

估企業債／
金融債的比率

本集團持有的企業債擁有國內 信用評級AA及A-1級或以上	99.85%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債擁有國內 信用評級A級或以上	99.91%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持續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借鑑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理念，不斷優化操作風險管理方法，加強「業務

及職能部門直接承擔管理、風險及合規管理部門統籌推動支持、稽核監察部門監督檢查審計」的分工與協作，提升操作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及水平。

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機制和措施管理操作風險：

- 建立健全公司操作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報告的全面管理體系；
- 持續優化公司操作風險管理政策、框架、流程、系統及工具標準，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水平；
- 優化並推動子公司實施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如：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關鍵風險指標、操作風險損失事件收集；
- 根據監管要求和實際管理需要研究規劃操作風險資本計量工作；
- 通過開展操作風險管理方面的培訓宣導，推動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建設。

償付能力管理

償付能力指本集團償還債務的能力。償付能力管理的主要目的在於確保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和確保維持健康的資本比例以達到支持業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償付能力充足率為174.4%。

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機制和流程進行償付能力管理：

- 在制定戰略、經營規劃、投資決策、利潤分配等重大事項前必須進行償付能力影響評估；
- 償付能力目標是公司風險管理的重要指標，已建立償付能力重大變化時的緊急報送和處理機制，確保償付能力保持在適當水平；
- 將償付能力指標納入公司層面的KPI考核指標，自上而下推行並與績效掛鉤；
- 實行審慎的資產負債管理政策，在經營中着力提高資產質量和經營水平，強化資本管理，注重業務快速發展對資本的要求；
- 定期進行償付能力評估和動態償付能力測試，嚴密監控償付能力的變化；
- 採用敏感性壓力測試和情景壓力測試，為償付能力可能發生的變化提供預警。

2013年，保監會發佈了《中國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制度體系整體框架》，本集團抽調精算、財務、風險管理等部門骨幹人員積極參與保監會組織的有關償二代三支柱的意見徵集及量化測試等工作，緊跟監管趨勢，全力參與到償二代監管制度體系的建設過程中。

企業社會責任

2013年，我們圍繞科技引領金融，在辨識普惠金融、可持續金融、合規管理三大核心議題的基礎上，積極開展對股東、客戶、員工、環境和社會、合作夥伴的責任踐行，創造金融企業的經濟價值和社會價值，為更好地促進經濟、環境、社會問題的解決發揮了金融企業的槓桿作用。



對股東負責：資產增值 穩定回報

關注：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有穩健持續的業績提升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有日臻完善的公司治理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有強化提升的內控體系



進展：

穩健增長的經濟效益：我們的壽險業務平穩健康增長，產險業務品質保持良好，養老險年金業務行業領先，保險資金淨投資收益率創三年新高；銀行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優化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信託客戶持續增長，繼續強化風險管控，專注開拓高品質業務；綜合金融進程加快，個人綜合金融方面，公司建立了客戶價值分群體系和客戶大數據分析平台，深入挖掘客戶價值，推進客戶遷徙，完善交叉銷售。我

們確定了互聯網金融發展戰略，佈局加快，積極推動創新與科技運用，運營平台自動化率不斷提升，E化營銷平台和移動查勘工具持續優化升級。

清晰規範的公司治理：2013年，我們的公司治理在日臻完善的基礎上，利用互聯網平台在集團及主要控股子公司推廣的董事會電子化iPad系統成功上線，實現了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監事會會議的無紙化運作。投資者關係方面，我們通過業績發佈會、視頻及電話會議、路演及網上路演等形式與投資者溝通；採取網上路演、公司網站、上證E互動平台、郵箱及電話等多種渠道與中小投資者進行互動。此外，我們致力於加強資本市場分析報告及股東信息收集，高度重視投資者關注的問題和提出的建議，同時努力完善內部流程及制度建設，進一步提升公司經營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



- 1、雅安地震後，中國平安向壹基金捐贈650萬用於兒童平安計劃。
- 2、首席體驗官袁岳在平安壽險深圳分公司客服櫃面，了解了一張人壽保單從投保、承保、後續服務的全流程。
- 3、2013年，「平安一家親」活動現場。



4



5



6

不斷強化的內控及風險管理：2013年，我們在加強「業務及職能部門直接承擔管理、合規及風險管理部門統籌推動支持、稽核監察部門監督檢查審計」三道防線的分工與協作基礎上，通過運用風險儀表盤、情景分析、風險限額、壓力測試等工具和方法，對主要類別的風險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確保公司承擔的風險與獲得的收益相匹配；我們提升內控評價和完善關聯交易管理，持續優化防火牆體系建設；我們深入推進風險導向的稽核監察管理運行機制，有效整合稽核資源，運用創新稽核手段，將稽核工作重點轉向對風險控制有效性和管控效果的評估，有效地進行風險管控，保障公司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2014年，我們將：

- 以科技為引擎繼續保持公司業績穩健增長。繼續加強綜合金融平台建設，以科技為引擎，保持保險、銀行、投資業務持續發展，同時加快互聯網金融的佈局和創新發展，實現傳統業務和非傳統業務雙翼推進。

- 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
- 全面提升綜合金融風險管理水平，運用科技手段完善內控體系，加強合規內控文化建設。

對客戶負責：服務至上 誠信保障

關注：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能通過科技創新提升服務體驗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提供具有社會效益的金融服務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持續不斷地提高服務品質

進展：

科技創新提升客戶體驗：2013年，為順應時代發展並完美實現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生活服務提供商的戰略目標，我們圍繞人們生活需求，不斷嘗試新科技運用、關注小微群體、改進服務品質。

- 微信及APP平台運用 – 新科技時代的高效服務：我們借助與當下老百姓廣為使用的微信平台、開發各業務系列的APP軟件，進行自助服務、查勘定損、理賠支付等等

- 4、 支教行動志願者給同學們上籃球課。
- 5、 2013中國平安勵志計劃啟動儀式 – 大學生低碳健康跑活動現場。
- 6、 2013低碳100啟動儀式 – 歌手平安與中國平安以及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領導一起為平安林揭幕。

企業社會責任

項目，讓客戶進一步感受到就在身邊的貼心服務，服務過程更加透明、更加快捷簡單，獲得客戶極大認可。

- 移動展業E化保全 – 完善的電子化服務模式：MIT移動展業平台已在綜合金融領域全面鋪開，壽險、產險、養老險、健康險產品銷售、信用卡開戶、陸金所貸款預約等服務全部可以通過MIT平台完成。我們不斷創新各業務模塊的電子展業流程，打通並整合業務渠道，完善保全服務，優化平台、簡化流程、提高效率、增強親和力。

普惠金融關注小微客戶：2013年，我們為客戶提供全方位金融產品的同時，關注弱勢群體和民生問題，運用科技手段為小微客戶提供普惠產品和便利服務。

- 我們產險關注農民群體，專門為他們開發了農業保險產品，為他們在從事種植業和養殖業生產過程中，對遭受自然災害和意外事故所造成的經濟損失提供保障，減少自然災害對農業生產的影響。
- 我們養老險和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在北京聯合發佈首個《中國職工養老儲備指數(CEPRI2013)》。該指數的發佈有助於國家對整個養老保障體系進行實時監控，完善和改進現有制度。
- 我們銀行積極探索和完善「不一樣」的小微金融模式。不斷推出小微系列化專項產品，實現對客戶從

融資、結算到增值全方位服務需求的覆蓋。截至2013年12月31日，小微貸款餘額871.28億元，小微綜合金融服務客戶數量為50多萬戶。

- 我們陸金所是一個創新型的互聯網投融資平台，結合全球金融發展和互聯網創新技術致力於為中小企業提供融資渠道，為個人提供創新型投資理財服務，為個體經營戶的小額融資需求提供普惠金融的解決方案。2013年，已滿足4萬多個小微企業及個人的融資需求。

關愛客戶提升服務品質：2013年，我們在為客戶提供各項金融服務的同時，非常重視客戶的服務體驗和滿意度，多年來，我們定期舉辦客戶服務節，進行客戶回訪，主辦特殊客戶群體等關愛活動，以回報客戶對我們的信賴與支持。

2014年，我們將：

- 推動移動櫃面、完善ATM等E化渠道，搭建「車生生態圈」，力推遠程定損等自助自主服務。
- 小微業務的遠程智能化推動和新科技平台的進一步優化。
- 互聯網金融立足於社交金融，將管理財富、管理健康、管理生活三大功能通過基礎整合、金融整合、服務整合三個階段，將金融真正嵌入生活。

對員工負責：生涯規劃 安居樂業

關注：

- 員工關注我們是否有輕鬆的工作氛圍以及便捷、高效的辦公渠道
- 員工關注我們是否提供合適的薪酬與福利
- 員工關注我們是否具有廣闊的個人發展平台以及晉升空間
- 員工關注我們是否開展實用的培訓以不斷提升個人修養及工作素養

進展：

EAP員工關懷計劃：2013年，我們圍繞「健康，關愛」，通過健康「四一」、關愛「四有」兩大主題活動，營造積極、健康、快樂的工作氛圍。我們在全國46家城市開展了一系列豐富多彩的文體關愛活動；我們應年輕員工個性化的需求，創作了一首流行時尚、好聽易傳唱的音樂作品《天下平安》作為新司歌；2013年，我們慰問困難員工、重疾員工及家屬364人次，發放慰問金和慰問品合計金額達140餘萬元。

完善薪酬體系：我們的薪酬管理秉持公平、公正、公開、透明的原則。2013年，我們定期開展市場薪酬調研，持續檢視員工薪酬競爭力水平；我們鼓勵能者多得，獎金結合個人績效及貢獻度差異化發放。我們的福利項目主要有：五險一金、綜合保障、過節費、年休假、年金、取暖／降溫費、年度健康體檢、員工心理諮詢服務等。2013年，我們支付的薪酬總額為243.50億元，我們支付的福利總額為79.59億元，男女同工同酬。

關注人才職業發展：2013年，我們構建線上人才發展系統，實現能力評估的系統化運作。我們以「我的發展，我做主」為主題，具體落實「3+X」行動方案，即落實績效文化傳播、潛才體系建設及直線主管技能提升三個必選行動，外加各專業公司結合自身特點開展的自選方案。

提供專業化培訓：2013年，面授培訓覆蓋各層級員工，覆蓋率不斷提升。全年公司高層領導親自培訓次數為58次；我們豐富網絡課程，持續推廣遠程教育。我們還開通了外網學習，增加了職場外學習的通道。員工可以根據自身職業發展需要在工作時間和非工作時間進行學習提升。2013年，我們為員工投入培訓運營費3.60億元。

創新的辦公工具：2013年，我們圍繞「醫、食、住、行、玩」推出了天下通。作為員工智能助手，它幫助員工更便捷處理日常事務、加強溝通，提升員工工作效率。移動辦公可以隨時隨地、利用碎片時間，跨平台進行多媒體介質的辦公，同時，天下通的線上工作圈拉近了員工之間的距離。

2014年，我們將：

- 科技引領創新辦公方式。天下通等科技應用平台將為員工提供差旅助手、自助請假等功能，持續提升員工的辦公效率。
- 「平安EAP關懷計劃」。我們將探索更多的移動辦公可能性，在線上整合EAP工作，讓員工隨時隨地感受公司關懷，助力員工更好地平衡工作與生活。
- 發展空間。我們將着眼科技助力績效管理的自動化及移動化，解放生產力並構建移動績效宣傳平台，改善體驗、強化效果。

企業社會責任

- 培訓平台。我們將穩定併發展網絡學習150萬門次，全面提升面授培訓品質。

對社會負責：回饋社會 建設國家

關注：

- 公眾關注我們如何運用互聯網技術的革新為公益注入新的活力和動力
- 公眾關注我們能否發揮金融槓桿作用促進環境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進展：

低碳100：綠色保險方面，船舶污染責任險2013年保單數量2.032單，保額達299.6億；環境污染責任險有效保單筆數1.332筆，保額達24.3億元。綠色投資方面，我們積極支持節能減排、低碳環保，發展循環經濟的企業，並為可再生、清潔型、環保型技術和產品的推廣而做出努力。綠色信貸方面，我們建立了綠色信貸的快速審批通道，積極開展綠色信貸，積極支持授信企業節能減排和發展低碳經濟項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支持綠色信貸授信總額224.74億元（銀監會綠色信貸統計口徑）。

勵志計劃：2013中國平安勵志計劃論文獎採用科技創新手段，論文投遞與評審均採用無紙化方式完成，參評學生通過網絡上傳完成論文投遞，評審老師借助iPad實現線上審閱。勵志計劃經過十年的發展完善，已搭建起打造大學生核心競爭力的平台。2013年為120名學生頒發了勵志論文獎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累計為4,940名學生頒發了1.687萬的獎學金。

支教行動：2013年中國平安希望小學支教行動在全國37個學校開展。2013年6月，來自全國106所平安希望小學、五所明園學校的語文教師參加了一年一度的主題培訓。山區校長老師們、支教志願者們都進一步掌握了學校特色課程、兒童安全教育課程的教授技巧。2013年全年開展志願服務達49,392小時。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有2,701名志願者參與到這項公益活動中，志願服務時間累積達194,472小時。

災難救助：雅安地震發生後，我們第一時間成立了由集團高管組成的應急工作領導小組，趕赴現場參與救援，當天即宣佈向壹基金捐贈650萬元，捐贈帳篷、生活用品等物資價值逾50萬元，為救災志願者捐贈保險總保額超過5.5億元。我們根據制定的《重大事件處理辦法》、《理賠作業處理辦法》等規章制度，啟動災難應急機制，充分發揮了商業保險在災後分散風險，經濟補償，民間捐助的重大作用。

2014年，我們將：

- 災難救助。繼續關注重大災難及公眾關注的社會問題，完善重大災難快速響應機制，響應社會熱點問題，承擔社會責任。
- 環境公益。繼續關注霧霾、極端天氣等環境問題，持續開展低碳100行動，深入推動萬畝平安林項目；運用低碳潛力評估工具進行碳排放管理，繼續探索自有物業節能降耗的方法和舉措，鼓勵物業管理公司積極開展節能競賽、專業技能培訓。

- 教育公益。繼續關注教育公益，開展針對高等教育的勵志計劃項目及基礎教育的支教行動。
- 科技引領公益創新。用科技手段引領公益項目創新，革新公益參與方式，讓更多的人參與到這個平台上來，為更多需要幫助的人提供幫助。

對合作夥伴負責：互惠互利 實現共贏

關注：

- 合作夥伴關注我們如何提供專業的產品與服務提升合作價值
- 合作夥伴關注雙方如何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進展：

同業合作夥伴：我們銀行推出了集產品管理、產品銷售、客戶管理、數據管理為一體的「行E通互聯網平台」，為銀行、券商、基金、信託、保險等各類同業金融機構提供了一個理財產品、資管計劃及信託受益權等產品在線交易平台，真正實現了產品與服務的「多向交流」。

定點醫院：我們優化了公司官網定點醫院查詢功能，整合原有的查詢渠道，使用戶更便捷查詢公司在區域內設置的醫院，同時用「醫院名稱」、「關鍵字」查詢方式來查詢醫院地址、位置及路線，讓用戶體驗更多的個性服務，讓理賠更專業，讓生活更簡單。

代理人：為了幫助代理人更加有效的規劃好自己的工作日程，我們推出的「天下通」APP，為代理人提供與客戶及時、有效的溝通工具。

萬里通合作商戶：我們加強商家消費與平安萬里通的對

接，搭建商家積分、萬里通積分、實物購買三者之間的橋梁，為商家提供用戶的積分消費數據報告，幫助商家做精準營銷。

供應商：我們繼續通過制度、採購過程、使用情況這三個層面幫助供應商提升企業責任能力建設，每半年與常規、年度供應商進行定期溝通，就合作中存在的問題及時要求供應商改善，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在供應商選擇方面，我們優先選擇與滿足環保及職業健康安全條款要求的企業進行合作，並在一些產品合同中明確要求供應商加入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條款。

2014年，我們將：

- 在代理人方面，繼續完善科技辦公工具，便捷代理人與客戶高效溝通。同時，繼續加強代理人的管理和培訓，提升代理人的銷售品質和服務技能。
- 在定點醫院方面，完善定點醫院品質評價機制，推動高風險醫院管理，明確醫管業務標準，管控醫務風險。同時，建立完善定點醫院分類及匹配邏輯，進一步加強定點醫院的合作管理。

2014年展望

2014年，我們將一方面繼續深化綜合金融戰略的探索與實踐，一方面大力推動「科技引領綜合金融」，促進互聯網技術與傳統金融的結合，多方面培育非傳統金融創新業務模式。我們將走出一條傳統與非傳統業務相輔相成、齊頭並進的創新道路，為股東、客戶、員工、社會、合作夥伴創造更多價值。

未來發展展望

2014年公司經營計劃

本公司秉承發展規劃和經營計劃的持續性和穩定性。較上年度披露的經營計劃及A股上市時的計劃，本公司長期經營目標沒有變化。

2013年，本公司致力於各項經營計劃的切實推進和落實，保險、銀行和投資三大業務均實現穩定、健康的增長，公司盈利能力穩步提升，全面實現上年度所設定的各項經營計劃。

2014年，本公司將堅定信心，穩步前行，推進本屆董事會既定發展規劃，合理增長、優化內部結構，並積極部署未來，實現有價值、可持續、超越市場的增長，將「中國領先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的戰略發展目標推向更高水平的實施階段。

- 平安壽險以價值經營為核心，圍繞「挑戰新高」及「二元發展」的核心戰略，繼續堅持以代理人隊伍為基礎的經營理念，實施差異化業務發展模式，強化代理人隊伍建設，進一步提升代理人隊伍的規模和效益，引導代理人隊伍向專業的綜合金融銷售隊伍轉型，為客戶提供中長期的保險服務和綜合金融服務；平安產險將繼續着力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持續提升精細化管理能力，同時依據客戶群特點匹配專屬產品及服務，提供更佳的客戶體驗，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平安養老險的養老年金資產管理業務，將堅持穩健投資風格，並獲得持續高於行業平均的投資收益；同時積極開拓企業員工福利保障業務，參與政府社保醫療服務，擴大市場覆蓋和客戶

資源積累；平安健康險將搭建健康管理及服務平台，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健康保險及健康管理綜合解決方案。

- 平安銀行將繼續圍繞建立「最佳銀行」的戰略目標，利用集團綜合金融平台的優勢，進一步推動交叉銷售，以打造綜合金融的核心優勢；同時，把業務結構調整、組織模式創新與商業模式創新作為主攻方向，以科技為引領，加大戰略投入，通過供應鏈金融平台建設、大零售數據集市搭建等項目，建設「智慧銀行」，踐行「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
- 投資業務將繼續致力於打造領先的投資管理平台，利用集團的綜合金融優勢，為客戶提供涵蓋股債融資、證券經紀、財務顧問、資產管理等綜合服務，提升客戶體驗；通過加強項目投資的投後管理與經驗輸出，提升項目的市場價值。保險資金投資運用方面將借鑑國際經驗，進一步完善險資投資管理體系，根據保監會的政策要求，積極探索與穩妥推進對另類資產的投資，提升險資投資業績的穩定性與回報率，提升保險產品的競爭力。
- 持續完善「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架構與平台，不斷深化前台、中台改革，優化客戶服務模式，提升客戶體驗品質，同時深挖客戶價值，推進客戶遷徙，深化協同效應。

- 非傳統業務以流量為核心，從服務和數據入手，繼續圍繞「醫、食、住、行、玩」生活需求切入門戶，建立領先的互聯網產品和服務平台，多方面培育陸金所、支付、車市、綜合金融門店等關鍵工程，推動非金融業務用戶轉化成為金融客戶。

預計2014年本公司業績將保持穩定增長。保險業務持續穩健增長，銀行業務穩步推進戰略轉型，投資業務收入更具多元化。本公司亦會根據宏觀環境、市場競爭、投資市場等因素的變化，動態、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目標，確保公司競爭優勢的不斷增強。

本公司所處主要行業的發展趨勢及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格局

中國保險市場有較大的增長潛力

保險業務為本公司目前主要核心業務。2013年中國保險業實現總保費17,222.24億元，比2012年增長11.2%。其中壽險保費收入9,425.14億元，財產險保費6,212.26億元，健康險保費1,123.50億元，意外險保費461.34億元。保險公司總資產8.29萬億元，比2012年底增長12.7%。保險行業是中國國民經濟中發展最快的行業之一，隨着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居民財富的不斷增加，未來仍有望保持快速的發展。

競爭分析

中國境內保險機構存在國有控股（集團）公司、股份制

公司、外資公司等多種形式、多種所有製成份，保險業初步形成公平競爭、共同發展的市場格局。

下表為2013年人壽保險公司保費收入和市場份額情況：

公司	保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6,720	30.4
平安壽險	146,091	13.6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640	9.6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5,101	8.9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5,273	7.0
泰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1,124	5.7
其他	266,144	24.8
合計	1,074,093	100.0

數據來源：中國保監會網站

下表為2013年財產保險公司保費收入和市場份額情況：

公司	保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3,005	34.4
平安產險	115,365	17.8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1,613	12.6
其他	228,133	35.2
合計	648,116	100.0

數據來源：中國保監會網站

2013年，從保費情況來看，平安壽險和平安產險在中國分別是第二大人壽保險公司，第二大財產保險公司。

未來發展展望

未來發展機遇和挑戰

2013年，中國經濟增速有所放緩，結構調整繼續推進，經濟形勢複雜多變；同時現代科技進步、互聯網金融快速崛起給傳統金融業務帶來了深刻影響。展望2014年，十八屆三中全會為中國描繪了深化改革的宏偉藍圖，隨着各項改革的進一步深化，中國經濟仍將保持穩步、健康發展的步伐，個人金融服務將迎來巨大的發展契機，這些為本公司實現既定的戰略目標帶來了難得的發展機遇。

同時，與機遇並存，本公司未來發展也面臨着一些挑戰。國內大型金融機構紛紛加快綜合金融控股佈局，平安在客戶、網絡等方面尚不具備絕對性優勢；業務規模不斷擴大、業務結構日益複雜的綜合金融經營帶來的管理要求不斷提升；綜合金融協同效應優勢的充分發揮仍需時間。同時，現代科技日新月異，在技術變革和商業模式創新的推動下，互聯網金融快速崛起給傳統金融業務帶來了深刻影響。

面對機遇與挑戰，本公司將積極部署，沉着應對，圍繞「科技引領金融，金融服務生活」的主題，走出一條傳統與非傳統業務相輔相成的創新道路。傳統業務方面，將積極落實「金融超市，客戶遷徙」兩項核心工作，非傳統業務方面，將大力推動各大創新工程，將金融服務融入客戶「醫、食、住、行、玩」的生活場景和需求。傳統與非傳統業務齊頭並進，實現「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目標，促進非金融服務用戶和金融客戶間的相互轉化和遷徙，達到「三留」（留住客戶資產、積分和健康檔案）和「五增」（增加客戶數量、客戶使用頻率、客戶資產規模、單一客戶產品數和單一客戶利潤）。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按照A股監管規定披露的信息

股本變動情況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13年1月1日		報告期內變動					201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									
1 人民幣普通股	4,786,409,636	60.46	-	-	-	-	-	4,786,409,636	60.46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129,732,456	39.54	-	-	-	-	-	3,129,732,456	39.54
4 其他	-	-	-	-	-	-	-	-	-
合計	7,916,142,092	100.00	-	-	-	-	-	7,916,142,092	100.00
三 股份總數	7,916,142,092	100.00	-	-	-	-	-	7,916,142,092	100.00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前三年曆次股票發行情況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港幣元)	發行數量(股)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日期
H股	2010年5月6日	-	299,088,758	2010年5月7日	299,088,758	-
H股	2011年6月17日	71.50	272,000,000	2011年6月17日	272,000,000	-

本公司與原深發展原第一大股東美國新橋投資集團(以下簡稱「新橋」)簽署《股份購買協議》，受讓新橋持有的全部520,414,439股原深發展股份，新橋按照協議約定要求本公司新發行299,088,758股H股作為支付對價。經中國證監會以《關於核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0】542號)核准，本公司於2010年5月6日向新橋定向增發H股已經完成。

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939號)核准，本公司已於2011年6月17日完成向金駿有限公司(JINJUN LIMITED)發行272,000,000股H股，本次定向增發H股以後，本公司總股本從7,644,142,092股(普通股)變更為7,916,142,092股(普通股)，其中，內資股(A股)4,786,409,636股，佔總股本的60.46%，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129,732,456股，佔總股本的39.54%。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A股可轉債發行情況

經中國保監會、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核准，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了面值為260億元的A股可轉債，並於2013年12月9日在上交所上市。本次發行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淨額約為258.16億元。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公開發行A股可轉債情況詳見本章「A股可轉債情況」部份。

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的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無變化。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本報告期末公司無內部職工股。

股東情況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單位：戶	報告期末(2013年12月31日)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2014年3月7日)
股東總數	256,146(其中境內股東250,779)	260,629(其中境內股東255,286)

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年度內增減	股份種類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股)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家	6.08	481,359,551	-	A股	-	質押239,980,000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8	394,500,996	+312,358,846	H股	-	質押394,500,996
商發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1	246,563,123	+195,224,279	H股	-	質押246,563,123
隆福集團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2	239,089,199	+192,884,240	H股	-	質押239,089,199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2.55	202,233,499	-116,860,688	A股	-	質押127,000,000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11	166,665,065	-13,010,005	A股	-	-
永新裕福實業有限公司 ⁽¹⁾	境內非國有法人	2.04	161,549,006	-14,106,728	A股	-	-
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76	139,112,886	-	A股	-	質押110,000,000
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21	95,853,412	-177,848,477	A股	-	質押47,500,000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QFII	0.94	74,089,972	+20,203,190	A股	-	-

(1) 深圳市武新裕福實業有限公司已於2013年12月更名為永新裕福實業有限公司。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隆福集團有限公司屬於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持控股子公司，同時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林芝正大環球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63.34%的股份，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同盈貿易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隆福集團有限公司因具有同一控制人構成關聯關係。

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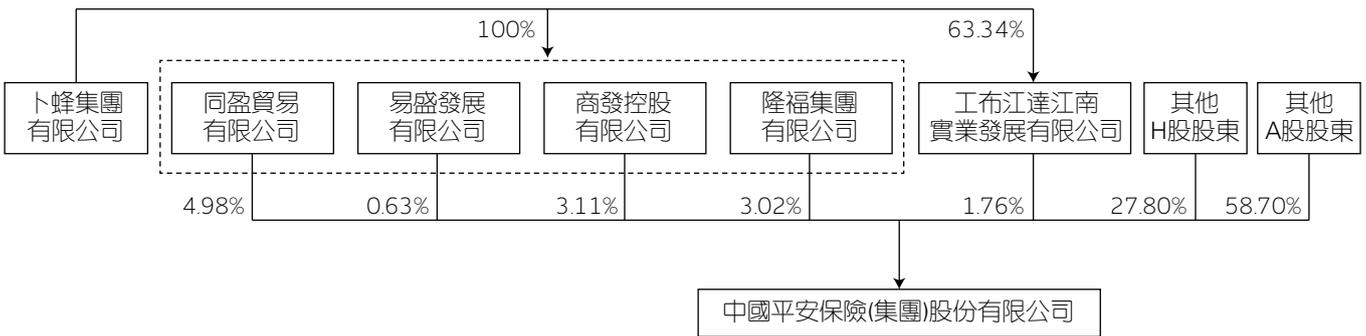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簡介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持有本公司股權10%以上的股東情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H股930,153,31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9.16億股的11.75%，並通過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76%的A股股份。卜蜂集團有限公司合計持有本公司13.51%的股份。

持有10%以上股權的股東的最終控制人與公司之間關係方框圖如下：



卜蜂集團由謝易初、謝少飛兄弟於1921年在泰國曼谷創建，由農牧業起家，業務涉及飼料、水產、食品、商業零售、電訊、醫藥、房地產、國際貿易、物流、金融、傳媒、互聯網、教育和工業等領域。目前，卜蜂集團在全球超過15個國家有所投資，業務範圍遍及20多個國家和地區，下屬400多家公司，員工人數超過20萬人。卜蜂集團的主要股東為謝氏家族，謝氏家族持有其51%以上的股份。卜蜂集團通過卜蜂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多元化業務。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於1976年9月23日在泰國成立，是卜蜂集團成立於泰國的旗艦公司，註冊資本為17,616,500,000泰銖，註冊地址為313 Silom Road, C.P. Tower, Bangrak, Bangkok 10500, Thailand，組織機構代碼為0105519010951。其核心業務包括農牧及食品、零售和電訊，並從事制藥、摩托車、房地產、國際貿易、金融、媒體及其他業務，以及參與不同行業的共同發展營運。同盈貿易有限公司、隆福集團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易盛發展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均為卜蜂集團有限公司。

卜蜂集團的主要經營成果、財務狀況、現金流和未來發展戰略等內容，可參閱該公司網站www.cpthailand.com。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A股可轉債情況

發行情況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0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及於2012年2月8日召開的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表決通過了A股可轉債發行事宜。由於相關決議到期，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12月17-18日和2013年2月5日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和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和《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經中國保監會保監財會【2012】582號文、保監發改【2012】592號文、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3】1436號文及上交所【2013】103號文核准，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了面值為260億元的A股可轉債，並於2013年12月9日在上交所上市，證券簡稱為「平安轉債」，證券代碼為「113005」。

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每張面值為100元，共計260,000,000張，期限為發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3年11月22日至2019年11月22日。A股可轉債的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8%、第二年為1.0%、第三年為1.2%、第四年為1.8%、第五年為2.2%、第六年為2.6%，轉股起止日期為自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之日止，即自2014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22日，初始轉股價格為41.33元/股。

本次A股可轉債的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淨額為25,816,258,001.04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以支持集團各項業務發展；以及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它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保監會批准後，補充公司資本金以提高公司償付能力）。

報告期末前十名A股可轉債持有人持有情況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前十名A股可轉債持有人情況如下：

A股可轉債持有人名稱	期末持有金額(元)	持有比例(%)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344,139,000	5.17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興全趨勢投資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888,703,000	3.42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884,500,000	3.40
UBS AG	835,741,000	3.21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萬能保險產品	823,896,000	3.17
國際金融 - 渣打 -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PTE LTD	712,413,000	2.7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分紅 - 個人分紅 - 005L - FH002滬	542,680,000	2.09
李莉	462,702,000	1.78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傳統 - 普通保險產品	444,676,000	1.7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分紅 - 團體分紅 - 005L - FH001滬	444,296,000	1.71

A股可轉債擔保人情況

本公司無A股可轉債擔保人。

報告期內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情況

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轉股起止日期自2014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22日，因此，報告期內無轉股情況。

公司的負債情況、資信變化情況以及在未來年度償債的資金安排

大公國際資信評估有限公司對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進行信用評級，並出具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信用評級報告》(大公報D【2013】009號)，確定本次A股可轉債信用等級為AAA。

公司償付本次債券本息的資金主要來源於公司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營業務突出，財務狀況良好，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充足，具有較強的償債能力。

公司長期以來注重流動性管理，根據保險行業的特點和市場環境，制定符合公司發展戰略和風險控制要求的資金管理制度，確保公司資金能夠滿足日常經營中的賠償、給付和支付經營費用，公司現金獲取能力較強。根據本次A股可轉債發行規模，按照合理利率水平估算，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足以滿足支付到期債務的需要。

此外，長期以來公司與主要合作銀行、同業機構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可以通過同業拆借、賣出回購證券等短期借款方式融得資金，且公司還可以通過境內外資本市場進行股本融資和債務融資，這也為本次A股可轉債本息的按期償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按照H股監管規定披露的信息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所知，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有權在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10%或以上投票權之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H/A股	身份	附註	H/A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A股 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	1,232,815,613	好倉	39.39	15.57
				302,662,295	淡倉	9.67	3.8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其他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H/A股	身份	附註	H/A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A股 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394,500,996	好倉	12.60	4.98
易盛發展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352,662,295	好倉	11.27	4.45
商發控股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246,563,123	好倉	7.88	3.11
隆福集團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239,089,199	好倉	7.64	3.02
JPMorgan Chase & Co.	H	實益擁有人		80,924,694	好倉	2.59	1.02
		投資經理		120,545,276	好倉	3.85	1.52
		受託人		1,340	好倉	0.00	0.00
		保管人		121,208,945	好倉	3.87	1.53
		合計：	3	322,680,255		10.31	4.08
		實益擁有人	3	92,609,449	淡倉	2.96	1.17
UBS AG	H	實益擁有人		245,121,763	好倉	7.83	3.10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4,961,562	好倉	0.16	0.06
		受控制企業權益	4	58,598,567	好倉	1.87	0.74
		合計：		308,681,892		9.86	3.90
		實益擁有人		522,765,106	淡倉	16.70	6.60
		受控制企業權益	4	652,000	淡倉	0.02	0.01
		合計：		523,417,106		16.72	6.61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H	實益擁有人		185,413,152	好倉	5.92	2.34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2,691,883	好倉	0.09	0.03
		受控制企業權益	5	4,787,257	好倉	0.15	0.06
		保管人		2,143,300	好倉	0.07	0.03
		其他		228,500	好倉	0.01	0.00
		合計：		195,264,092		6.24	2.47
		實益擁有人		164,724,080	淡倉	5.26	2.08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985,500	淡倉	0.03	0.01
		合計：		165,709,580		5.29	2.09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	實益擁有人		481,359,551	好倉	10.06	6.08

附註：

- (1)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易盛發展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隆福集團有限公司為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故其分別持有的本公司394,500,996股H股（好倉）權益，352,662,295股H股（好倉）權益，246,563,123股H股（好倉）權益及239,089,199股H股（好倉）權益已作為卜蜂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權益計入。於卜蜂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中，包括302,662,295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透過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
- (2)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易盛發展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隆福集團有限公司由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全部權益，而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乃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為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則為Chia Tai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a Tai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為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乃由卜蜂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3) JPMorgan Chase & Co.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322,680,255股H股（好倉）權益及92,609,449股H股（淡倉）權益：
 - (i) JPMorgan Chase Bank, N.A.持有本公司131,266,875股H股（好倉）。JPMorgan Chase Bank, N.A.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
 - (ii)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持有本公司36,362,153股H股（好倉）及25,021,959股H股（淡倉）。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為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的全資子公司，而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則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為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全資擁有，而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則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的全資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擁有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全部權益，而JPMorgan Chase Bank, N.A.則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
 - (iii)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持有本公司43,902,149股H股（好倉）及67,561,993股H股（淡倉）。J.P. Morgan Securities plc的99.31%權益由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為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為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則由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見上文(ii)節）全資擁有。
 - (iv)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持有本公司31,960,070股H股（好倉）。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的全資子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
 - (v)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32,668,500股H股（好倉）。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全資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35,021,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全資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3,069,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1,823,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ix)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持有本公司2,124,500股H股（好倉）。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x)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持有本公司3,022,000股H股（好倉）。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49%權益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見上文(vi)節）的全資子公司。
 - (xi) J.P.Morgan Clearing Corp.持有本公司620,898股H股（好倉）。J.P.Morgan Clearing Corp.由J.P.Morgan Securities LLC全資擁有。J.P.Morgan Securities LLC由J.P.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全資擁有，而J.P.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
 - (x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持有本公司645,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xiii) JPMorgan Funds Management, Inc.持有本公司153,616股H股(好倉)。JPMorgan Funds Management, Inc.由JPMorgan Distribution Services, Inc.全資擁有。JPMorgan Distribution Services, Inc.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

(xiv) J.P.Morgan Securities LLC持有本公司39,494股H股(好倉)及25,497股H股(淡倉)。J.P.Morgan Securities LLC為J.P.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的全資子公司。J.P.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

於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中, 包括121,208,945股H股(好倉)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 有56,625,396股H股(好倉)及92,509,449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 類別為:

8,046,046股H股(好倉)及3,268,500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上市證券
4,422,000股H股(好倉)及3,454,000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上市證券
6,550,965股H股(好倉)及5,336,712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
37,606,385股H股(好倉)及80,450,237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非上市證券

(4) UBS AG通過其如下若干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58,598,567股H股(好倉)權益及652,000股H股(淡倉)權益:

- (i)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持有本公司4,634,000股H股(好倉)。
- (ii) UBS Fund Services (Luxembourg) S.A.持有本公司2,499,900股H股(好倉)。
- (iii)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mericas) Inc.持有本公司6,345,500股H股(好倉)。
- (iv)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td持有本公司448,500股H股(好倉)。
- (v)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Inc.持有本公司6,495,424股H股(好倉)。
- (vi)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持有本公司3,624,635股H股(好倉)及652,000股H股(淡倉)。
- (vii)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td持有本公司2,373,052股H股(好倉)。
- (viii)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持有本公司17,159,000股H股(好倉)。
- (ix)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持有本公司824,000股H股(好倉)。
- (x)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td持有本公司13,944,500股H股(好倉)。
- (xi) UBS Securities LLC持有本公司3,614股H股(好倉)。
- (xii)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持有本公司942股H股(好倉)。
- (xiii) UBS Bank (Canada)持有本公司15,500股H股(好倉)。
- (xiv) UBS Swiss Financial Advisers AG持有本公司217,500股H股(好倉)。
- (xv)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持有本公司12,500股H股(好倉)。

另外, 有183,457,075股H股(好倉)及522,765,106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 類別為:

1,005,329股H股(好倉)及225,000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上市證券
1,127,550股H股(好倉)及1,216,350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上市證券
7,041,160股H股(好倉)及17,277,562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
174,283,036股H股(好倉)及504,046,194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非上市證券

- (5)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4,787,257股H股(好倉)權益：
- (i) Deutsche Asset & Wealth Management Investment GmbH持有本公司1,706,903股H股(好倉)。Deutsche Asset & Wealth Management Investment GmbH為DUWS Holding & Service GmbH的全資子公司，DUWS Holding & Service GmbH的49%權益由DB Capital Markets (Deutschland) GmbH持有，DUWS Holding & Service GmbH的51%權益由DB Finanz-Holding GmbH持有。DB Capital Markets (Deutschland) GmbH及DB Finanz-Holding GmbH均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 (ii) Oppenheim Asset Management Services S.a.r.l.持有本公司58,000股H股(好倉)。Oppenheim Asset Management Services S.a.r.l.為Sal. Oppenheim jr. & Cie. Luxembourg S.A.的全資子公司，而Sal. Oppenheim jr. & Cie. Luxembourg S.A.則為Sal. Oppenheim jr. & Cie. AG & Co. Kommanditgesellschaft auf Aktiengesellschaft的全資子公司。Sal. Oppenheim jr. & Cie. AG & Co. Kommanditgesellschaft auf Aktiengesellschaft為DB Capital Markets (Deutschland) GmbH(見上文(i)節)的全資子公司。
 - (iii) DWS Investment S.A. Luxembourg持有本公司1,658,497股H股(好倉)。DWS Investment S.A. Luxembourg為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的全資子公司，而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 (iv) Abbey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296,000股H股(好倉)。Abbey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為Deutsche Holdings No. 4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Deutsche Holdings No. 4 Limited的94.90%權益由Deutsche Finance No. 2 Limited持有，而Deutsche Finance No. 2 Limited則為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 (v) Frankfurt -Trust Invest Luxemburg AG持有本公司30,090股H股(好倉)。Frankfurt-Trust Invest Luxemburg AG為Frankfurt-Trust Investment GmbH的全資子公司，而Frankfurt-Trust Investment GmbH由BHF-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BHF-Bank Aktiengesellschaft為DB Value S.a.r.l.的全資子公司，而DB Value S.a.r.l.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 (vi) 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持有本公司1,035,000股H股(好倉)。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為Deutsche Asia Pacific Holdings Pte Ltd的全資子公司。Deutsche Asia Pacific Holdings Pte Ltd為DB Valoren S.a.r.l.的全資子公司，而DB Valoren S.a.r.l.則為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 (vii) 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Korea)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2,767股H股(好倉)。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Korea) Company Limited為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為DB UK PCAM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DB UK PCAM Holdings Limited則為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

於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中，包括2,143,300股H股(好倉)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171,274,058股H股(好倉)及147,469,488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3,300,000股H股(好倉)及2,500,000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上市證券
135,100,988股H股(好倉)及135,460,988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
32,873,070股H股(好倉)及9,508,500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非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2013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馬明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男	58	2012.06-2015換屆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男	61	2012.06-2015換屆
任匯川	執行董事、總經理	男	44	2012.07-2015換屆
顧敏 ⁽¹⁾	執行董事、已退任常務副總經理	男	40	2012.07-2015換屆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男	43	2012.06-2015換屆
李源祥 ⁽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男	48	2013.06-2015換屆
范鳴春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12.06-2015換屆
林麗君	非執行董事	女	51	2012.06-2015換屆
黎哲	非執行董事	女	44	2012.06-2015換屆
謝吉人 ⁽²⁾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13.06-2015換屆



從左至右：
 李源祥先生
 葉素蘭女士
 任匯川先生
 陳心穎女士
 馬明哲先生
 曹貴凡先生
 孫建一先生
 陳克祥先生
 姚波先生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楊小平 ⁽²⁾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13.06-2015換屆
呂華 ⁽²⁾	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13.06-2015換屆
湯雲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12.06-2015換屆
李嘉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3	2012.06-2015換屆
胡家驪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12.06-2015換屆
斯蒂芬·邁爾 (Stephen Thomas MELDRUM)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1	2012.07-2015換屆
葉迪奇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13.06-2015換屆
黃世雄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13.06-2015換屆
孫東東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3.06-2015換屆
張鴻義 ⁽²⁾	已退任董事	男	68	2012.06-2013.06
陳甦 ⁽²⁾	已退任董事	男	56	2012.06-2013.06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夏立平 ⁽²⁾	已退任董事	男	76	2012.06-2013.06
伍成業 ⁽³⁾	已辭任董事	男	63	2012.06-2013.02
郭立民 ⁽²⁾	已辭任董事	男	51	2012.06-2013.06
顧立基	監事會主席(外部監事)	男	66	2012.07-2015換屆
彭志堅	外部監事	男	65	2012.07-2015換屆
林立	股東代表監事	男	51	2012.07-2015換屆
張王進 ⁽⁴⁾	股東代表監事	女	34	2013.06-2015換屆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3	2012.07-2015換屆
趙福俊	職工代表監事	男	48	2012.07-2015換屆
潘忠武	職工代表監事	男	44	2012.07-2015換屆
孫福信 ⁽⁴⁾	已辭任監事	男	75	2012.07-2013.06
王利平 ⁽⁵⁾	已退任副總經理	女	57	2004.01-2014.01
曹實凡	副總經理	男	58	2007.04-
陳克祥	副總經理	男	56	2007.01-
葉素蘭	副總經理	女	57	2011.01-
計葵生(Gregory D. GIBB) ⁽⁶⁾	已退任副總經理	男	47	2011.12-2013.04
姚軍	首席律師、公司秘書	男	48	2008.10-
陳德賢	首席投資執行官	男	54	2012.08-
金紹樑	董事會秘書	男	54	2012.02-

備註：(1) 顧敏先生於2014年3月12日起退任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 (2) 由於郭立民先生已不在股東單位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其於2013年2月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由於張瀉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滿，彼等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經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及孫東東先生接替張瀉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呂華先生接替郭立民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執行董事。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孫東東先生、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呂華先生及李源祥先生已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的董事任職資格，並於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董事，張瀉義先生、陳甦先生、夏立平先生及郭立民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3)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4) 孫福信先生因工作安排，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外部監事職務，為保證監事會的正常運作，經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張王進女士出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張王進女士已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的監事任職資格，並於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監事，孫福信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監事職務。
- (5) 王利平女士於2014年1月3日起退任公司副總經理。
- (6) 計葵生(Gregory D. GIBB)先生於2013年4月28日起退任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和任職兼職情況

董事

執行董事

馬明哲：自2001年4月起和1994年4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和本公司董事長至今。自1988年3月深圳平安保險公司成立以來，馬先生歷任本公司總經理、董事、董事長等不同職務，全面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至今。此前，馬先生曾為招商局蛇口工業區社會保險公司副經理。馬先生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貨幣銀行學博士學位。

孫建一：自1994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至今。孫先生自199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08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孫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銀行董事長、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海昌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1990年7月加入本公司後，孫先生先後任管理本部總經理、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副首席執行官等職務。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孫先生曾任人民銀行武漢分行辦事處主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武漢分公司副總經理、武漢證券公司總經理。孫先生是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大專畢業。

任匯川：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任先生於1992年加入公司，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6月至2010年12月兼任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2007年4月至2011年5月擔任平安產險董事長兼CEO，並於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此前任先生曾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兼財務總監、發展改革中心主任助理、平安產險副總經理、本公司產險協理。任先生獲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顧敏：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顧先生於2000年加入平安，於2008年3月至2014年3月期間先後出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和常務副總經理職務。此前，顧先生曾任集團發展改革中心副主任、全國後援管理中心和集團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集團副首席服務及運營執行官等職務。顧先生於2008年11月至2013年4月出任平安渠道發展董事長兼CEO，於2010年1月至2014年1月出任平安數據科技董事長，於2010年6月至2014年1月出任平安銀行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顧先生就職於麥肯錫公司任諮詢顧問。顧先生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姚波：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姚先生自2010年4月和2009年6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和副總經理，於2012年10月出任公司總精算師，亦於2010年6月至今，出任平安銀行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於2001年5月加入公司，2008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財務負責人，2007年1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總精算師，2004年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財務副總監，2004年2月至2012年2月期間還兼任本公司企劃部總經理，2002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副總精算師，2001年至2002年任本公司產品中心副總經理。此前，姚先生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諮詢精算師、高級經理。姚先生是北美精算師協會會員(FSA)，並獲得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源祥：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至今。李先生目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及平安健康險的董事。李先生於2004年加入本公司，於2004年2月至2005年3月任平安壽險董事長特別助理，2005年3月至2010年1月任平安壽險總經理，2007年1月至2012年2月任平安壽險董事長。此前，李先生曾任英國保誠台灣分公司資深副總裁、信誠人壽保險總經理等職務。李先生獲得劍橋大學財政金融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自2012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4月起出任公司副董事長。現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黨委書記。范先生自1993年6月至2009年8月期間曾在深圳市工商局（物價局）工作，並任深圳市工商局（物價局）副局長及黨組成員，2009年8月至2011年1月曾任中共深圳市福田區委員會副書記。范先生獲得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並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麗君：自2003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工會副主席。林女士於2000年到2013年之間曾任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並於1997年到2000年之間任平安產險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林女士獲得華南師範大學中文學士學位。

黎哲：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黎女士於2012年4月至2012年10月出任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出任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1月至2011年7月任廣東廣和律師事務所律師，於2003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廣東聖和勝律師事務所律師；於1998年8月至2003年4月任香港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法律部主管；於1993年8月至1998年7月曾先後任香港諸立力律師事務所、香港何耀棟律師事務所以及香港蔣尚義律師事務所的中國法律顧問；於1991年7月至1993年7月，黎女士為廣州第二對外經濟律師事務所律師。黎女士獲得中山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曼切斯特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澳洲梅鐸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謝吉人：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卜蜂集團執行副董事長，同時擔任卜蜂蓮花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主席和卜蜂國際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謝先生亦為泰國上市公司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與CP ALL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以及泰國True Visions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主席。謝先生持有美國紐約大學商業及公共管理學院之理學學士學位。

楊小平：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卜蜂集團副總裁，卜蜂蓮花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正大農牧食品企業（中國區）資深副董事長和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此前，楊先生曾任日本日洋株式會社中國部部長及北京事務所首席代表。楊先生也是現任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清華大學中國農村研究院副院長、中國民間組織國際交易促進會理事、北京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及北京市政府招商顧問。楊先生持有江西省工學院之學士學位，並有日本留學經歷。

呂華：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深業集團有限公司、深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深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亦為路勁基建有限公司之董事。呂先生自2009年4月至2012年12月，歷任深圳市沙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深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等多個職務。並曾於2007年4月至2013年9月擔任深圳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於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擔任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此前，呂先生曾擔任沙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沙河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黨委書記及深圳市物業工程開發公司總經理。呂先生持有南開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和英國雷丁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先生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安永大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顧問，亦於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期間，分別出任上海大華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大華會計師事務所主任會計師；1999年3月至2000年1月曾任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高級研究員。湯先生亦曾擔任上海會計學會會長，並曾就職於上海財經大學，歷任講師、副教授、校長助理、教授、副校長和校長等職務，並榮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名譽會員，美國會計學會傑出國際訪問教授，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名譽教授。湯先生亦為中國會計準則委員會委員、財政部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湯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是中國會計教授會的創辦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李嘉士：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1983年加入胡關李羅律師行，於1985年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並於1989年起成為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律師。李先生亦為合和實業有限公司、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安全貨倉有限公司及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合景泰富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此外，李先生自2012年起為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主席，亦為香港證監會(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的成員、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委員、香港公益金之籌募委員會委員及公益慈善馬拉松的聯席主席。李先生亦曾於2000年至2003年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委員會委員及曾於2009年至2012年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委員會副主席。李先生獲得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資格律師。

胡家驊：自2011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騏利及芳芬集團公司的董事、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胡寶星爵士的替代董事。胡先生曾任亞司特律師行的合夥人，洛希爾父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投資銀行部大中華區的聯席主管，其亦曾為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前非執行董事胡寶星爵士的替代董事。在此之前，他曾擔任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公司企業融資合夥人。胡先生於2008年1月獲世界華人協會頒授的2008年世界傑出華人獎及由美國西亞拉巴馬州立政府大學頒授的榮譽博士學位。胡先生亦是清華大學名譽校董、並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委任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為律師紀律審裁團執業律師成員。胡先生獲英國牛津大學法理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和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資格律師。

斯蒂芬·邁爾(Stephen Thomas MELDRUM)：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斯蒂芬·邁爾先生於2008年至2012年3月出任滙豐控股保險審計委員會(屬顧問委員會)獨立委員。斯蒂芬·邁爾先生曾於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出任本公司總精算師顧問，於2003年2月至2007年1月為本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兼總精算師，並於1999年至2003年出任本公司總精算師。於1995年至1998年，斯蒂芬·邁爾先生曾任職於林肯國民人壽保險公司美國韋恩堡及國際發展部的總經理助理兼國際策略主任，並於1986年至1995年在Lincoln National (UK) plc任投資總監。於1969年至1986年間，斯蒂芬·邁爾先生歷任ILI(UK)、Cannon Assurance、Cannon Lincoln及Lincoln National (UK)的委任精算師、財務總監及按揭貸款組主席。斯蒂芬·邁爾先生獲得倫敦大學電腦科技碩士學位及劍橋大學數學碩士學位。

葉迪奇：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南華（中國）有限公司及星辰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1965年加入滙豐銀行，於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出任滙豐銀行中國區業務總裁，於2005年4月至2012年6月出任滙豐銀行總經理；於2005年5月至2012年6月出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副行長。葉先生亦於2002年11月至2005年5月擔任本公司及原平安銀行之董事。此外，葉先生亦曾服務於包括香港航空諮詢委員會、香港藝術發展局和香港城區重建局在內之多個諮詢委員會，現任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委員。葉先生獲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倫敦銀行特許協會會員，並獲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頒授註冊理財策劃師(CFP)資格及香港銀行學會頒授專業財富管理師(CFMP)資格。

黃世雄：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利達財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的主席、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副主席，亦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曾於2008年9月至2011年12月出任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並曾任ARN Investment SICAV（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黃先生曾擔任中銀保誠資產管理和英國保誠資產管理的董事及總裁，ARN Asian Enterprise Fund Limited（曾於愛爾蘭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學院（現香港理工大學）商業研究（市場營運）專業高級文憑。

孫東東：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北京大學衛生法學研究中心主任。孫先生亦為中國農工民主黨社會與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中國衛生法學會常務理事、中國法學會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研究會常務理事、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及中國醫師協會健康保險專家委員會專家。孫先生畢業於原北京醫學院（現北京大學醫學部）醫學專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監事

顧立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顧先生退休後，自2013年5月起任深圳市昌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德華安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11年3月起任湘電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並曾於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擔任招商局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08年10月退休前，顧先生歷任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蛇口招商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本公司副董事長、招商銀行董事、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招商局科技集團董事總經理以及招商局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顧先生亦為深圳市專家協會應用電子學專家。顧先生獲美國哈佛大學管理學院高級管理課程AMP(151)證書、中國科技大學管理科學系工學碩士學位及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彭志堅：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彭先生現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及東莞信託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先生自1969年參加工作，1988年6月起歷任人民銀行廣西分行副行長、行長、黨組書記；1998年11月起歷任人民銀行廣州大區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深圳特區中心支行行長，人民銀行武漢大區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湖北省分局局長，中國銀監會廣東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等職務；2008年至2012年任廣東省政協常委、廣東省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彭先生還擔任過中國金融學會常務理事和中國錢幣學會常務理事。彭先生先後畢業於鄭州大學金融專修班（全日製）和廣西師範大學投資經濟專業研究生班。

林立：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林先生現任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第五屆人大代表、中國中小企業協會副會長、深圳市總商會副會長、深圳市投資商會常務副會長、深圳市同心俱樂部副主席。在加入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林先生曾任職於中國銀行深圳分行、深圳市中華貿易公司、人民銀行河源分行及農業銀行河源分行。林先生畢業於湖北工學院財會專業，並獲得美聯大學博士學位。

張王進：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張女士現任卜蜂集團海外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在加入卜蜂集團海外有限公司（香港）之前，張女士曾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以及德勤諮詢有限公司併購及重組部。張女士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本科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專業，並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建平：自2010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孫先生現任平安產險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孫先生自1988年加入本公司以來，曾任平安產險協理、副總經理等職務。孫先生獲華中工學院（現華中科技大學）工學學士、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趙福俊：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趙先生現任平安壽險副總經理兼中西區事業部總經理、平安壽險黨委書記及本公司黨委委員。趙先生自1992年加入本集團以來，曾任平安壽險大連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平安壽險黑龍江分公司副總經理、平安壽險深圳分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趙先生持有上海財經大學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

潘忠武：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潘先生現任集團辦公室副主任。潘先生1995年7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任職於平安產險綜合管理部及集團辦公室。潘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金融保險專業，獲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馬明哲先生、孫建一先生、任匯川先生、姚波先生、李源祥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執行董事」部份。

曹實凡：自2007年4月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曹先生於1991年11月加入公司。2004年3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產險董事長，2002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產險首席執行官，並自2002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平安產險總經理。2002年4月至12月，曹先生曾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曹先生獲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克祥：自200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陳先生於1992年12月加入公司，2003年2月到2007年1月任公司總經理助理，2002年6月到2006年5月任公司董事會秘書長，並於2002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公司辦公室主任。1999年到2002年任平安信託副總經理、總經理。1996年到1999年，任公司辦公室副主任、主任。1995年到1996年，任平安大廈管理公司總經理。1993年到1995年，先後擔任總公司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陳先生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葉素蘭：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並分別自2006年3月、2008年3月及2010年7月起擔任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審計責任人及合規負責人至今。葉女士於2004年加入平安，2004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平安壽險總經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2010年6月起任平安銀行（原深發展）非執行董事至今。此前，葉女士曾任職於友邦保險、香港保誠保險公司等。葉女士獲得英國倫敦中央工藝學院計算機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姚軍：自2003年9月和2008年5月，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律師及公司秘書至今，並於2007年4月兼任公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至今，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出任公司董事會秘書，2004年6月至2008年5月出任公司聯席秘書。姚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公司。姚先生曾任通商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姚先生是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FCS)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FCS)，並獲得北京大學民商法學碩士學位、華中科技大學法律社會學博士學位。

陳德賢：自2012年8月至今出任本公司首席投資執行官，2009年1月至今擔任平安資產管理(香港)董事長。此外，陳先生還是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05年加入平安以來，歷任公司副首席投資執行官、平安資產管理董事長兼CEO。此前，陳先生曾任職於法國BNP PARIBAS資產管理公司、英國巴克萊投資管理公司、香港新鴻基投資管理公司、英國渣打投資管理公司，先後擔任基金經理、投資董事、投資總監、董事總經理。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

金紹樑：自2012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金先生自2007年3月和2004年6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和投資者關係主管，亦於2009年4月起出任富通集團非執行董事。金先生自1992年9月加盟平安以來，歷任公司再保部總經理、總精算師辦公室主任、戰略拓展部副總經理等不同職務。金先生獲得挪威理工學院商業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和海洋工程碩士學位。

總精算師

公司總精算師姚波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執行董事」部份。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姚軍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高級管理人員」部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職務	任期
林麗君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12年6月 – 2013年10月
范鳴春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1年1月 –
呂華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12年4月 –
林立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1995年5月 –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除本集團外的其他非股東單位任職、兼職情況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和任職兼職情況」欄。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新聘或解聘情況

1. 由於郭立民先生已不在股東單位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其於2013年2月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由於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滿，彼等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經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及孫東東先生接替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呂華先生接替郭立民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執行董事。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孫東東先生、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呂華先生及李源祥先生已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的董事任職資格，並於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董事，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夏立平先生及郭立民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2.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孫福信先生因工作安排，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外部監事職務，為保證監事會的正常運作，經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張王進女士出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張王進女士已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的監事任職資格，並於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監事，孫福信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監事職務。
4. 顧敏先生自2014年3月12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5. 王利平女士自2014年1月3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6. 計葵生(Gregory D. GIBB)先生自2013年4月2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及監事個人信息變動情況

1. 公司董事長馬明哲先生於2013年2月起不再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
2. 公司副董事長孫建一先生於2014年2月起出任海昌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公司執行董事顧敏先生於2013年4月起不再擔任平安渠道發展董事長兼CEO，於2014年1月起不再擔任平安數據科技董事長及平安銀行非執行董事。
4. 公司非執行董事黎哲女士於2013年1月起不再擔任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5. 公司非執行董事林麗君女士於2013年10月起不再擔任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
6.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於2013年7月起出任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世雄先生於2014年1月起不再擔任ARN Investment SICAV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8. 公司監事會主席顧立基先生於2013年5月起出任深圳市昌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德華安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9. 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林立先生於2013年9月起擔任深圳市同心俱樂部副主席。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直接持股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2年修訂)》需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況；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章節的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記載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由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持有本公司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數	期末持股數	股份增減數	變動原因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 A股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馬明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配偶持有權益	H	10,000	10,000	-	-	好倉	0.00032	0.00013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	1,898,280	1,898,280	-	-	好倉	0.03966	0.02398
任匯川	執行董事、總經理	實益持有人	A	100,000	100,000	-	-	好倉	0.00209	0.00126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實益擁有人	H	12,000	12,000	-	-	好倉	0.00038	0.00015
		配偶持有權益	H	0	12,000	+12,000	買入	好倉	0.00038	0.00015
彭志堅	外部監事	實益持有人	A	6,600	6,600	-	-	好倉	0.00014	0.00008
林立	股東代表監事	受控制的企業權益	A	78,829,088	73,019,013	-5,810,075	賣出	好倉	1.52555	0.92241
趙福俊	職工代表監事	配偶持有權益	A	1,700	1,700	-	-	好倉	0.00004	0.00002
金紹樑	董事會秘書	實益持有人	H	0	10,000	+10,000	買入	好倉	0.00032	0.00013

持有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相關法團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數	期末持股數	股份增減數	變動原因	權益性質	佔相關法團 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平安銀行	實益持有人	A	27,214	43,542	+16,328	分紅 ⁽¹⁾	好倉	0.00053

(1) 根據平安銀行2012年度權益分配方案，平安銀行以總股本5,123,350,416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送紅股6股並派1.70元現金。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本公司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內無股票期權持有情況，也沒有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亦無獲授予權利以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權證權益。

公司員工的數量、專業構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在職員工203,366人。其中管理與行政人員58,600人，佔28.82%；業務人員104,357人，佔51.31%；技術人員11,520人，佔5.66%；其他人員28,889人，佔14.21%；員工中博士、碩士研究生學歷9,822人，佔4.83%；大學本科學歷98,553人，佔48.46%；大專學歷67,517人，佔33.20%；其他學歷27,474人，佔1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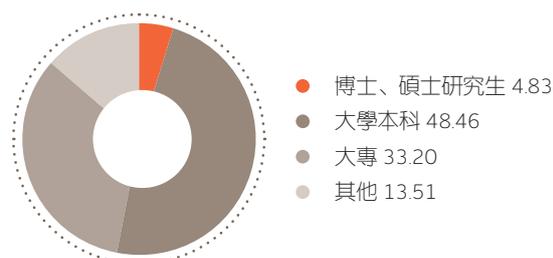
按專業構成

(%)



按學歷

(%)



員工培訓計劃

平安一直高度重視人才培養，持續高投入建立和運營培訓體系：以服務公司戰略和人才發展為核心，以「將知識轉化為價值」為使命，由平安金融培訓學院主導管理技能培訓及職業技能培訓，由各子公司（包括分公司、支公司）培訓管理部門主導專業技能培訓及銷售技能培訓，並參與職業技能培訓的實施。

2013年，平安金融培訓學院統籌完成全平安課程體系梳理，已經實現根據員工不同「人員類別」和「標準崗位」為全員定制課程體系，實現全員可以在HR管理系統中查詢本人及下屬的與崗位相匹配的課程體系，明確自己在職業生涯發展的各階段可利用的培訓資源。

2013年全集團培訓運營持續優化，面授與網絡培訓並重發展：全集團面授課程總量達到326門，2013年平安金融培訓學院在全國各地開展面授培訓1.890期，培養員工54.766人次，高級經理及以上人員的培訓覆蓋率為73.48%；全集團新開發網絡課程211門，總量達到1.463門，繼續倡導和推動全員學習，人均完成網絡課程7門次。2013年開通了外網學習，形成了「職場學習+在家學習」的遠程學習新模式，2014年將規劃與推動移動學習，進一步提升全員的學習體驗。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就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公司治理情況向股東匯報。

公司治理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按照監管部門頒佈的相關法規要求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開展公司治理活動且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履行各自的權力、義務；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健全、有效；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報告期內無違法、違規的情況發生。

報告期內，公司治理實際情況如下：

關於股東和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及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建立、健全了公司和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通過積極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確保所有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參與權和表決權。

年度股東大會情況

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在深圳以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了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如下報告和議案：《公司2012年度董事會報告》、《公司2012年度監事會報告》、《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公司201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聘請公司201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關於向公司獨立董事發放工作補貼的議案》、《關於向公司外部監事發放工作補貼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會議聽取及審閱了《公司2012年度董事履職工作報告》、《公司201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和《公司2012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

臨時股東大會情況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公司於2013年2月5日在深圳以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了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如下議案：《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和《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以上股東大會決議可查閱本公司於2013年2月6日及2013年5月11日在《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相關公告。上述股東大會決議公告亦於會議當天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努力做到親身出席股東大會，積極了解公司股東的意見。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成員	委任為董事日期	親身出席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 應出席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³⁾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董事長）	1988年3月21日	2/2	100%
孫建一	1995年3月29日	1/2	50%
任匯川	2012年7月17日	2/2	100%
顧敏	2012年7月17日	2/2	100%
姚波	2009年6月9日	2/2	100%
李源祥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	2012年3月8日	0/2	0%
林麗君	2003年5月16日	0/2	0%
黎哲	2009年6月9日	0/2	0%
謝吉人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楊小平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呂華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伍成業（於2013年2月4日辭任） ⁽²⁾	2006年5月25日	0/0	-
郭立民（於2013年6月17日辭任） ⁽¹⁾	2010年2月11日	0/2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	2009年6月9日	0/2	0%
李嘉士	2009年6月9日	1/2	50%
胡家驪	2011年7月22日	2/2	100%
斯蒂芬·邁爾	2012年7月17日	1/2	50%
葉迪奇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黃世雄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孫東東 ⁽¹⁾	2013年6月17日	0/0	-
張鴻義（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2007年3月19日	1/2	50%
陳甦（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2007年3月19日	0/2	0%
夏立平（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2007年6月7日	0/2	0%

公司治理報告

- (1) 由於郭立民先生已不在股東單位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其於2013年2月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由於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滿，彼等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經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及孫東東先生接替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及夏立平先生出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呂華先生接替郭立民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執行董事。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孫東東先生、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呂華先生及李源祥先生已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的董事任職資格，並於同日正式出任本公司董事，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夏立平先生及郭立民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3) 本公司部份董事因公務原因或在國外未能親身出席部份股東大會。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的一項措施，本公司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在股東大會上均單獨審議，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所有向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上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條第（三）項以書面形式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請求必須向股東大會明確說明需要審議的內容，且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以書面的形式通知本公司董事會。股東應遵循《公司章程》所載有關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規定及程序。

此外，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條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

股東有權要求查詢《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條第（五）項所載信息，股東可就該等權利致函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室或電郵至「投資者關係」郵箱(IR@pingan.com.cn)發出查詢或提出請求。股東提出查詢有關信息的，應根據《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條規定提供相關書面證明文件，經公司核實其股東身份後予以提供。

關於董事、董事會以及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

董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由19名成員構成，其中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7名，每位董事的簡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根據《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全面的任職須知信息，以確保彼等了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以及充分明白其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該任職須知定期更新。

本公司亦持續向所有董事提供諸如法定及監管制度更新、業務及市場轉變等信息，以便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規定履行職務及責任。

於報告期內，在本公司安排下，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通過出席若干主題的外部培訓或座談會、參與內部培訓或閱讀若干主題的材料等方式，積極參與持續專業培訓，拓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自身始終具備全面及切合所需的信息以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均參與了與企業管治、監管規則及本公司業務相關的專業培訓；此外，李嘉士先生和黃世雄先生參與了法律法規相關主題的專業培訓，胡家驪先生參與了法律法規及金融行業相關主題的專業培訓。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理，並就股東所委託的資產及資源向股東負責。董事會代表並且有責任為股東的整體利益行事。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及董事會可採取的決策類型中包括下列各項：

- 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目標及策略、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同時監督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預算、財務報表及監察本公司的業績表現；
-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合併或出售計劃及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主要投資、資產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擔保事項；
- 制訂增加或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方案、發行公司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及獎懲事項；及
- 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監督、評估及確保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及對有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另一方面授予管理層的職責、職能以及決策類型中包括下列各項：

- 實施董事會不時釐訂的本公司的整體方向、目標及策略、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及
- 對本公司業務進行日常管理。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7次會議，所有該等會議均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召開，並由全體有權參與的董事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會議。公司全體董事恪盡職守，努力做到在深入了解情況的基礎上作出正確決策，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應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董事會會議 次數／應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董事長）	7/7	100%	0/7	0%
孫建一	7/7	100%	0/7	0%
任匯川	7/7	100%	0/7	0%
顧敏	7/7	100%	0/7	0%
姚波	6/7	85.7%	1/7	14.3%
李源祥 ⁽¹⁾	4/4	100%	0/4	0%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	7/7	100%	0/7	0%
林麗君	7/7	100%	0/7	0%
黎哲	5/7	71.4%	2/7	28.6%
謝吉人 ⁽¹⁾	4/4	100%	0/4	0%
楊小平 ⁽¹⁾	4/4	100%	0/4	0%
呂華 ⁽¹⁾	3/4	75%	1/4	25%
伍成業（於2013年2月4日辭任） ⁽¹⁾	1/1	100%	0/1	0%
郭立民（於2013年6月17日辭任） ⁽¹⁾	2/3	66.7%	1/3	3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	6/7	85.7%	1/7	14.3%
李嘉士	7/7	100%	0/7	0%
胡家驪	6/7	85.7%	1/7	14.3%
斯蒂芬·邁爾	7/7	100%	0/7	0%
葉迪奇 ⁽¹⁾	3/4	75%	1/4	25%
黃世雄 ⁽¹⁾	3/4	75%	1/4	25%
孫東東 ⁽¹⁾	4/4	100%	0/4	0%
張鴻義（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3/3	100%	0/3	0%
陳甦（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3/3	100%	0/3	0%
夏立平（於2013年6月17日退任） ⁽¹⁾	3/3	100%	0/3	0%

(1)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退任、辭任及新任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章「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附註。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公司於2013年1月15日至17日以通訊表決的方式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申請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認定的議案》。

公司於2013年3月14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聘請公司201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及《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公司於2013年4月26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報告》及《公司2013年工作計劃》等議案。

公司於2013年7月8日至11日以通訊表決的方式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公司於2013年8月29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3年中期報告及摘要的議案》、《關於派發2013年中期股息的議案》及《關於審議〈2013年半年度集團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公司於2013年9月6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議案》。

公司於2013年10月25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報告及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公佈》。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根據2013年5月10日召開的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0.30元（含稅），共計2,374,842,627.60元。該利潤分配方案已於報告期內實施完畢。

根據《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七條的規定，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可分配中期股利。根據股東大會授權，2013年8月29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派發2013年中期股息的議案》，即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3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0.20元（含稅），共計1,583,228,418.40元。該利潤分配方案已於報告期內實施完畢。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四個專業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各自角色、職能及組成具體如下。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對公司重大投資、產權交易、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生產經營項目等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時監控和跟蹤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批准實施的投資項目，重大進程或變化情況及時通報全體董事。

張鴻義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黃世雄先生、楊小平先生出任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60%。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設主任委員1名，由公司董事長擔任，負責主持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工作。

於2013年，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經營報告與公司2013年工作計劃、公司2012年度規劃實施評估報告及關於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議案。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主任委員）	2/2	100%	0/2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	1/2	50%	1/2	50%
李嘉士	2/2	100%	0/2	0%
黃世雄 ⁽¹⁾	0/1	0%	1/1	100%
張鴻義 ⁽²⁾	1/1	100%	0/1	0%
非執行董事				
楊小平 ⁽¹⁾	1/1	100%	0/1	0%

(1) 黃世雄先生、楊小平先生於2013年7月11日出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2) 張鴻義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起退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和進行風險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檢視外聘審計師的任免及酬金的任何事宜。此外，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其中涉及定期審查公司不同管治結構及業務流程下的內部控制，並考慮各自的潛在風險及迫切程度，以確保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有關審閱及審查的範圍包括財務、經營、合規情況及風險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審閱公司的內部審計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及推薦意見。

於2013年，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發生了調整。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他們分別於離任當日起不再擔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委員。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葉迪奇先生、孫東東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出任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截至2013年12月31日，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5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1位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83.3%，所有委員均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一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3年，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7次會議，所有該等會議均根據《公司章程》和《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召開。尤其是，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財務報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及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財務報告。此外，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會議審閱並同意將未經審計的2013年度財務報表提交審計師審計，並亦於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2014年第一次會議上審閱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經審計的財務報告，並對財務報告的編製基準（包括所採納的假定及會計政策及標準的適當性）滿意，且已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主任委員）	6/7	85.7%	1/7	14.3%
胡家驪	6/7	85.7%	1/7	14.3%
斯蒂芬·邁爾	7/7	100%	0/7	0%
葉迪奇 ⁽¹⁾	2/4	50%	2/4	50%
孫東東 ⁽¹⁾	4/4	100%	0/4	0%
張鴻義 ⁽²⁾	3/3	100%	0/3	0%
陳甦 ⁽²⁾	3/3	100%	0/3	0%
非執行董事				
楊小平 ⁽¹⁾	4/4	100%	0/4	0%
伍成業 ⁽³⁾	1/1	100%	0/1	0%

(1) 葉迪奇先生、孫東東先生和楊小平先生於2013年7月11日起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公司治理報告

(2) 張瀾義先生、陳甦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起退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3) 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此外，為使委員會成員可更好地評估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所有委員亦於年內與本公司外聘審計師進行兩次單獨會晤。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已審核本公司審計師的表現、獨立性及客觀性，對結果滿意。

根據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司於2013年聘請了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統稱「普華永道」）分別擔任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報告期內，本公司支付審計師普華永道的報酬如下：

已提供服務（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應付費用
財務報表審計服務 – 審計、審閱及執行商定程序費用	46
內部控制審計費用	4
其他鑑證服務費用	2
非鑑證服務費用	20
合計	7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依董事會授權，釐訂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就建立一套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為該等人士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參考董事會制定的企業目的及目標，審閱及批准以兼顧績效和市場為基礎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尤其獲授特定職責，須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倘薪酬委員會某一成員的薪酬需予釐定，則該成員的薪酬須由委員會其他成員進行釐定。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2次會議。

夏立平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薪酬委員會的委員。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葉迪奇先生和謝吉人先生出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委任葉迪奇先生接替李嘉士先生出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截至2013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1位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80%，該等董事均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薪酬委員會由1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3年，薪酬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明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補充細則的議案、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檢視的議案、公司2012年度薪酬管理報

告，並檢視了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同意將關於向公司獨立董事發放工作補貼的議案直接提交董事會審議。此外，委員會還聽取了關於公司執行董事2012年獎金結算及關於公司2010年度長期獎勵兌現支付等報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迪奇(主任委員) ⁽¹⁾	1/1	100%	0/1	0%
李嘉士	2/2	100%	0/2	0%
湯雲為	2/2	100%	0/2	0%
胡家驪	2/2	100%	0/2	0%
夏立平 ⁽²⁾	1/1	100%	0/1	0%
非執行董事				
謝吉人 ⁽¹⁾	1/1	100%	0/1	0%

(1) 葉迪奇先生和謝吉人先生於2013年7月11日起出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2) 夏立平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起退任公司董事，並於同日起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填補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空缺的人選進行評審、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須舉行1次會議，但如有必要，可舉行多次會議。

董事的提名是根據公司業務活動、資產及管理組合，參照並對個人的業務洞察力及責任心、學術及專業成就及資格、經驗及獨立性加以考慮。提名委員會獲授予職責，須積極考慮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級別的需要，研究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標準及程序，在考慮及物色適當人選後，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並落實董事會就委任所作出的任何決定及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目的及主要目標是使董事會保持盡責、專業及具問責性，以便為公司及其股東服務。

張鴻義先生和夏立平先生自2013年6月17日起不再擔任公司董事，亦於同日起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李嘉士先生出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任黃世雄先生和孫東東先生出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2位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60%，並由1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3年，提名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規定。會議審議並向董事會推薦了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其中，對第九屆董事會成員變動的建議包括推薦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和孫東東

公司治理報告

先生接替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和夏立平先生出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推薦呂華先生接替郭立民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推薦謝吉人先生和楊小平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推薦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除對新聘董事作出具體提名外，還根據本公司業務活動、資產及管理組合，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並審議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準則》，以確保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水平。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技能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主任委員）	2/2	100%	0/2	0%
黃世雄 ⁽¹⁾	1/1	100%	0/1	0%
孫東東 ⁽¹⁾	1/1	100%	0/1	0%
張鴻義 ⁽²⁾	1/1	100%	0/1	0%
夏立平 ⁽²⁾	1/1	100%	0/1	0%
執行董事				
馬明哲	2/2	100%	0/2	0%
任匯川	2/2	100%	0/2	0%

(1) 黃世雄先生和孫東東先生於2013年7月11日起出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2) 張鴻義先生和夏立平先生自2013年6月17日起退任本公司董事，亦從同日起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關於監事和監事會

監事會現有成員7名，其中外部監事2名、股東代表監事2名、職工代表監事3名，每位監事的簡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

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權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核實董事會所編製及擬提呈股東大會呈覽的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
-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
- 監督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遵守適用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舉行4次監事會會議，通過審閱公司上報的各類文件，例如定期報告和專題匯報等，對公司的經營狀況、財務活動進行檢查和監督。全體監事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和利益。此外，監事列席了報告期內召開的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現場會議，對公司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檢查監督，保障了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的發展。公司監事詳細履職情況載於「監事會報告」部份。

關於管理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執行委員會，是董事會下的最高執行機構。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本公司的內部業務報告、有關本公司的投資及利潤分配政策及本公司的管理政策、發展計劃及資源分配計劃。執行委員會亦負責就重大發展策略、業務計劃、財務系統及重大人事升遷等事項作出管理決定。此外執行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子公司的業務計劃，以及評估子公司的財務表現。本公司亦已在執行委員會之下設立了7個管理委員會，即投資管理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風險監控委員會、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和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管理委員會。

投資管理委員會

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投資業務，對集團公司日常經營管理中的重大投資問題進行決策，總體進行集團投資及相關活動的審批、管理、檢視、風險控制，並完善相關投資管理監控體系。投資管理委員會現由9名成員組成，主席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出任。

預算管理委員會

預算管理委員會領導並指導集團戰略規劃和全面預算管理工作的開展。預算管理委員會負責確定集團戰略規劃、制定戰略規劃指引、批准各業務系列編製的經營預算。此外預算管理委員會亦監察集團發展策略、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的執行。預算管理委員會現由8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出任。

公司治理報告

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

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及修訂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的方針；對投資者關係部門的運作進行協調、指導及檢討；監督有關投資者關係的重要資料的核對及整理，以及審查將向公眾披露的重要數據；審查外界新聞公佈，及指導應對媒體對本公司經營活動的負面輿論；指導與股東的交流；監督及組織路演及與投資者及金融分析師的會晤；指導與上市地交易所的溝通；定期組織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舉行會議；召集臨時會議處理突發事件；指導追蹤股價的異常波動；及指導應對評估機構對本公司的評估。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現由16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總經理出任。

風險監控委員會

風險監控委員會負責制訂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監控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指導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督各子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文化建設等。風險監控委員會現由9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擔任。

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領導並指導集團保險資金的資產負債匹配管理工作。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確定集團保險資產負債管理理念和風險偏好；審議保險資金戰略資產配置規劃、審議保險資金投資指引；檢視投資業績、檢視戰略資產配置執行和風險狀況；提出相關財務管理策略建議；提出保險產品建議；制定外部投資管理人委託政策等。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現由17名委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總經理出任。

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

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總體負責集團關聯交易管理和風險管控。主要職責包括確定關聯交易管理目標、管理策略、基本政策和管理制度，統籌關聯交易管理體系的建立和完善；審核重大關聯交易；審議關聯交易管理報告、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監督關聯交易管理工作計劃執行情況，評估各關聯交易管理部門管理績效；及其他關聯交易管理重大事項等。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現由8名委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出任。

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管理委員會

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管理委員會負責按照監管要求，指導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項目方向，審議年度系統性風險管理計劃和恢復與處置計劃及相關報告並報董事會審批後報送監管機構，指導監督集團系統性風險管理等。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機構管理委員會現由5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出任。

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實、準確、完整、及時、有效地披露公司各項信息，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得信息，不存在任何違反信息披露規定的情形。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重大遺漏信息補充以及業績預告修正等情況。

公司於2009年10月制定了《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並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建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於2012年3月對《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進行修改。此外，為加強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防範未公開信息不當傳播或濫用，保護公司和客戶利益，公司於2012年7月制定了《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暫行辦法》。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及《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暫行辦法》開展內幕信息及未公開信息管理工作，並根據中國證監會等監管部門的有關要求及依照相關制度對內幕信息知情人買賣公司股票的行為進行了跟蹤及管理，公司及相關人員未因違反相關規定或涉嫌內幕交易而發生被監管部門採取監管措施及行政處罰的情況。

投資者關係

公司本着合規、客觀、一致、及時、互動和公平的原則，堅持積極、熱情、高效地為國內外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服務，增進投資者與公司間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實現公司公平的企業價值。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pingan.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可供公眾人士瀏覽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數據。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亦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室或電郵至(IR@pingan.com.cn)或(PR@pingan.com.cn)。本公司會以合適的形式處理有關查詢。

公司治理報告

報告期內，公司在綜合金融戰略、交叉銷售、A股可轉債以及各條業務線規劃及發展等方面重點加強了與資本市場的溝通。公司通過公開說明會、視頻及電話會議、路演及網上路演等形式，就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季度業績進行說明。並針對特別項目或活動，採取電話會議、反向路演、股評家聚會以及策略日等形式，主動向市場進行推介，加深了資本市場對公司的了解和溝通。除積極保持與機構投資者的良好溝通外，為更好地服務中小投資者、保障投資者權益，公司採取了多種渠道與中小投資者進行溝通，包括但不限於網上路演、上證e互動平台、公司網站、郵箱及電話等。

於2013年，公司組織業績發佈會2次、股評家聚會2次和策略日1次，組織國內外路演11次及網上路演4次，接待國內外投資者／分析師調研近140批次，參加國內外投行及券商會議約53場，處理有效投資者郵件約400封，處理投資者電話諮詢約2,000餘通。此外，公司致力於加強資本市場分析報告及股東信息收集，高度重視投資者關注的問題和提出的建議，進一步提升公司經營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時努力完善內部流程及制度建設，爭取有針對性地、高效地為投資者提供更為便捷的服務。

報告期內，中國平安榮獲《董事會》雜誌評選的最佳董事會獎和第九屆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獎；《理財周報》評選的中國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亞洲公司治理傑出表現獎」、「中國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等多個獎項；連續五度蟬聯《財資》雜誌評選的「2013年度3A企業大獎白金獎」；此外，還榮獲《亞洲金融》雜誌評選的中國區最佳管理公司第9位，最佳企業管治第6位，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第5位等多個獎項。

章程修訂

於報告期內，《公司章程》未作修訂。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7名，人數達到董事會成員總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符合各上市地監管規則的要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在財務會計、法律及精算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專業人士，對本公司的順利發展甚為重要。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各上市地監管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的規定，並已向本公司提交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繼續認為他們具有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託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他們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着重要的制衡作用且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相關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況、主要內容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公司於2008年3月制定並審議通過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報工作制度》，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關聯交易以及年報編製和披露過程中的責任和義務等作出了明確規定。公司於2007年8月制定了《獨立董事工作指引》並於2009年4月對其進行修訂，其中詳細地規定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提名、選舉和更換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和義務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的保障等。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行使《公司章程》賦予的權力，及時了解公司的重要經營信息，全面關注公司的發展狀況，積極參加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會議。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審慎核查公司2012年度對外擔保情況，認為公司能嚴格控制對外擔保風險，對外擔保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於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於2013年度審議的《關於推薦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聘請公司201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以及公司2012年度報告和2013年中期報告中涉及的會計估計變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經過認真審議並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

公司治理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以及誠信與勤勉義務；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及專業委員會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本年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 (次)	委託出席 (次)	缺席 (次)	備註
湯雲為	7	6	1	-	公務原因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鴻義先生行使表決權
李嘉士	7	7	-	-	-
胡家驪	7	6	1	-	公務原因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行使表決權
斯蒂芬·邁爾	7	7	-	-	-
葉迪奇 ⁽¹⁾	4	3	1	-	公務原因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湯雲為先生行使表決權
黃世雄 ⁽¹⁾	4	3	1	-	公務原因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行使表決權
孫東東 ⁽¹⁾	4	4	-	-	-
張鴻義 ⁽¹⁾	3	3	-	-	-
陳甦 ⁽¹⁾	3	3	-	-	-
夏立平 ⁽¹⁾	3	3	-	-	-

(1) 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和孫東東先生於2013年6月17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和夏立平先生於同日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董事會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提出異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建議被採納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股東及本公司整體而言有關的多項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治理、改革發展和生產經營，發表了具建設性的意見和建議，決策過程中亦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所有意見和建議本公司均予以採納。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分散，無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作為綜合金融集團，公司在中國保監會的監管下，保持業務、人員、資產、機構和財務五方面完全獨立。公司為自主經營、自負盈虧的獨立法人，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違規資金佔用的情形，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此出具了專項說明；公司亦不存在向大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提供未公開信息的情況。

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況

公司一貫致力於構建符合國際標準和監管要求的內部控制體系，根據風險狀況和控制環境的變化，持續優化內部控制機制。根據國家法律法規以及各監管機構的要求，公司以現代國際一流金融企業為標桿，秉承綜合金融發展戰略，結合經營管理需要，踐行「法規+1」的合規理念，貫徹「目標明確、覆蓋全面、運作規範、執行到位、監督有力」的方針，完善內部控制運行機制，著力提高抵禦風險的能力，確保集團及下屬子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符合監管要求；確保單一／累積風險低於公司可接受水平，促進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支柱業務以及整個集團可持續健康發展。2013年，公司持續打造「平安信賴工程」，全面整合升級內部控制體系，遵循「以制度為基礎、以風險為導向、以流程為紐帶、以內控平台系統為抓手」思路，力求將信賴建立在制度與流程、機制與平台上，公司的內控理念、內控體系與機制得到監管的高度贊賞，獲得同業、媒體的高度認可，公司內控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行業領先地位得到進一步鞏固。

在內部控制體系與架構方面，公司進一步優化內控及風險管理體系、治理架構和平台建設，提升對公司綜合金融戰略目標的持續性體系保障能力。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內部制度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董事會負最終責任、監事會實施監督、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相關專業委員會為依托，各職能部門密切配合，覆蓋各子公司及業務線的內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公司董事會負責內控及風險管理體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審查、評價公司內控及風險管理的實施情況，協調內部控制審計及其他相關事宜；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的內控及風險管理進行監督，對公司管理層履職情況進行檢查監督；集團執行委員會（管理層）下設風險監控委員會，負責制訂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監控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指導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督各子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文化建設等；集團執行委員會（管理層）下設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具體負責關聯交易管理；關聯交易管理委員會下設關聯交易管理辦公室，負責具體統籌協調關聯交易管理，完善關聯交易管理體系和管

公司治理報告

理機制，審核監控集團關聯交易，指導各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等。2013年，公司進一步加強「業務及職能部門直接承擔管理、合規及風險管理部門統籌推動支持、稽核監察部門監督檢查審計」三道防線的分工與協作，強化工作銜接與信息共享機制，有效地進行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建設，為公司業務持續穩健發展提供有力保障。

在內部控制機制與手段方面，公司持續優化治理結構、防火牆管理、關聯交易管理等內控機制，防範系統性風險及風險傳遞，落實風險合規考核與機構風險評級，進一步促進內部控制有效實施。2013年，公司深入貫徹落實《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的相關要求，積極開展內控評價工作，合規部統籌推動業務部門進行內控自我評價、稽核監察部實施稽核獨立評價、聘請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內控評價審計，內控機制運轉良好，成效顯著。在「專業創造價值」的文化與品牌理念引領下，公司確立了「合規成就專業、專業創造價值、價值提升信賴」的年度合規內控工作主題，並開展了內控工作競賽、內控培訓宣導等系列活動，在全系統範圍內營造了高層垂范、人人合規的良好氛圍，增強全員合規內控意識。公司持續完善內控評價機制，提升內控評價的標準化與規範化，強化「內控人人參與、合規人人有責、內控融入業務和流程」的日常工作運作機制，優化內部控制管理系統，加強內控評價工作過程自動管控，提升內控評價工作成效。此外，公司持續督導平安銀行按照監管機構的要求開展巴塞爾新資本協議操作風險管理項目工作，借鑑國內外先進銀行的成熟經驗，推動平安銀行按照新資本協議的要求，並結合平安的實際情況，構建操作風險管理體系，設計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和系統平台，以實現「符合監管要求、有效控制損失程度、合理節約監管資本、提高操作風險管理水平」的目標。推動銀行充分吸收內控體系在平安成功運作的實踐經驗，創新性地提出「在內控評價工作的基礎上整合設計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方法論，有效地利用了現有資源，加強了各部門間的協作與配合，提升了各業務及管理部門的工作效率，同時滿足了操作風險和內部控制相關的監管要求，也為管理層的經營決策提供了有力參考，進一步提高了操作風險管理與內控評價的效率和效果。

公司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在堅持審慎的風險管理原則與理念下，不斷完善風險治理，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和手段，進行風險的識別、評估和控制，優化集中管控的風險管理系統平台，提升風險管理能力，為管理層決策提供專業意見。2013年，公司持續優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明確風險管理目標、梳理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完善風險管理政策、強化風險管理報告機制，不斷研究和探索先進的風險管理技術方法，將風險指標納入績效考核。通過運用風險儀表盤、情景分析、風險限額、壓力測試等工具和方法，公司對主要類別的風險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確保公司承擔的風險與獲得的收益相匹配，如：制定和實施一系列有關市場、信用和操作風險的內部管理制度，規範風險管理機制和流程；不斷提升風險預警和提示能力，及時對行業動態、監管信息或風險事件進行預警提示，排除潛在風險隱患，落實集團整體風險管控要求；持續完善市場風險和信用風險限額體系，對集團在單一客戶、單一風險類型，以及各子公司的整體最大風險敞口設定明確限額並實時監控，有效防範集中度風險；創建集團風險產品庫，確立統一標準和評審機制，為金融創新和集團綜合

金融體系夯實產品風險管理基礎。此外，公司還結合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建設要求，推動保險系列子公司完善償付能力管理和全面風險管理；持續督導銀行條線按照監管機構的要求開展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項目，確保各項工作順利完成，進一步提升風險管理水平。

公司不斷完善稽核監察管理體系，持續貫徹並推行獨立、垂直的稽核集中管理模式，豐富和推廣創新稽核手段、提升平台自動化水平，有效發揮內部審計「促管理、促發展、促效益」的職能。公司全面推進案件防控體系建設，建立覆蓋保險、銀行、投資各系列的案件防控和聯席會議機制，完善跨系列案件預警和應急處理機制，充分發揮監察案防機制對潛在風險的預警監控作用，開創綜合金融模式下的反洗錢、反舞弊、反欺詐「三反聯動」工作機制，進一步提升風險預防和監控能力。2013年，公司繼續深入推進風險導向的稽核監察管理運行機制，有效整合稽核資源，運用創新稽核手段，將稽核工作的重點轉向對風險控制有效性和管控效果的評估，如：在保險系列，全面整合審計資源，優化審計管理流程及方法，在常規審計基礎上加強突擊審計及專項審計，並強化對管理層自我風險管控的評估，提升內審工作效能；在銀行系列，指導銀行審計部門根據銀行戰略，合理規劃年度審計工作，踐行「風險導向審計理念」，由風險確認向風險管理演進，實現運營審計思路與方法革新及TeamMate系統驅動項目管理，形成信訪、監察、內控、案件防範的「協同聯動機制」；在投資系列，探索建立完善高效的投資管理模式及風險管理機制，支持投資管理體系優化，繼續實施投資業務防火牆審計，督導子公司持續強化防火牆體系的搭建，確保防火牆各項管控措施持續有效。

本年度內，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通過公司董事會審議，並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審計，同時關注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公司治理報告

本公司的考評及薪酬機制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勵人才，支持公司經營目標的實現。薪酬政策的原則是導向清晰、體現差異、激勵績效、反映市場、成本優化。本公司員工的薪酬組合，以崗位價值定薪，接軌市場；以績效定獎金，突出貢獻。除薪酬和獎金外，員工亦享有若干福利待遇。同時，基於各子公司或各業務單元的經營特點、發展階段和市場薪酬水平的不同，薪酬組合結構也可能不盡相同。

經2004年公司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建立了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制度。2013年度，沒有新授予的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對於已到期的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也未行使。

本公司的薪酬目的和原則是相對長期的、穩定的，而薪酬具體策略和薪酬結構會根據市場的變化和本公司業務發展階段的不同等原因進行調整和優化，從而支持本公司達成經營目標。

至於董事方面，執行董事因擔任本公司的職務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確定其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來自境內和境外，並根據公司股東大會決議通過的標準支付董事袍金；股東提名的非執行董事不享有董事袍金。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考慮及建議並由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

公司根據業務規劃對高級管理人員設定明確的三年滾動計劃與年度問責目標，依據目標達成情況，每年進行兩次嚴格的問責考核，並結合三百六十度反饋，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綜合評價。問責結果與長短期獎勵、幹部任免緊密掛鉤，綜合評價作為幹部發展的重要參考依據。

公司治理制度建設健全情況

公司致力於不斷建立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結構，並相信健全的公司治理結構可進一步提升公司管理的效率及可靠性，並對本公司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至關重要。公司已經根據各項法律、法規及上交所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建立了縝密、系統的公司治理制度，為公司治理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和基本的行動指南。

報告期內，公司高度重視並積極展開公司治理自查工作。通過不斷審視公司治理的各個環節，公司的公司治理規範度和公平度、信息披露及時性和透明度、股東價值提升及認同度、財務會計準則和監管機構規定遵守程度、風險管理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程度等各方面均符合監管要求，不存在需進一步整改的治理問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建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為了規範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加強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信息溝通，切實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公司於2009年制定了《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根據上交所於2012年6月發佈的《關於進一步加強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通知》，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公司於2013年3月對該工作制度進行了進一步的修訂和完善。此外，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準則》，確保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水平。

年度報告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的建立與執行情況

董事會於2010年4月制定了《公司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於2013年度，公司未出現年度報告重大差錯情形。

本公司遵守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舉行會議，審閱了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公司治理報告所披露的內容。

除以下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的資料。

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應有區分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經考慮《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相關原則及審閱本公司管理架構後，董事會認為：

1. 本公司自1994年引進境外戰略投資者（高盛、摩根斯坦利）以來，逐步建立了國際標準的董事會體系，不僅董事會人員構成上達到了國際化、多元化、專業化的水平，而且制定了規範、嚴格的運作制度和議事規則。董事長作為董事會會議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在董事會決策上並無有別於其他董事的特殊權力。
2. 在公司日常經營層面，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和架構，設立了總經理、執行委員會及專業委員會等崗位和機構，重大事項均經過完整、嚴密的研究和決策程序，可以確保首席執行官規範、有效地履行職責。
3.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和經營業績始終保持持續、穩健、快速的增長，公司的經營管理模式得到各界的充分認同。長期以來，本公司一直實行董事長兼任首席執行官的模式，長期實踐證明這一模式是可靠的、高效的、成功的，延續這一模式有利於公司未來發展。
4. 《公司章程》對董事會和管理層之間的職責分工有着非常清晰的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管理架構既能為本公司提供有效管理，同時又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全體股東的權益。因此，本公司目前無意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遵守聯交所《標準守則》情況

於2004年5月，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行為守則於2011年8月進行了相應修訂，其條款的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專門查詢後，彼等確認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馬明哲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4年3月13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全體同仁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主要着力於開展保險、銀行及投資三項核心業務。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主要客戶

回顧年內，來自本集團前五大客戶的營業收入佔年內營業收入的比例少於1%。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已發行股份）均不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財務信息摘要

本集團過去5年的業績及資產負債的摘要信息已載列於「五年數據摘要」部份。

報告期內現金分紅政策及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情況

現金分紅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三條，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在公司實現的年度可分配利潤（即公司彌補虧損、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的稅後利潤）為正值並且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對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公司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具體的現金分紅比例將綜合考慮公司的盈利、現金流和償付能力情況，根據公司的經營和業務發展需要，由公司董事會制訂分配方案並按照《公司章程》規定實施。

董事會在制訂利潤分配方案時，應通過多種方式充分聽取和吸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意見和建議。公司獨立董事還應對利潤分配方案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對現金分紅具體方案進行審議時，應當通過多種渠道主動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並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因國家法律法規和中國證監會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頒佈新的規定或公司外部經營環境、自身經營情況發生重大變化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應以保護股東利益為出發點，嚴格履行決策程序，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擬定變動方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方可實施。

董事會報告

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情況

2013年5月10日，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即以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派發公司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紅利0.30元（含稅），共計2,374,842,627.60元。有關利潤分配方案經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同意的獨立意見。本次分紅派息的A股股權登記日為2013年5月17日，紅利發放日為2013年5月23日；H股股權登記日為2013年5月21日，紅利發放日為2013年6月4日。

2013年8月29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即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3年中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0.20元（含稅），共計1,583,228,418.40元。有關利潤分配方案已經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分紅派息的A股股權登記日為2013年9月9日，紅利發放日為2013年9月13日。H股股權登記日為2013年9月18日，紅利發放日為2013年10月24日。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關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相關股東大會決議和董事會決議公告分別刊登於2013年5月11日和8月30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報》。本公司2012年度分紅派息公告及2013年中期分紅派息公告分別刊登於上交所、聯交所網站，以及2013年5月14日和9月4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報》。上述分配方案已經實施完畢。

年度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2013年業績載於「財務報表」部份。

集團2013年經審計的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281.54億元，母公司淨利潤為86.32億元。根據《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公司在確定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額時，應當按照母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同時規定，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的，可以不再提取。經過上述利潤分配，並結轉上年度未分配利潤後，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確定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314.93億元。

公司在2013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0.20元（含稅），共計1,583,228,418.40元。公司建議，公司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0.45元（含稅）。由於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的A股可轉債將於2014年5月23日可以開始轉股，目前尚難以預計A股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因此，暫時無法確定本次股息派發總額，若按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總數7,916,142,092計算，2013年末期股息派發總額為3,562,263,941.40元。公司將以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收市時的總股本為基數，實施本次分紅派息，其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2014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潤主要作為內生資本留存，以維持合理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水平，並用於向下屬各子公司注資，以維持子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或資本充足率在合理水平。

以上預案尚須公司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實施。有關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關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已經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同意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無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

公司前三年分紅情況如下表：

	年度內每股派發現金股息 (人民幣元)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稅) ⁽¹⁾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比率(%)
2012年 ⁽²⁾	0.45	3,562	20,050	17.8
2011年 ⁽²⁾	0.40	3,166	19,475	16.3
2010年 ⁽²⁾	0.55	4,204	17,311	24.3

(1)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該年度的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

(2) 各年度的利潤分配已於相應年度實施完畢。

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儲備為314.93億元，公司已建議分配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0.45元(含稅)。扣除2013年末期股息，可供分配儲備剩餘部份全部結轉至2014年度。此外，本公司的資本公積及盈餘公積為903.94億元，於日後資本發行時可供分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載列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份。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公開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募集資金總額26,000,309,598.26元(含非凍結資金利息309,598,260元)。本次募集資金使用與本公司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的募集資金用途一致。截至2013年12月31日，除專戶餘額24,697,830,760元外，本次募集資金均已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發行費用。截至2014年2月27日，本次所募集資金均已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發行費用。

報告期內投資情況

本公司非募集資金主要來源於核心保險業務。本公司嚴格按照中國保監會的相關法規要求進行保險資金運用，所有保險資金的投資均為日常經營活動中的正常運用。

報告期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對外股權投資情況載列於「重要事項」部份。

股本

2013年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以及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結構載列於「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部份。

董事會報告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於2013年的慈善捐款為39百萬元。

固定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固定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29。

優先認股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或《公司章程》並無有關優先認股權的規定，以要求本公司按現時股權的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於2013年內的董事和監事信息已載列於「公司治理報告」和「監事會報告」部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列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根據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及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7月和2012年8月與第九屆董事會全體董事和第七屆監事會全體監事訂立了服務合約。並於2013年7月分別與新任董事葉迪奇先生、黃世雄先生、孫東東先生、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呂華先生、李源祥先生以及新任監事張王進女士訂立了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中對董事及監事的任期、職責、薪酬費用、保密職責和合同的生效及終止等做了詳細約定。截至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如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合約需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0。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董事或監事於2013年內概無於任何對本集團的業務為重要的合約（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為其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他們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都沒有獲授權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或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於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3年，下列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林立先生為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該公司的下屬子公司華林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等業務，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安證券的業務出現重疊，構成競爭關係。除已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確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不存在任何業務競爭利益，不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

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業委員會的詳情載列於「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詳情載於「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部份。

持續關聯交易

持續關聯交易情況載列於「重要事項」部份。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6。

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除由馬明哲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無意將本公司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的安排及所考慮理由的詳情，載於「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董事會報告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執行情況

內幕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執行情況的詳情載於「公司治理報告」的「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部份。

審計師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2011年及2012年分別擔任本公司的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根據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司於2013年聘請了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審計機構，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師。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14年3月13日）所知，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不少於20%的已發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適用的最低公眾持股量）一直由公眾持有。

承董事會命

馬明哲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4年3月13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和利益。

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公司於2013年3月14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公司2012年度監事會報告》、《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正文和摘要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公司於2013年4月23日至4月26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季報〉的議案》。

公司於2013年8月29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3年中期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計葵生先生離任稽核報告的議案》。

公司於2013年10月21日至10月25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監事會各位成員出席監事會的情況具體如下：

監事類別	姓名	委任為監事日期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外部監事	顧立基（主席）	2009年6月3日	4/4	100%
	彭志堅	2009年6月3日	4/4	100%
	孫福信（已退任） ⁽¹⁾	2003年5月16日	2/2	100%
股東代表監事	林立	2012年7月17日	3/4	75%
	張王進 ⁽¹⁾	2013年6月17日	2/2	100%
職工代表監事	孫建平	2010年3月19日	2/4	50%
	趙福俊	2012年7月17日	4/4	100%
	潘忠武	2012年7月17日	4/4	100%

(1) 孫福信先生因工作安排，於2013年3月申請辭去本公司外部監事職務，為保證監事會的正常運作，公司2013年5月10日召開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張王進女士出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張王進女士的任職資格於2013年6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孫福信先生亦於同日正式卸任本公司外部監事職務。

監事會報告

2013年9月，監事會部份成員對公司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內蒙古分公司進行了實地考察調研，並結合廣大基層員工的意見形成了考察報告報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對有關問題高度重視並逐一落實形成了書面反饋報告報全體董事、監事。

本報告期內，部份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對監督事項無異議。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依法經營、規範管理、經營業績客觀真實；內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廣度有了較大的發展和提高，內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經營決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業務經營及管理過程中謹慎、認真、勤勉，未發現任何違法違規違章行為和損害股東利益行為。

(2)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公司2013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國內和國際審計準則，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財務報告真實、客觀、準確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資金的投入使用情况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公開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募集資金總額26,000,309,598.26元（含非凍結資金利息309,598,26元），扣除本次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25,816,258,001.04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除專戶餘額24,697,830.76元外，本次所募集資金均已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發行費用。截至2014年2月27日，本次所募集資金均已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支付發行費用。

(4) 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如下：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詳情載於「重要事項」部份。

發行A股可轉債情況

發行A股可轉債情況詳情載於「重要事項」部份。

(5)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為公司的關聯交易公平合理，未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及公司利益的情況。

(6) 內部控制制度情況

監事會聽取和審閱了《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內部控制工作報告》和《公司2013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認為公司制定了較為完整、合理、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

(7) 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監事會部份成員列席了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對公司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內容，監事會沒有任何異議。公司監事會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監事會在新的一年中，將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一如既往地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謹遵誠信原則，加強監督力度，以維護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不受侵害為己任，忠實、勤勉地履行監督職責，努力做好各項工作。

承監事會命

顧立基

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

2014年3月13日

重要事項

對外投資總體分析

本公司作為綜合性金融集團，投資業務是本公司的主營業務之一。本公司股權投資主要是保險資金投資形成，保險資金的運用受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

證券投資情況（交易性金融資產）

序號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期末 持有數量 (百萬股/ 百萬張)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期末證券 總投資比例 (%)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1	可轉債	113001	中行轉債	202	2.0	192	26.9	4
2	可轉債	113002	工行轉債	56	0.5	51	7.1	(5)
3	股票	000538	雲南白藥	5	0.3	26	3.6	9
4	股票	600016	民生銀行	20	2.6	20	2.8	-
5	股票	600036	招商銀行	15	1.4	15	2.1	(2)
6	股票	601166	興業銀行	13	1.3	13	1.8	(3)
7	股票	600000	浦發銀行	12	1.3	12	1.7	-
8	股票	601328	交通銀行	11	2.7	10	1.4	(2)
9	股票	600837	海通證券	10	0.9	11	1.5	1
10	股票	600030	中信證券	10	0.8	10	1.4	-
期末持有的其他證券投資				355	-	355	49.7	-
報告期已出售證券投資損益				-	-	-	-	(121)
合計				709		715	100.0	(119)

- 註： (1) 本表所列證券投資包括股票、權證、可轉換債券；
(2) 其他證券投資指除前十大證券以外的其他證券投資；
(3) 報告期損益包括報告期分紅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持有前十大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序號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 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核算科目
1	HK1398	工商銀行	545	492	1.4	31	(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398		19,954	17,037		851	(2,78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	HK1288	農業銀行	131	125	1.7	6	(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288		14,780	13,616		817	(1,7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	HK0939	建設銀行	562	503	1.1	37	(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939		13,264	11,374		741	(1,3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	000538	雲南白藥	1,407	6,629	9.4	29	2,20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	HK3328	交通銀行	84	76	1.3	4	(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328		4,288	3,547		225	(7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	BE0974264930	Ageas (原名: Fortis)	23,874	3,153	5.2	208	9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	600000	浦發銀行	2,491	2,785	1.6	50	1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	HK2628	中國人壽	457	425	0.1	3	(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628		274	271		-	(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HK1359	中國信達	468	623	0.5	-	1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000333	美的集團	536	595	0.7	-	4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註：(1) 報告期損益指該項投資在報告期內的分紅；
 (2) 佔該公司股權比例按照持有該公司股份的合計數計算；
 (3) 上述股權投資的股份來源包括一級和二級市場購入、定向增發及配送股等。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序號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 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持有數量 (百萬股)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 賬面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股東 權益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 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1	台州市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361	186	10.33	361	28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買
2	國泰君安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65	5	0.08	62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通過子公司 上海家化 ⁽¹⁾ 持有

- (1) 上海家化指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

重要事項

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買入／賣出股份數量 (百萬股)	使用的資金數量 (人民幣百萬元)	產生的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買入	13,763	129,021	-
賣出	11,445	-	1,956

本公司作為大型綜合性金融集團，涵蓋保險、銀行、證券、信託、資產管理等全方位金融領域，因此，投資資本市場是本公司經營活動中的重要業務。本公司的投資運作嚴格遵循監管部門相關要求，同時積極把握市場機會，及時調整投資策略，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的價值回報。以上數據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的股權投資情況匯總。

資產交易事項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

鑑於平安銀行經2011年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和2012年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原非公開發行方案已於2013年9月1日到期，平安銀行重新召開了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審議向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方案。2013年9月6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議案》，擬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的不超過1,323,384,991股的股票（以下簡稱「本次股份認購」）。

2013年12月13日，本公司公告提及平安銀行擬向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不超過1,323,384,991股A股股票的申請，已於2013年12月13日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

2013年12月30日，本公司公告提及平安銀行於2013年12月30日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核准平安銀行向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不超過1,323,384,991股的A股股票，該批覆自核准發行之日起6個月內有效。

2014年1月7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已於2013年12月30日向平安銀行繳納了非公開發行股份認購資金14,782,210,349.47元，認購平安銀行1,323,384,991股A股股票，平安銀行於2013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請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登記手續，並收到該公司登記存管部出具的《股份登記申請受理確認書》。平安銀行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票於2014年1月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2014年1月13日，本公司通過平安銀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了《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詳式權益變動報告書》。鑑於本次股份認購已經完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平安銀行股份增加至59%。

發行A股可轉債情況

2011年12月20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擬發行總額不超過260億元的A股可轉債，該可轉債及未來經可轉債轉換的A股股票將在上交所上市。

2012年2月8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本公司A股可轉債發行相關議案。

2012年5月28日，本公司公告提及中國保監會核准了本公司發行A股可轉債。

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及《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

2013年2月5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及《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

2013年3月27日，本公司公告提及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了本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債的申請。

2013年11月14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於2013年11月14日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核准本公司公開發行面值總額260億元A股可轉債，期限6年。

2013年11月20日，本公司發佈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發行公告》、《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募集說明書》及摘要。

2013年12月5日，本公司發佈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上市公告書》。

2013年12月9日，本公司發行的260億元A股可轉債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證券簡稱為「平安轉債」，證券代碼為「113005」。

詳細內容請查閱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2012年2月9日、2012年5月29日、2012年12月19日、2013年2月6日、2013年3月28日、2013年9月9日、2013年11月15日、2013年11月20日、2013年12月5日、2013年12月14日及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8日在《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相關公告。

重要事項

公司股權激勵的實施情況及其影響

本報告期內公司沒有實施股權激勵。

重大關聯交易

持續關聯交易

與滙豐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集團在滙豐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以下簡稱「滙豐集團」）於2013年至2015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美元15億元。

由於在2013年2月6日之前滙豐銀行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的規定，滙豐銀行於2014年2月6日前仍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因此，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與滙豐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日常交易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日常關聯交易。

此外，由於在2013年2月6日之前滙豐控股¹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滙豐銀行為滙豐控股的間接子公司，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14A.11(4)條的規定，滙豐銀行在2013年2月6日之前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因此，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2月5日期間，本集團與滙豐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日常交易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持續關聯交易。本公司確認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在滙豐集團存有銀行結餘。本集團與滙豐銀行簽訂的有關銀行文件並無規定須於任何固定期限內維持在滙豐集團的賬戶。該等銀行結餘產生的利息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2013年度的任意一天，本集團在滙豐集團的最高存款餘額並未超過美元15億元的上限。

與滙豐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本集團定期與滙豐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不同類型的機構市場交易。為規管該等持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與滙豐銀行於2012年3月15日訂立《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據此，滙豐集團與本集團同意，每項機構市場交易應根據機構市場的適用常規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

《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本集團（作為一方）與滙豐集團（作為另一方）進行的下列任何一項交易（或與下列任何一項交易性質類似的交易），每項交易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

- (1) 同業貨幣市場拆借交易；
- (2) 債券交易（包括賣斷式買賣債券及出售及回購債券）；

¹ 滙豐控股自2013年2月6日起不再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滙豐控股及滙豐銀行自2013年2月6日起不再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

- (3) 外匯交易（包括買賣外幣或結算人民幣與外幣之間的任何兌換）；
- (4) 金融衍生產品交易；
- (5) 同業借款交易；
- (6) 以賣斷式基準或預付貼現及回購基準轉貼現銀行承兌匯票；
- (7) 賣斷式轉讓貸款資產；
- (8) 償付信用證融資；
- (9) 投資傳統債務工具以外的固定收入產品（包括投資於財富管理產品）；及
- (10) 黃金租賃交易。

鑑於上述各類交易性質類似，該等交易將會合併計算並依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被視為單一交易處理。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同意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收益和成本均不超過10億元。

由於《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各年度上限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10條）超過0.1%但低於5%，故所有該等交易僅須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佈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確認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收益和成本分別約為零和2百萬美元。

經審閱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由本集團訂立的持續關聯交易：

- (1) 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獲或給予（如適用）本集團的條款訂立；及
- (3) 是根據該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訂立，且對本公司股東而言該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重要事項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審計師，根據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3000號《對歷史財務信息進行的審計和審閱之外的鑑證項目》以及參考香港註冊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第740號指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出具的關於持續關聯交易的審計師函》，受託對本集團的持續關聯交易進行鑑證。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上述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14A.38條的規定所披露的持續關聯交易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師函，該函中包括了審計師的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該審計師函報送聯交所。

與交通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集團在交通銀行於2013年至2015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500億元。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冬勝先生（已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同時擔任交通銀行的非執行董事，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和10.1.6條的規定，交通銀行在2013年12月7日之前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因此，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日常交易構成了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日常關聯交易。

於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7日期間的任意一天，本集團在交通銀行的最高存款餘額並未超過500億元的上限。

與交通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同意，在2012年至2014年的任意一個年度內，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開展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別不超過29.18億元。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包括：

- (1) 債券交易
- (2) 同業拆借
- (3) 同業借款
- (4) 票據業務
- (5) 信貸資產轉讓業務
- (6) 外匯交易
- (7) 掉期及期權交易
- (8) 黃金租賃
- (9) 貸款類業務
- (10) 其他交易：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與交通銀行開展的、經過雙方直接協商業務合作條件的、未包含在以上業務種類中的非存款類持續性關聯交易。

截至2013年12月7日，本集團與交通銀行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和成本並未超過29.18億元的上限。

然而，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的上述交易並不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此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載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附註52的若干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就上述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擔保情况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况(不包括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	-

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况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13,144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	19,354

公司擔保總額情况(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	19,354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10.6
其中：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金額	15,177

註：上表中的數據未包含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銀行等按照監管部門批准的經營範圍開展的金融擔保業務的數據。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有關對外擔保事項的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和《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2013年度對外擔保情况進行了審慎的核查，現作如下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 1、本報告期內，公司沒有為控股股東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關聯方、任何非法人單位或個人提供擔保；
- 2、本報告期內，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13,144百萬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19,354百萬元，佔公司淨資產的10.6%，未超過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
- 3、公司嚴格遵循了《公司章程》中有關對外擔保的審批程序以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違規對外擔保情况；
- 4、公司嚴格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履行對外擔保情况的信息披露義務，並按規定向註冊會計師如實提供公司全部對外擔保事項。

重要事項

託管、承包、租賃、委託理財、委託貸款及其他重大合同情況

本報告期內公司無需披露的託管、承包、租賃、委託理財、委託貸款及其他重大合同事項。

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本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股東承諾

本公司於2010年2月22日接獲原深圳市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和原深圳市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三家股東的書面通知。根據該等書面通知，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和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將在5年內以在二級市場公開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結合的方式減持，每年減持本公司的股份將分別不超過389,592,366股A股股份及331,117,788股A股股份的30%。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A股股份中的88,112,886股在5年內也將以在二級市場公開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結合的方式進行減持，每年減持本公司的股份將不超過88,112,886股A股股份的3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所作出的承諾

- (1) 本公司承諾，自本次深發展非公開發行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深發展全部股份。但是，在適用法律許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與本公司關聯機構（即在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受本公司控制、與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間進行轉讓不受此限。上述期限屆滿之後本公司可按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處置該等新發行股份。
- (2) 根據本公司與深發展於2010年9月14日簽署的《盈利預測補償協議》的約定，深發展應於本次深發展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實施完畢後的3年內（「補償期間」），在每一年度結束後的4個月內，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原平安銀行在該等年度的備考淨利潤數值（「已實現盈利數」），並促使其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盡快就該等已實現盈利數以及該等已實現盈利數與相應的利潤預測數（「利潤預測數」）之間的差異金額（「差異金額」）出具專項審核意見（「專項審核意見」）。如果根據該專項審核意見，補償期間的任一年度內的實際盈利數低於相應的利潤預測數，則本公司應以現金方式向深發展支付前述實際盈利數與利潤預測數之間的差額部份的90.75%（「補償金額」）。本公司應在針對該年度的專項審核意見出具後的20個營業日內將該等金額全額支付至深發展指定的銀行賬戶。

- (3) 就原平安銀行兩處尚未辦理房產證的房產，本公司出具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潛在房產權屬糾紛提供補償的承諾函》。根據該承諾函，本公司承諾，如果未來原平安銀行的上述房產產生權屬糾紛，本公司將盡力協調各方，爭取妥善解決糾紛，避免對銀行正常經營秩序造成不利影響。如果因房產權屬糾紛導致上述分支機構需要承擔額外的成本或者發生收入下降的情形，本公司承諾將以現金方式補償給深發展因原平安銀行處理房產糾紛而產生的盈利損失。

此外，本公司還就上述兩處尚未辦理房產證的房產出具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權屬瑕疵的房產的解決方案的承諾函》。根據該承諾函，本公司承諾，在本次交易完成後的三年內，如果深發展未能就該兩處房產辦理房產證且未能妥善處置該等房產，則本公司將在該三年的期限屆滿後的三個月內以公平合理的價格購買或者指定第三方購買該等房產。

- (4) 本公司承諾，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在本公司作為深發展的控股股東期間，針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未來擬從事或實質性獲得深發展同類業務或商業機會，且該等業務或商業機會所形成的資產和業務與深發展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情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不從事與深發展相同或相近的業務，以避免與深發展的業務經營構成直接或間接的競爭。
- (5) 本公司承諾，在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與深發展之間發生的構成深發展關聯交易的事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遵循市場交易的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場價格與深發展進行交易，並依據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履行決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本公司保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不通過與深發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當的利益或使深發展承擔任何不正當的義務。
- (6) 本公司承諾，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在本公司作為深發展的控股股東期間，將維護深發展的獨立性，保證深發展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與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彼此間獨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就上述第(2)項承諾，亦未出現本公司向深發展支付補償金的情況。

重要事項

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在發行260億元A股可轉債期間，就部份下屬公司涉及自用物業建設項目及養老社區建設項目，本公司承諾，目前及未來都將嚴格遵守保險資金投資不動產的相關規定，遵守專地專用原則，不變相炒地賣地，不利用投資養老和自用性不動產的名義開發和銷售商品住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新股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就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1,323,384,991股新股承諾，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9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轉讓。但是，在適用法律許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關聯機構（即在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受本公司控制、與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間進行轉讓不受此限。鎖定期滿之後，本公司可以按中國證監會和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處置本次發行的股份。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以及支付給審計師的報酬載列於「董事會報告」和「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聘任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聘任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情況以及支付給審計師的報酬載列於「董事會報告」和「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均未受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代扣代繳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企業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執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向於2014年7月2日（星期三）（「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派發2013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惟倘居民企業股東於規定時間內提供法律意見書並經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將不會向於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3年末期股息時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依照外國（或外地）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14年6月2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一份由有資格在中國大陸執業的律師出具確認其具有居民企業身份的法律意見書（須加蓋該律師事務所公章）。

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045號）已經於2011年1月4日廢止，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並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已經不能根據該文件免於繳納個人所得稅。經本公司與有關主管稅務機關溝通後得到確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同時，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根據上述稅務法規以及國家稅務總局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11】348號），本公司向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2013年末期股息時，將一般按照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的稅率和程序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如屬於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不適用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個人所得稅，本公司可以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有關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在2014年6月2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書面委託以及有關申報材料，並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本公司將依法代扣代繳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的企業所得稅以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未在規定時間內提交證明材料而引致對代扣代繳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H股股東需要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及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廣大投資者務須認真閱讀本報告內容。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其他重大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53至284頁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4年3月13日

合併利潤表

2013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7	269,051	233,940
減：分出保費		(21,034)	(12,851)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7	248,017	221,089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818)	(7,945)
已賺保費		240,199	213,144
分保佣金收入		6,584	4,529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8	93,291	74,852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	15,815	10,891
投資收益	10	55,583	27,378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損益		(264)	(46)
其他業務收入	11	10,013	8,445
收入合計		421,221	339,193
賠款及保戶利益	12	(198,002)	(165,994)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25,390)	(20,437)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8	(50,861)	(40,35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	(1,979)	(1,455)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13, 23	(6,709)	(3,048)
匯兌損益		(381)	255
業務及管理費		(81,753)	(68,477)
財務費用		(3,202)	(1,758)
其他業務成本		(6,720)	(5,590)
支出合計		(374,997)	(306,855)
稅前利潤	13	46,224	32,338
所得稅	14	(10,210)	(5,588)
淨利潤		36,014	26,750
下列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8,154	20,050
– 少數股東損益		7,860	6,700
		36,014	26,75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 基本	17	3.56	2.53
– 稀釋	17	3.55	2.53

本年建議的股利分配方案具體披露請參見本財務報表的附註16。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3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淨利潤		36,014	26,750
其他綜合收益			
之後或被重分類至收益或損失：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21)	19,573
影子會計調整		1,094	(3,42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1	(29)
應佔聯營和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0)	(39)
與其他綜合收益相關的所得稅		2,114	(4,006)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15	(6,212)	12,073
綜合收益合計		29,802	38,823
下列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		22,930	32,389
- 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		6,872	6,434
		29,802	38,823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353,331	451,41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19	237,154	227,072
固定到期日投資	20	1,454,637	1,109,248
權益投資	21	157,068	126,124
衍生金融資產	22	3,402	972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861,770	709,402
應收保費	24	24,205	18,756
應收賬款	25	8,033	8,979
存貨		1,764	1,119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26	13,839	9,341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27	35,502	32,417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27	4,101	3,824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28	12,081	9,960
投資性房地產	29	18,262	14,850
固定資產	30	18,873	17,539
無形資產	31	43,896	37,5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	15,253	10,680
其他資產	32	97,141	55,033
資產合計		3,360,312	2,844,266
股東權益及負債			
股東權益			
股本	33	7,916	7,916
儲備	34	90,167	91,271
未分配利潤	34	84,626	60,430
其中：提議分配的末期股息	16	3,562	2,37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82,709	159,617
少數股東權益		56,996	50,032
股東權益合計		239,705	209,649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5	509,466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	121,642	154,977
交易性金融負債		3,692	1,722
衍生金融負債	22	2,918	95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37	1,191,515	986,936
應付賬款	38	2,618	3,615
應付所得稅		4,347	2,352
保險應付款		54,359	38,293
保險合同負債	39	1,030,212	882,593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40	38,353	34,669
應付保單紅利		25,232	21,681
應付債券	41	56,756	38,7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	6,238	5,599
其他負債	43	73,259	42,120
負債合計		3,120,607	2,634,617
股東權益及負債合計		3,360,312	2,844,266

馬明哲
董事

孫建一
董事

姚波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2013年度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未分配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13年1月1日餘額	7,916	83,794	6,982	395	100	60,430	50,032	209,649
本年度淨利潤	-	-	-	-	-	28,154	7,860	36,014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5,235)	-	-	11	-	(988)	(6,21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5,235)	-	-	11	28,154	6,872	29,802
對股東的分配(附註16)	-	-	-	-	-	(3,958)	-	(3,958)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	-	-	-	-	-	(834)	(834)
設立子公司	-	-	-	-	-	-	1,097	1,097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361	-	-	-	-	(361)	-
發行可轉換債券	-	3,731	-	-	-	-	-	3,731
其他	-	28	-	-	-	-	190	218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7,916	82,679	6,982	395	111	84,626	56,996	239,705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未分配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12年1月1日餘額	7,916	71,899	6,982	395	129	43,546	40,475	171,342
本年淨利潤	-	-	-	-	-	20,050	6,700	26,750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12,368	-	-	(29)	-	(266)	12,073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12,368	-	-	(29)	20,050	6,434	38,823
對股東的分配(附註16)	-	-	-	-	-	(3,166)	-	(3,166)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	-	-	-	-	-	(512)	(512)
收購子公司	-	-	-	-	-	-	4,312	4,312
處置子公司	-	-	-	-	-	-	(1,006)	(1,006)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601)	-	-	-	-	(105)	(706)
其他	-	128	-	-	-	-	434	562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7,916	83,794	6,982	395	100	60,430	50,032	209,649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3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9	217,138	280,89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支付的現金		(10,083)	(8,362)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101	162
處置投資收到的現金		1,237,256	1,046,839
購買投資支付的現金		(1,512,693)	(1,213,869)
定期存款淨增加額		(16,557)	(58,964)
購買子公司部份股權支付的現金淨額		-	(2,575)
收購子公司支付的現金		(658)	(2,538)
處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	1,211
收到的利息		66,701	43,221
收到的股息		6,364	4,672
收到的租金		1,065	816
其他		(7,559)	(4,45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36,063)	(193,84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13,491	551
發行債券的現金流入		29,600	11,99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減少)/增加		(23,339)	45,555
借入資金的現金流入		29,668	4,051
償還資金的現金流出		(16,354)	(4,734)
支付的利息		(10,835)	(4,304)
支付的股息		(4,566)	(3,59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7,665	49,5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增加額		(1,260)	136,578
淨匯兌差額		(749)	(1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246,886	110,4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48	244,877	246,886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659	15,507
固定到期日投資		15,602	3,724
權益投資		8,888	1,372
於子公司的投資	5	127,706	109,856
固定資產		28	43
其他資產		323	1,260
資產合計		163,206	131,762
股東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33	7,916	7,916
儲備	34	94,383	90,807
未分配利潤	34	31,493	26,819
股東權益合計		133,792	125,542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130	5,4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00	200
應付債券		22,188	-
其他負債		696	590
負債合計		29,414	6,220
股東權益及負債合計		163,206	131,7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1988年3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深圳市註冊成立。其營業範圍包括投資金融、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企業各種國內、國際業務，開展資金運用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現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並專注於人身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信託業務、證券業務、銀行業務以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三路星河發展中心辦公樓15、16、17、18層。

除特別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已經發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提前應用任何已經發佈但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解釋或者準則的修訂，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 資產減值》的修訂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確定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09年11月和2010年10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替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關於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的部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將金融資產分為按公允價值計量和按攤餘成本計量兩類。該分類在初始確認時確定。分類由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約定現金流量特徵決定。對於金融負債，該準則保留了大部份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主要的變化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由公司本身信用風險的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除非產生會計錯配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而非利潤表。本集團尚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整體影響。本集團也會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完成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其餘部份條文進行考慮。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 資產減值》主要的修訂為對非金融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的披露。該修訂刪除了部份原準則中對於資產組可回收金額的披露要求。在20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提前採納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該應用對合併財務信息沒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 – 稅費》規定了徵收稅費所形成的債務(所得稅除外)的會計處理。該解釋公告指出了徵收稅費形成債務的情形以及確認債務的時點。本集團尚無此類事項，該解釋預計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除以上準則和解釋外，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的解釋預計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

(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編製。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和主要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負債外，本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為基礎編製。

本財務報告的編製涉及運用重要的會計估計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同時也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進行判斷。涉及高度依賴判斷或高度複雜的事項、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和估計見附註4。

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體涉及的問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框架允許參考其他會計準則體系。因此，本集團選擇考慮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呈報的保險公司目前所採用的會計核算方法。

(2) 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的變更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在本年財務報告里首次採納了下列新的／經修訂的會計準則。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的呈報》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的呈報》的主要變動為規定主體必須將「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報的項目按照其期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分別列示。此修訂並未明確哪些項目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報。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僱員福利》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僱員福利》修訂了僱員福利的會計處理辦法。修訂後的準則要求即時確認所有過往服務成本，並以將貼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淨額而計算得出的利息淨額，取代利息及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的控制權條文已包括在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只載入有關的獨立財務報表的條文。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要求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以權益法進行核算。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消》

該準則着重於要求披露在資產負債表中被抵消的金融工具，以及受總互抵協議或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無論其是否抵消）的量化信息。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 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的變更（續）

會計政策變更（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合併財務報表》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合併財務報表》的定義，子公司是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型主體）。當投資者有透過參與被投資方的活動來影響其報酬且有透過其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來影響該報酬的能力時，投資方控制被投資方。集團應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至終止控制之日止將其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內。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合營安排根據投資各方的權利與義務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架構來決定合營安排的實質。合營安排分為兩類：共同經營與合營企業。當合營各方對合營安排的資產擁有所有權並承擔相應的負債義務時為共同經營，共同經營者應按份額確認其享有的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投資方對合營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所有權時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核算，比例合併法不再適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要求對主體所有形式的權益進行披露，這些披露涉及到一個公司在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結構化主體和表外資產的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對公允價值提供了確切的定義旨在提高其一致性並降低其複雜性，並為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應用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提供了唯一的指引。該要求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通用會計準則進一步趨同，並未改變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用範圍，但是當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時，對如何應用公允價值給出了指引。

應用以上新的修訂的會計準則對合併財務信息沒有重大影響。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紅利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重新釐定上述有關假設，假設變動所形成的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本年度利潤表。此項變動增加2013年12月31日長期壽險責任準備金人民幣2.305百萬元，減少2013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2.30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運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合併成本以本集團在購買日轉移的資產、承擔的債務以及為換取被購買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允價值之和進行計量。對於企業合併，構成目前所有者權益組成部份且其持有者能夠在該企業清算時按比例享有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部份，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者在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中享有的份額來計量。其他的少數股東權益均按公允價值計量。合併相關成本於發生時計為費用。

本集團在收購一個企業時，會根據合同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評估被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分類以及指定是否合適。這包括拆分被購買方主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對之前持有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購買方轉移的或有對價將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或有對價，作為一項金融工具分類為資產或者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39確認為後續計量的調整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39的或有對價，其後續變化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量。如果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則無需進行重新計量，其後續對價計入權益。

商譽按照成本進行初始確認，金額為支付的合併對價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少數股東權益之和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支付的合併對價的公允價值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少數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評估後的差額當作協議收購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若存在跡象顯示商譽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對其進行更頻繁的減值測試。本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執行該年度的商譽減值測試。對於減值測試，合併日當日企業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應該分攤至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可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而不管是否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者負債被分攤到這些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

商譽減值通過評估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決定。當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時，需確認減值損失。商譽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期間不得轉回。

在商譽成為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一部份，而該資產組部份資產被處置的情況下，計算處置該部份資產產生的損益時，應將商譽包含在該部份資產的賬面價值中。在此情況下，商譽被處置的部份應根據資產組中被處置部份資產與剩餘部份資產的賬面價值的比例來計算。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子公司自購買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年度和會計政策。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所有交易產生的餘額、交易和未實現損益及股利於合併時全額抵消。

即使在少數股東權益不夠沖減的情況下，子公司少數股東仍然需要分擔子公司的綜合收益。

不喪失控制權情況下的少數股東權益變化作為權益性交易。本集團對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如下：

- 終止確認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終止確認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賬面價值；
- 終止確認記錄在權益中的累計折算差額；
- 確認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
- 確認任何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
- 確認任何盈餘或虧損於利潤表中；且
- 將原記錄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本集團按比例享有的子公司權益的變動重分類至損益或未分配利潤。

(5) 子公司

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是指本公司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擁有對被投資單位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或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子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利潤表。本公司對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列示。

(6)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未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的特定主體，決定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或相應安排。

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取決於管理層的判斷。如果資產管理人作為結構化主體的代理人，其主要維護利益相關者則不控制結構化主體；相反如果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是主要責任人，其主要是維護集團本身的利益則控制結構化主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6) 結構化主體（續）

本集團決定未由本集團控制的所有信託產品、債權計劃投資、股權計劃投資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均為對非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投資。信託產品、股權計劃投資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信託公司或資產經理人管理，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其他公司的貸款或股權。債權計劃投資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經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資標的物為基礎設施資金支持項目。信託產品、債權計劃投資、股權計劃投資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通過發行受益憑證和授予持有人按比例分配相關信託產品、債權計劃投資、股權計劃投資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的收益權利來為其運營融資。

本集團持有信託產品、債權計劃投資、股權計劃投資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的受益憑證。

(7)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一般由本集團持有不少於20%的股本投票權作為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可對其實施重大影響，但不屬於本集團的子公司或合營公司。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核算本集團應佔淨資產份額，並減去減值損失列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分別體現於合併利潤表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因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需按本集團持股比例進行抵消，除非未實現損失提供了被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在收購聯營公司過程中產生的商譽包含在該投資的持有成本中，且不會進行攤銷，也不需要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編製財務報表的會計期間與本公司的會計期間一致。如需要，本集團將做出相應調整，以保證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保持一致。

應用了權益法後，本集團判斷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損失。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判斷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存在減值，假如證據屬實，本集團根據可從聯營企業收回的金額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算減值準備金額，在利潤表中予以確認。

在喪失對聯營公司重大影響時，本集團將以公允價值計量和確認剩餘投資。由於喪失重大影響產生的聯營公司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及出售聯營公司所得都應計入損益。

聯營公司的業績包括在本公司的利潤表，由已收及應收股息來體現。本公司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視作非流動資產，並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進行列示。

(8) 合營安排

本集團基於合營安排的性質確認其為合營公司。本集團對合營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益。本集團對合營安排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並扣除任何減值損失。權益法核算的具體描述請參見附註3.(7)。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9)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列報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內各子公司自行決定各自所採用的功能貨幣，並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

本集團內子公司的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發生當日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折算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由於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折算產生的差異均計入當期損益。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由於非貨幣性項目折算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其處理方式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處理方式一致（即：若該非貨幣性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則外幣折算產生的差異也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

主要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是港元。於報告期末，海外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其利潤表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儲備中累計。在處置海外子公司時，與海外子公司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部份計入利潤表。

出於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發生當日功能貨幣的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在整個年度內經常性出現的現金流按當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出於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11)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視具體情況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分類主要依所購入或產生的投資的目的而定。當本集團既定的投資策略是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金融投資，與之相關的負債也以此作為計量標準，該金融資產歸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類別。可供出售類及持有至到期類投資，於相應負債（包括股東資金）在相對被動管理及／或以攤餘成本列賬時使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購入與售出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售出资產的日期）確認。此類日常購入與售出須在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分為兩個子類：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中，購入目的主要是在短期內出售的投資為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工具只有在初始確認時能夠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且該指定在以後期間不可改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須滿足以下條件：

- ▶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
- ▶ 該項資產或負債屬於某金融資產組合或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的一部份，且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書面文件已載明，該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和評價；或
- ▶ 該項金融資產包含一項需要單獨計量的嵌入衍生工具。

該類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則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及已實現的盈虧於利潤表內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有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無確定持有期限的投資不包括在此類別。該類投資初始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對價的公允價值）列賬。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費用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並減去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攤餘成本按初始確認金額減本金還款、加或減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該計算需考慮合約雙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時、發生減值時或通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但不存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包括保戶質押貸款、獲取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初始確認以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費用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並減去減值準備列賬。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時、發生減值時或通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保戶質押貸款採用攤餘成本法進行後續計量。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包括權益證券和債務證券。權益性投資被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是指未被分類為交易性和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分類為此類的債務證券，是指意圖持有期間不確定的投資，該類投資可能因為流動性需求或者對於市場環境變動的反應而被出售。

在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當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將其未實現損益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形成的其他綜合收益，直至其被終止確認，屆時，其累計損益將被確認為投資收益，或直至資產計入減值損失，將其累計損失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中轉入利潤表中。

本集團評估其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意圖為近期内出售是否仍然合適。如果由於沒有活躍市場本集團不能交易該類金融資產，以及在可預見的未來管理層原出售該類金融資產的意圖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在極個別情況下，可能選擇重分類該類金融資產。只有當本集團有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該金融資產到期時才可以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

如果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分類出來，其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作為新的攤餘成本，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損益將按實際利率在其剩餘期限內攤銷。新的攤餘成本於預期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也將按實際利率在剩餘期限進行攤銷。如果該資產之後發生減值，原計入權益的金額將重分類到利潤表。

(1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貸款和借款的情況下，需要減去直接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不含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借款、保險應付款項和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分為如下三個子類：

借款和貸款

借款和貸款包括次級貸款。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期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計量。負債處置時的損益和攤銷均計入利潤表。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取得時的溢折價和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和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2) 金融負債（續）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券包括負債組成部份及權益組成部份。負債組成部份體現了支付固定本息之義務，被分類為負債並在初始確認時按照不含可轉換期權的同類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其公允價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權益組成部份體現了將負債轉換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權，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整體發行所得與其負債組成部份的差額計入資本公積。所有直接的交易費用按照負債和權益組成部份佔發行所得的比例分攤。

當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股票時，按轉換的股數與股票面值計算的金額轉換為股本，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組成部份的賬面餘額與上述股本之間的差額，計入資本公積。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保證人和債權人約定，當債務人不履行債務時，保證人按照約定履行債務或者承擔責任的合同。本集團對該等合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即收到的保費。該公允價值在擔保期內按比例攤銷，計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隨後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價值減累計攤銷後的金額與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的準備金的公允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列示。

除上述本集團銀行業務提供的財務擔保合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核算外，本集團將具有財務擔保成份的若干合同視作保險合同，並採用適用於保險合同的會計核算方法，因此，對該等合同選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進行核算。

(1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可轉換債券內嵌的期權、認股權證、遠期貨幣合同及與信用掛鈎的衍生工具等。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因交易而持有。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列作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列作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若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而該主體合約本身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等衍生工具將被視作獨立的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嵌入衍生工具被視為保險合同並按此計量。

因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一般以在短期內結算為意圖。該類投資初始乃以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則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及已實現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存在有組織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報告期末營業結束時的資產買價及負債賣價釐定。若市價無法獲取，則參考經紀公司或交易商的報價。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運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價，參考其他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值，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或期權定價模型。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其所使用的折現率乃類似工具的市場折現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慮合約及市場價格、相關係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變化因素及／或提前償還比率的定價模型進行估值。使用不同定價模型及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的重大差異。

存放於貸款機構的浮動利率存款及隔夜存款的公允價值即其賬面值。該賬面值乃存款成本及應計利息之和。定息存款的公允價值乃使用現金流折現技術估算。預期現金流量乃按相似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折現。

對於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15) 金融工具的抵消

當且僅當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應當以相互抵消後的淨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列示：企業具有抵消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有意圖按照淨額進行結算或者同時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除非本集團在會計政策中詳細披露的，且有會計準則或解釋要求或允許，收入和費用將不會在合併利潤表中抵消。

(1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每一項可供出售類權益工具進行檢查以確定該金融資產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計入損益，其金額等於該金融資產的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扣除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原計入權益中的未實現損益，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中作為上述計算減值損失的一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6)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對於權益工具而言，其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地低於成本是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在進行減值分析時，本集團考慮定量和定性證據。具體而言，本集團綜合考慮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動率和下跌的持續時間，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重大。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幅度的一貫性，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本集團通常認為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50%為嚴重下跌，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超過12個月為非暫時性下跌。

本集團還考慮下列（但不僅限於下列）定性的證據：

- ▶ 被投資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包括未能履行合同義務、進行財務重組以及對持續經營預期惡化；
- ▶ 與被投資方經營有關的技術、市場、客戶、宏觀經濟指標、法律及監管等條件發生不利變化。

根據上述有關嚴重或非暫時性的標準計提減值損失並不構成金融資產新的成本。任何後續損失，包括由於外匯變動因素所造成的部份，都需要在利潤表中確認，直到該資產被終止確認。

對於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供出售債務工具，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公允價值已上升且客觀上與原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則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減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照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或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但是，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6)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測量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或須通過交付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衍生資產發生減值時，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發生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17) 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a)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b)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或(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簽訂了「過手」協議，本集團評估是否保留以及多大程度上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當既沒有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也沒有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若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以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涉入，則該已轉讓資產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價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大對價孰低計量。

如果一項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款應繼續確認為資產，但應就收到款項確認負債。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用於抵押的資產於報告期末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本集團簽訂買入資產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資產的協議。該等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根據返售協議買入的資產以貸款金額的成本入賬。該等協議項下的貸款金額在財務報表中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一定親自保管該等返售協議項下的資產。當對方違約不能償還該貸款時，本集團擁有相關資產的權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9) 貴金屬

本集團的貴金屬為黃金。本集團非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0)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定期檢查投資性房地產的可使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以確保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投資性房地產預期可以帶來經濟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本集團對已提足折舊但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該等資產將繼續列示於財務報表中直至其終止使用。

當且僅當有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的用途已改變或處置時確認投資性房地產的轉入和轉出。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或資本升值為目的，而非以生產或提供商品服務或管理為目的而持有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權。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即按獲取該等投資所支付對價（包括交易費用在內）的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投資性房地產均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

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乃於扣除資產預計殘值（原始成本的1%-10%）後，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計提。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20至40年。

(21)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不包括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賬。一項固定資產在出售後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均不會在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利潤表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等於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一項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有關資產達到其運作狀態並送至擬定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在固定資產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及維護費用，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利潤表。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讓使用該項固定資產在日後預期帶來的經濟利益增加，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將有關支出予以資本化，以作為有關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固定資產（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在各項固定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的假設參數如下：

	預計淨殘值率	預計可使用年限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	租賃資產尚可使用經濟年限 與剩餘租賃期孰短
房屋及建築物	1% – 10%	20 – 40年
設備、家具及裝修	0% – 10%	3 – 15年
運輸設備	1% – 10%	5 – 10年

固定資產的可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經定期檢查，以確保該資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資產預期可以帶來經濟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對已提足折舊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這些資產將繼續在財務報表中列示直至其停止使用。

(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主要是指興建中的建築物及待安裝設備之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不計提折舊。

(23) 無形資產（除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無形資產的成本為企業合併日所取得資產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經評估可分為有確定使用壽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兩種。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如有減值跡象，須進行減值測試。每年年度終了，須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需每年單獨或結合與其相關的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需每年接受覆核，以確定之前對其使用年限的評估是否成立。若評估不再成立，則需採用未來適用法將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轉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

(a) 核心存款

核心存款是指由於銀行與客戶間穩定的業務關係，在未來一段期間內預期繼續留存在該銀行的賬戶。核心存款的無形資產價值反映未來期間以較低的替代融資成本使用該賬戶存款帶來的額外現金流量的現值。

(b)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的支出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隨後以直線法在合同期限內進行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無形資產(除商譽)(續)

(c) 預付土地租賃款

預付土地租賃款乃按中國法律預付。預付土地租賃款初始以成本確認，期後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與預付土地租賃款相關的土地均位於中國境內。

(d) 商標權

商標權初始以成本確認，期後按直線法在預期可使用壽命內進行攤銷。

(e) 專利權及非專利技術

專利權及非專利技術以扣除減值損失以後的成本計量，並在預期可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進行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核心存款	20年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20 - 30年
土地使用權	40 - 50年
商標權	20 - 40年
其他(包括專利權、客戶關係、軟件及合同權益等)	2 - 28年

(24)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公允價值與相關貸款本金和已確認的利息及減值準備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賬面價值高於可變現淨值的，計提抵債資產跌價準備，計入利潤表的「資產減值損失」。

(25)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產品、庫存商品、週轉材料等以及下屬從事房地產開發的子公司所購入的土地，並已決定將其用於建成以出售為目的的物業。存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所發生的支出。

存貨的實際成本按照移動加權平均法確定。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交付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5) 存貨（續）

存貨按單個存貨項目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果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導致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予以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26)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某項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的非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倘若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或須對非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可回收金額就個別資產予以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該情況下，可回收金額由該資產所屬之產生現金流的單位決定。倘一項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被視為已減值並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非金融資產的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資產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於釐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時，本集團採用適當的估值模式。該些計算均由估值倍數、所報公開交易子公司的股價或其他獲動用的公允價值指標證實。

對於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對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作出估計。倘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將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倘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上次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變動，則僅轉回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若該情況屬實，資產的賬面金額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增加後的金額不能超出在此前年度該資產未確認減值損失的情況下，原本應予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折舊）。該轉回於利潤表確認。

本集團每年度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當有某些事件或環境變動表明商譽的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將更頻繁地進行測試。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釐定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扣減銷售成本後的餘額與其使用價值（根據個別資產（或資產組）基準釐定）之間的較高者，除非個別資產（或資產組）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現金流量。有關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概不就其可收回金額的後續增加予以轉回。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於每年年底按個別或資產組（倘適合）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7) 保險保障基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保監會令[2008]2號）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 ▶ 非投資型財產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財產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 有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15%繳納，無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 短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長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15%繳納；及
- ▶ 非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當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壽險」）、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各自總資產的1%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當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產險」）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總資產的6%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保險保障基金在發生時作為費用進入損益。

在計提保險保障基金時，業務收入及保費收入是指合同上約定的金額。

(28) 保險合同分類

保險合同是指保險人與投保人約定保險權利義務關係，並承擔源於被保險人的重大保險風險的協議。承擔重大保險風險是指如果未來發生保險合同約定的對被保險人不利的�事件（保險事故），保險人承擔補償投保人的賠付或給付保險金責任。保險合同包括原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本集團釐定的保險風險的大小取決於保險事故潛在影響的大小。

某些保險合同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如果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能夠區分，並且能夠單獨計量的，本集團將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進行分拆。保險成分，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規定的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存款成分，按照相關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如果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將整個合同作為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

(29)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對於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以下簡稱「保單」），本集團以保險風險同質的合同組合為基礎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本集團需要對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單的保險風險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依次進行判斷。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0) 保險合同負債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將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其中，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合同根據險種分成若干個計量單元；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根據保險產品、性別、年齡、保單經過年度等特徵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保險合同準備金以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

- ▶ 預期未來現金流出，是指本集團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含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 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賠付、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和滿期給付；
 - ▶ 根據保險合同構成推定義務的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
 - ▶ 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款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 ▶ 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是指本集團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包括保費和其他收費。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的合理估計金額。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本集團在保險期間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當期損益。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

- ▶ 本集團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本集團採用情景對比法確定壽險和長期健康險責任準備金的風險邊際。不利情景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確定。
- ▶ 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產生首日利得的，不確認該利得，而將首日利得作為剩餘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剩餘邊際的計算剔除了保險合同獲取成本，該成本主要包括保險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支出。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發生首日損失的，對該損失予以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以保單生效年的假設為基礎確定，不隨未來假設的調整而變化。對於非壽險合同，本集團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時間基礎將剩餘邊際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壽險合同，本集團以保額或保單數作為保險合同的攤銷因子在整個保險期間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0) 保險合同負債（續）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對於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的，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對於久期小於一年的短期險合同，不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不予以鎖定。

本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時，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對於包含可續保選擇權的保險合同，如果保單持有人很可能執行續保選擇權並且本集團不具有重新釐定保險費的權利，本集團將預測期間延長至續保選擇權終止的期間。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尚未終止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業務保險責任提取的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以未賺保費法進行計量。按照未賺保費法，本集團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以合同約定的保費為基礎，在減去佣金及手續費、營業稅、保險保障基金、監管費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後計提本準備金。初始確認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進行後續計量。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保險事故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

本集團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的保險金額，採用逐案估計法、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採用鏈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賠付率法及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採用逐案預估法和比率分攤法，以未來必需發生的理賠費用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承擔尚未終止的人壽和長期健康保險責任而提取的準備金。

本集團採用情景對比法確定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的風險邊際。不利情景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確定。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的主要計量假設包括保險事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折現率等。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這些假設。計量假設的變動於利潤表內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0) 保險合同負債（續）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本集團按照保險精算方法重新計算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計入當期損益；反之，不調整相關準備金。

(31) 長期壽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的任意分紅特徵

某些長期壽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含任意分紅特徵，此特徵使保單持有人具有獲取合同保證利益之外的額外收益的權利。這些合同統稱分紅合同。根據現行的中國保險法規，對於分紅合同，公司應將不少於可分配盈餘（按相關資產產生的淨利差以及分紅合同所歸屬的保險合同組合的死差損益計算）的70%分配給保單持有人。應分配給保單持有人的總額為應分配盈餘。應分配盈餘具體發放給各保單持有人的分紅金額以及分配時間由集團進行宣告。尚未宣告支付的應分配盈餘在壽險責任準備金和投資合同準備金中核算。對於由於已實現和未實現投資收益引起的預期未來應分配盈餘的變化，根據保單條款需要在未來支付給分紅保險保單持有人的部份，在壽險責任準備金和投資合同準備金中確認。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所確認的未實現投資收益而引起的可分配盈餘的變化通過影子會計調整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32) 投資合同

本集團將不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所規定的保險合同定義的保單分類為投資合同。這些保單不具有重大保險風險。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保戶投資合同負債中列示。非預定收益型非壽險投資型產品的保單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其他投資合同的保單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 ▶ 收取的包括保單管理費等費用，於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期間內確認為其他業務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3)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

本集團的個人投資連結保險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保險合同。這些保單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本集團將該混合保險合同中的存款成分分拆出來。分拆後的合同部份，按照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的團體投資連結保險不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投資合同。

分類為保險合同的投資連結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分類為投資合同的投資連結保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不同投資連結保險組合的資產負債與其他組合或本集團其他投資資產分開核算。由於投資連結保險的投資風險完全由保戶承擔，投資連結投資賬戶資產及負債不包括在附註45的風險管理的分析中。

本集團的團體投資連結保險與上述分拆後的個人投資連結保險存款成分，按照下列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保戶賬戶負債中列示，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當期損益。
- ▶ 收取的賬戶管理費及退保費用等費用，按固定金額或投資賬戶餘額的一定比例收取，於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為其他業務收入。
- ▶ 投資連結保險投資賬戶的各項資產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在保戶賬戶資產中列示。

(34) 萬能壽險業務

本集團的萬能保險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保險合同。這些保單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本集團將該混合保險合同中的存款成分分離出來。分離後的合同部份，按照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詳情請見附註3. (30)。

本集團上述分離後的萬能保險存款成分，按照下列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中列示；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以折現現金流模型進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 ▶ 萬能保險賬戶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萬能保險相關保險合同負債由於萬能保險賬戶相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歸屬於保單持有人部份引起的變化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5) 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是指因過往事項產生的現時義務（法律推定），履行該義務很可能會導致未來經濟利益流出企業，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未來在報告期末需履行義務的支出的現值。

除企業合併中的或有對價及承擔的或有負債之外，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 該義務是本集團因過去事項承擔的現時義務；
- ▶ 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及
- ▶ 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每個報告期末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36) 收入確認

收入於與經濟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本集團的主要收入的確認依據如下：

(a) 保險業務收入

保費收入及分保費收入於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與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並與保險合同相關的淨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分期收取保費的，根據當期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一次性收取保費的，根據一次性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根據保險合同約定的保費總額確定保費收入金額。

分入業務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保費收入金額。再保險合同的會計政策詳見附註3.(37)。

(b) 投資合同收入

投資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固定的或者是與被管理的金額直接相關而收取的保單費、投資管理費、退保費及其它服務費用，並在保戶賬戶餘額中反映。投資合同收入於應向保戶收取時確認，除非與它相關的服務將在未來提供，該收入將予以遞延及確認。與投資合同相關的初始費用及前期費用將作為其有效收益的調整確認，並按攤餘成本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6) 收入確認（續）

(c) 利息收入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計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乃根據實際利率法確認損益。倘一項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本集團將採用可回收金額（以該金融工具原始的實際利率折現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記賬，將其賬面價值減至可回收金額，並繼續將該折扣確認為利息收入。

(d)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自其向客戶提供的多種服務賺取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其他手續費收入可主要分為以下兩類：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收入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於該期間內計提。此類手續費包括投資基金管理費、託管費、信託費、與信貸有關的費用、資產管理費、投資組合及其他管理費以及顧問費等。然而，有可能提取的貸款的貸款承諾費（連同任何增加成本）將被遞延並確認為貸款實際利率的調整。

提供交易服務的手續費收入

由於為第三方的交易（例如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或買賣業務的安排）進行磋商或參加磋商而產生的手續費收入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與特定業績有關的手續費或部份手續費於達成相關標準後確認。此類手續費包括承銷費用、企業融資費用及經紀費用。銀團貸款手續費於銀團貸款經已完成及本集團並無為本身保留任何貸款組合或為其他參與者按相同實際利率保留一部份時在利潤表確認。

(e) 股息收入

當股東有權收取派付股息款項時，股息收入予以確認。

(f) 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

當所提供的服務完成時，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予以確認。

(g) 商品銷售收入

當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貨方，同時本集團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出的商品實施控制時，商品銷售收入予以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7) 再保險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險業務。本集團的再保險業務均為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業務。

分出業務

已分出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使本集團免除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在確認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及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在提取原保險合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壽險責任準備金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估計再保險合同相關的現金流量，並考慮相關風險邊際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確認為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資產。在確定支付賠付款項金額或實際發生理賠費用而沖減原保險合同相應準備金餘額的當期，本集團沖減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同時，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賠付成本，計入當期損益。在原保險合同提前解除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攤回分保費用的調整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轉銷相關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

作為再保險分出人，本集團將再保險合同形成的資產與有關原保險合同形成的負債在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不相互抵消；將再保險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費用與有關原保險合同形成的費用或收入在利潤表中也分別列示，不相互抵消。

分入業務

本集團在確認分保費收入的當期，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對純益手續費而言，本集團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在能夠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分出人支付的純益手續費時，將該項純益手續費作為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收到分保業務賬單時，按照賬單標明的金額對相關分保費收入、分保費用進行調整，調整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38) 保單紅利支出

保單紅利支出是根據原保險合同的約定，按照分紅保險產品的紅利分配方法及有關精算結果而估算，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紅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9) 經營性租賃

經營性租賃指由出租人承擔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的租賃方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通過經營性租賃租出的資產列為投資性房地產，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收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付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出租人提供各項優惠按出租年限以直線法遞減經營性租賃支出。

(40) 員工福利

(a) 養老金義務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亦向若干僱員提供團體壽險，然而涉及金額不重大。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按期繳納款項。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按月繳納醫療保險金。本集團對員工醫療福利的義務僅限於按期繳納款項。

(41) 股份支付

本集團為獲取員工的服務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進行結算（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务並達到規定業績條件的期間，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其他資本公積。可行權日之前，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累計金額反映了等待期已屆滿的部份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2) 稅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利潤表確認；但若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所得稅則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繳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唯下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 ▶ 因商譽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或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 當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除下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以很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 ▶ 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 對於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查，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止。相反地，於每個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過往未被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審計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

當存在允許將當期稅項資產抵消當期稅項負債的合法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相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與遞延所得稅負債抵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3) 利潤分配

經董事會提議的年末現金股利，在股東大會批准前，作為未分配利潤中的單獨部份繼續在資產負債表的所有者權益中核算；於股東大會批准並宣告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宣告中期現金股利，故中期現金股利的提議和宣告同時發生。因此，中期現金股利在董事會提議和宣告後即確認為負債。

(44)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擔任客戶的託管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這些資產的風險和收益由客戶承擔。

(45)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個人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或者

(b) 滿足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為本集團所屬集團中其他成員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一項針對本集團員工或其關聯方員工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中列示之個人之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中之個人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6)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並且與報告給董事會的信息一致。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

- (1) 該組成部份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
- (2) 本公司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份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
- (3) 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份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

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了以下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和會計估計：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管理層需要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具體影響參見附註3.11。

(2) 保險合同的分類、分拆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是否能夠區分且是否能夠單獨計量作出重大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的分拆。

同時，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的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斷並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的分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2) 保險合同的分類、分拆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續）

本集團在考慮原保險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對於不同類型保單，分別進行以下判斷：

- ▶ 對於非年金保單，如果原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在保單存續期的至少一個時點大於等於5%，則確認為保險合同。原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為保險事故發生情景下本集團支付的金額與保險事故不發生情景下本集團支付的金額的百分比再減去100%；
- ▶ 對於年金保單，如果保單轉移了長壽風險，則確認為保險合同；
- ▶ 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保單，直接將其判定為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判斷再保險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在全面理解再保險保單的實質及其他相關合同和協議的基礎上，如果再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大於1%，則確認為再保險合同。再保險保單的風險比例為再保險分入人發生淨損失情形下損失金額的現值乘以發生概率，除以再保險分入人預期保費收入的現值。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保單，直接將其判定為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首先將風險同質的同一產品的所有保單歸為一組。然後考慮保單的分佈狀況和風險特徵，從保單組合中選取足夠數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單樣本進行逐一測試。

保險合同的分拆和分類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負債計量以及財務報表列示產生影響。

(3) 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在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過程中，本集團需要就作為一個計量單元的保險合同組是否具有同質的保險風險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結果。

(4)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認為當公允價值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低於成本時，應當計提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準備。對何謂嚴重或非暫時性的認定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本集團需考慮的因素請參見附註3. (16)。

(5) 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在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該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 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還須對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假設作出估計，這些計量假設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在確定這些假設時，本集團同時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

計量壽險責任準備金及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主要計量假設如下：

- ▶ 本集團對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壽險保險合同，以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編製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加上稅收及流動性溢價確定折現率假設。2013年12月31日評估使用的即期折現率假設3.69% - 5.43%（2012年12月31日：3.16% - 5.43%）。

對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非壽險保險合同，由於溢價對準備金評估結果影響不重大，直接以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編製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折現率。

對未來保險利益隨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長期壽險保險合同，根據對應資產組合預期產生的未來投資收益率確定計算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折現率。2013年12月31日評估使用的未來投資收益率假設為4.75% - 5.50%（2012年12月31日：4.75% - 5.50%）。

對於久期小於一年的短期險保險合同負債，不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折現率及投資收益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 ▶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市場經驗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如死亡發生率、疾病發生率、傷殘率等。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及對中國保險市場的了解等因素，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壽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的相應百分比表示。

發病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等因素，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確定。

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受國民生活方式改變、社會進步和醫療技術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 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續）

- ▶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退保率假設。

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及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 ▶ 本集團根據費用分析結果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估計值，作為費用假設。未來費用水平對通貨膨脹反應敏感的，本集團在確定費用假設時考慮通貨膨脹因素的影響。

費用假設主要分為取得費用和維持費用假設，維持費用假設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

- ▶ 本集團根據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紅利政策、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保單紅利假設。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個人壽險及銀行保險業務包含風險邊際的未來保單紅利假設根據合同需分配盈餘的85%計算。

- ▶ 本集團在評估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參照資本成本法測算結果和行業指導比例3%至6%確定風險邊際。

計量未決賠款準備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設為賠付發展因子和預期賠付率水平，該假設用於預測未來賠款發展，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計量單元的賠付發展因子和預期的賠付率以本公司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和賠付水平為基礎，並考慮核保政策、費率水平、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調整及宏觀經濟、監管、司法等外部環境的變化趨勢。本集團在評估未決賠款準備金時，資本成本法測算結果和行業指導比例2.5%至5.5%確定風險邊際。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紅利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重新釐定上述有關假設，假設變動所形成的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本期間利潤表。假設變動的影響參見附註3.(2)。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6) 運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參與者在金融工具定價時考慮的所有市場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信用風險、外匯匯率、商品價格、股價或股價指數、金融工具價格未來波動率、提前償還風險等。然而，當缺乏市場參數時，管理層就自身和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市場波動率等方面作出估計。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存在較重大差異。

(7)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審閱其發放貸款及墊款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並將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在確定減值準備額時，管理層尤其需就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作出估計。該等估計乃以若干因素的假設為基準，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在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可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應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取得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適用的稅率，結合稅務籌劃策略，以決定可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已規劃的可行的稅務籌劃策略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5.18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410百萬元）。

(9) 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自2009年1月1日起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和《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規定。由於國家相關稅務法規尚未明確執行上述規定後的企業所得稅計算方法，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根據對現有稅法的理解和判斷計提企業所得稅費用，詳細披露請參見附註32。

(10) 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取決於管理層的判斷。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代理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的決策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力、取得的報酬和面臨的可變動收益風險敞口。

對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最大風險敞口的披露詳見附註4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33,800,000,000	33,800,000,000	人身保險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財產保險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59.00%	9,520,745,656	9,520,745,656	銀行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9.88%	6,988,000,000	6,988,000,000	信託投資
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86.66%	3,000,000,000	3,000,000,000	證券投資與經紀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90%	3,360,000,000	3,360,000,000	養老保險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9.98%	500,000,000	500,000,000	資產管理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79.98%	625,000,000	625,000,000	健康保險
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4,000,000,000	港元935,000,000	投資控股
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490,000,000	港元490,000,000	財產保險
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1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融資租賃
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資控股
深圳平安不動產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94%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資管理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註3)	香港	100.00%	港元200,000,000	港元145,000,000	資產管理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IT服務
平安數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信息技術和業務 流程外包服務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上海陸家嘴國際金融資產交易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74.91%	420,000,000	250,000,000	金融產品交易市場
深圳平安商用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40%	170,000,000	170,000,000	房地產投資
平安期貨有限公司	中國	89.47%	120,000,000	120,000,000	期貨經紀
深圳市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800,000,000	1,800,000,000	房地產投資
深圳市信安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諮詢
深圳平安渠道發展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5,000,000	25,000,000	諮詢服務
上海平浦投資有限公司 ^(註3、註5)	中國	99.88%	4,330,500,000	4,330,500,000	投資管理
益成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1	項目投資
安勝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2	項目投資
領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1	項目投資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94%	1,550,000,000	1,550,000,000	金融諮詢服務
平安利順國際貨幣經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6.92%	50,000,000	50,000,000	貨幣經紀
平安大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60.63%	300,000,000	300,000,000	基金募集及銷售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51%	4,800,000,000	4,800,000,000	房地產開發
西雙版納金融資產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74.91%	200,000,000	100,000,000	金融產品交易所
平安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00	50,000,000	代理銷售保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深圳平安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中國	74.91%	10,000,000	10,000,000	非融資擔保
中國平安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6.66%	港元10,000,000	港元10,000,000	投資銀行業務
武漢平瑞安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94%	500,000	500,000	投資管理
雲南平安投資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94%	195,000,000	195,000,000	項目投資
桐鄉平安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94%	500,000,000	150,000,000	投資管理
昆山聯誠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94%	6,000,000	6,000,000	投資管理
山西長晉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9.71%	750,000,000	750,000,000	經營高速公路
山西晉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59.71%	504,000,000	504,000,000	經營高速公路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資諮詢
平安財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86.66%	600,000,000	600,000,000	股權投資
中國平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6.66%	港元200,000,000	港元200,000,000	證券投資與經紀
深圳市信安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80,000,000	280,000,000	小額貸款業務
平安財富理財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50,000,000	50,000,000	諮詢
平安融資擔保(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融資擔保
平安國際商業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原平津保理(天津)有限責任公司) ^(註3)	中國	74.91%	70,000,000	70,000,000	保付代理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平安磐海資本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86.66%	300,000,000	300,000,000	資產管理
昆山平安不動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94%	2,000,000	2,000,000	投資管理
深圳嘉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9.94%	500,000	500,000	投資管理
北京雙融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256,323,143	256,323,143	房地產投資
杭州宏平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基金管理
杭州延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基金管理
成都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840,000,000	840,000,000	房地產投資
杭州平安養老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	99.94%	5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管理
杭州平江投資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51%	1,300,000,000	1,300,000,000	房地產開發
北京京信麗澤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1,160,000,000	1,160,000,000	房地產投資
深圳平科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管理諮詢
北京京平尚北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商業地產租賃
北京京平尚地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商業地產租賃
廣州市信平置業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51%	50,000,000	50,000,000	物業出租
汕頭市信平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500,000	5,500,000	物業出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上海平安鼎創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註4)	中國	99.13%	300,000,000	300,000,000	股權投資、 實業投資
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68,261,000	268,261,000	日用化學品產銷
上海家化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註3、註6)	中國	27.48%	634,500,711	634,500,711	日用化學品產銷
上海家化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00	50,000,000	投資管理
三亞家化旅業有限公司	中國	56.81%	240,000,000	240,000,000	酒店經營
上海家化培訓中心	中國	99.88%	60,000,000	60,000,000	培訓輔導
上海家化銷售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220,000,000	220,000,000	日用化學品銷售
上海佰草集化妝品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200,160,000	200,160,000	化妝品銷售
上海家化商銷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65,000,000	65,000,000	日用化學品銷售
上海漢欣實業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38,190,000	38,190,000	化妝品產銷
上海家化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64,000,000	64,000,000	藥品研發
上海家化實業管理有限公司 ^(註3、註6)	中國	27.48%	110,000,000	110,000,000	投資管理
上海佰草集美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註6)	中國	27.48%	49,200,000	49,200,000	美容、投資管理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註1: 上表持股比例為各層控股關係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的間接持股比例與直接持股比例之和。

註2: 2013年12月30日,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銀行」)收到證監會《關於核准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3)1642號), 核准平安銀行向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不超過1.323百萬股新股。該交易導致本集團對平安銀行的少數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362百萬元。該交易後, 本集團對平安銀行的持股比例由52.38%上升至59.00%。平安銀行的少數股東權益對集團較為重大。於2013年度, 平安銀行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7.097百萬元(2012年度: 人民幣6.362百萬元); 向少數股東支付股利金額為人民幣415百萬元(2012年度: 人民幣244百萬元)。於2013年12月31日, 平安銀行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45.99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40.527百萬元)。平安銀行的財務信息匯總已在分部報告中「銀行分部」下披露。

註3: 於本年度, 上述子公司已增加實收資本。

註4: 於本年度, 上述子公司新設成立。

註5: 於2012年度, 該公司之母公司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對外簽訂遠期股權收益權轉讓協議, 約定於未來轉讓條件達成時轉讓其持有的該子公司部份股權收益權, 保留全部表決權等控制權。

註6: 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家化」)對上述公司具有控制權。本集團於2012年收購上海家化進而將上述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除上述變化外, 本集團2013年度合併主要子公司的範圍與上年度一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遵循公司法及適用的上市公司條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間的股權及資產交易需遵循監管要求。本公司的某些子公司需滿足監管資本需求。所以, 本公司使用其子公司的資產及核銷其子公司的負債具有限制, 請見附註45.(7)資本管理相關內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2)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之結構化主體：

名稱	控股比例	實收信託/ 實收資本(人民幣元)	業務性質
北京市不動產(平安)債權投資計劃	99.51%	4,000,000,000	投資不動產
平安資產鑫享1號資產管理計劃	99.51%	5,000,000,000	投資理財產品
中海信託 - 陝煤集團信託貸款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99.51%	3,000,000,000	投資基礎設施建設
建信信託 - 大連港集團信託貸款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99.51%	3,000,000,000	債權投資
上海信託 - 西南水泥租賃設備資產收益權 投資集合資金信託	99.51%	3,000,000,000	投資收益權
建信信託 - 優債系列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一號	99.51%	3,600,000,000	投資高速公路
利贏二十二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100.00%	6,990,000,000	債權投資
利勝二十二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100.00%	6,990,000,000	債權投資
平安 - 昆益毫高速公路投資項目單一資金 信託計劃	100.00%	4,652,638,414	投資高速公路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按照產品及服務類型分為：保險業務、銀行業務、證券業務、信託業務及總部業務。由於產品的性質、風險和資本配置的不同，保險業務又細分為人壽保險業務及財產保險業務。考慮到信託業務的發展以及對集團重要性的增強，管理層認為信託業務應該單獨披露，比較年度數據也相應進行了重述。報告分部獲得收入來源的產品及服務類型如下：

- ▶ 人壽保險分部提供全面的個人和團體壽險產品，包括定期壽險、終身壽險、兩全保險、年金、投資連結保險、萬能保險以及健康和醫療保險；
- ▶ 財產保險分部為個人及企業提供多樣化的財產保險產品，包括車險、非車險和意外及健康險等；
- ▶ 銀行分部面向機構客戶及零售客戶提供貸款和中間業務，並為個人客戶提供財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務等；
- ▶ 證券分部提供經紀、交易、投資銀行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 ▶ 信託分部提供信託及投資服務；
- ▶ 總部分部通過戰略、風險、資金、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職能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管理和支持，總部的收入主要來源於投資活動。

管理層監督各個分部的經營成果，以此作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考核的評定根據。各分部以淨利潤等指標作為業績考核的標準。

各分部之間的交易價格和與第三方的交易相類似，均以公平價格為交易原則。

本集團收入超過99%來自於中國境內的客戶，非流動資產超過99%位於中國境內。

於2013年度，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前五大客戶營業收入總額合計	222	523
佔全部營業收入的比例	0.1%	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信託	總部	其他	抵消	合計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53,377	115,674	-	-	-	-	-	-	269,051
減：分出保費	(4,447)	(16,587)	-	-	-	-	-	-	(21,034)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1)	(7,807)	-	-	-	-	-	-	(7,818)
已賺保費	148,919	91,280	-	-	-	-	-	-	240,199
分保佣金收入	877	5,707	-	-	-	-	-	-	6,584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93,293	-	-	-	-	(2)	93,29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	11,821	1,642	2,944	-	816	(1,408)	15,815
其中：分部間非保險業務手續費 及佣金收入	-	-	146	-	1,162	-	100	(1,408)	-
投資收益	45,984	5,671	974	1,076	1,189	965	1,726	(2,002)	55,583
其中：分部間投資收益	1,717	71	-	33	27	62	92	(2,002)	-
應佔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損益	(36)	-	102	-	28	(4)	(355)	1	(264)
其他業務收入	5,262	502	241	40	571	262	11,785	(8,650)	10,013
其中：分部間其他業務收入	3,691	13	-	-	8	258	4,680	(8,650)	-
收入合計	201,006	103,160	106,431	2,758	4,732	1,223	13,972	(12,061)	421,221
賠款及保戶利益	(142,852)	(55,150)	-	-	-	-	-	-	(198,002)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5,798)	(11,486)	-	-	-	-	-	1,894	(25,390)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52,399)	-	-	-	-	1,538	(50,86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	(1,365)	(157)	(827)	-	(31)	401	(1,979)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	-	(6,675)	-	-	-	(34)	-	(6,709)
匯兌損益	(146)	(36)	(163)	7	-	4	(47)	-	(381)
業務及管理費	(19,932)	(27,928)	(26,106)	(1,682)	(1,204)	(523)	(8,782)	4,404	(81,753)
財務費用	(1,055)	(397)	-	-	(225)	(448)	(1,099)	22	(3,202)
其他業務成本	(6,643)	(237)	(80)	(278)	(37)	(8)	(3,142)	3,705	(6,720)
支出合計	(186,426)	(95,234)	(86,788)	(2,110)	(2,293)	(975)	(13,135)	11,964	(374,997)
稅前利潤	14,580	7,926	19,643	648	2,439	248	837	(97)	46,224
所得稅	(2,361)	(2,070)	(4,739)	(138)	(477)	-	(425)	-	(10,210)
淨利潤	12,219	5,856	14,904	510	1,962	248	412	(97)	36,014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續):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信託	總部	其他	抵消	合計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8,129	49,763	102,886	13,322	3,315	10,659	9,646	(34,389)	353,33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7,559	3,400	226,192	-	-	-	3	-	237,154
固定到期日投資	707,629	56,477	662,732	18,110	-	15,602	4,219	(10,132)	1,454,637
權益投資	124,444	5,029	182	1,339	11,046	8,888	11,709	(5,569)	157,068
發放貸款及墊款	13,020	-	832,127	-	262	-	18,882	(2,521)	861,770
應收賬款	-	-	7,058	-	-	-	975	-	8,033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293	-	485	-	6,332	149	2,796	(4,974)	12,081
其他資產	113,374	44,990	63,940	4,867	8,820	8,975	37,524	(6,252)	276,238
分部資產	1,171,448	159,659	1,895,602	37,638	29,775	44,273	85,754	(63,837)	3,360,312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963	-	475,686	2,928	9,041	6,130	15,406	(5,688)	509,46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394	1,830	36,049	14,096	4,724	400	149	-	121,64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	1,217,002	10,297	-	-	(68)	(35,716)	1,191,515
應付賬款	-	-	2,149	-	-	-	469	-	2,618
保險應付款	37,078	17,926	-	-	-	-	-	(645)	54,359
保險合同負債	936,629	93,583	-	-	-	-	-	-	1,030,212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8,031	322	-	-	-	-	-	-	38,353
應付保單紅利	25,232	-	-	-	-	-	-	-	25,232
應付債券	13,173	7,702	8,109	-	-	22,188	5,584	-	56,756
其他負債	7,724	7,489	44,571	1,655	11,596	696	23,086	(6,363)	90,454
分部負債	1,128,224	128,852	1,783,566	28,976	25,361	29,414	44,626	(48,412)	3,120,607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7,728	332	1,006	14	25	2	971	(74)	10,00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79	412	1,985	115	38	-	819	-	4,748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	1,259	240	6,890	45	250	-	282	-	8,9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信託	總部	其他	抵消	合計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34,851	99,089	-	-	-	-	-	-	233,940
減：分出保費	(627)	(12,224)	-	-	-	-	-	-	(12,851)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96)	(7,749)	-	-	-	-	-	-	(7,945)
已賺保費	134,028	79,116	-	-	-	-	-	-	213,144
分保佣金收入	192	4,337	-	-	-	-	-	-	4,529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74,852	-	-	-	-	-	74,852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	6,450	1,734	2,961	-	130	(384)	10,891
其中：分部間非保險業務手續費 及佣金收入	-	-	62	-	309	-	13	(384)	-
投資收益	22,084	2,968	654	1,128	884	522	956	(1,818)	27,378
其中：分部間投資收益	1,530	77	-	7	79	29	96	(1,818)	-
應佔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損益	(8)	-	43	-	(105)	-	24	-	(46)
其他業務收入	4,716	442	244	35	491	201	9,181	(6,865)	8,445
其中：分部間其他業務收入	3,007	15	-	-	15	195	3,633	(6,865)	-
收入合計	161,012	86,863	82,243	2,897	4,231	723	10,291	(9,067)	339,193
賠款及保戶利益	(118,985)	(47,009)	-	-	-	-	-	-	(165,994)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2,680)	(8,758)	-	-	-	-	-	1,001	(20,437)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41,609)	-	-	-	-	1,258	(40,35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	(728)	(203)	(691)	-	2	165	(1,455)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	-	(3,038)	-	12	-	(22)	-	(3,048)
匯兌損益	(24)	(4)	249	-	-	(5)	39	-	255
業務及管理費	(18,263)	(24,065)	(19,716)	(1,601)	(1,219)	(445)	(6,448)	3,280	(68,477)
財務費用	(763)	(256)	-	-	(65)	(290)	(384)	-	(1,758)
其他業務成本	(5,218)	(164)	(194)	(12)	(288)	(26)	(2,742)	3,054	(5,590)
支出合計	(155,933)	(80,256)	(65,036)	(1,816)	(2,251)	(766)	(9,555)	8,758	(306,855)
稅前利潤	5,079	6,607	17,207	1,081	1,980	(43)	736	(309)	32,338
所得稅	1,378	(1,959)	(3,975)	(236)	(496)	(2)	(298)	-	(5,588)
淨利潤	6,457	4,648	13,232	845	1,484	(45)	438	(309)	26,750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續):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信託	總部	其他	抵消	合計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7,841	48,269	162,954	11,144	3,922	15,507	6,093	(44,316)	451,41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7,558	3,400	216,114	-	-	-	-	-	227,072
固定到期日投資	572,660	43,249	474,179	16,585	-	3,724	1,116	(2,265)	1,109,248
權益投資	102,089	5,830	148	2,505	5,116	1,372	10,293	(1,229)	126,124
發放貸款及墊款	-	-	708,262	-	135	-	1,187	(182)	709,402
應收賬款	-	-	8,364	-	12	-	603	-	8,979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377	-	411	-	5,646	-	2,213	(5,687)	9,960
其他資產	103,134	34,740	38,928	2,095	7,732	9,927	9,745	(4,234)	202,067
分部資產	1,040,659	135,488	1,609,360	32,329	22,563	30,530	31,250	(57,913)	2,844,266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96	-	409,459	419	1,372	5,430	3,165	(2,826)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9,423	2,600	46,148	13,823	5,034	200	14	(2,265)	154,977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	1,021,108	8,796	-	-	(74)	(42,894)	986,936
應付賬款	-	-	3,052	-	-	-	563	-	3,615
保險應付款	26,440	12,228	-	-	-	-	-	(375)	38,293
保險合同負債	804,403	78,190	-	-	-	-	-	-	882,593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4,242	427	-	-	-	-	-	-	34,669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	-	-	-	-	-	-	21,681
應付債券	13,051	7,643	16,101	-	-	-	1,998	-	38,793
其他負債	7,810	7,294	28,446	741	8,129	590	4,844	(5,109)	52,745
分部負債	1,000,346	108,382	1,524,314	23,779	14,535	6,220	10,510	(53,469)	2,634,617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5,863	471	1,497	75	21	9	1,564	(46)	9,45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58	400	1,782	85	23	20	825	-	4,393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	6,171	270	3,131	26	1	-	418	-	10,0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7. 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毛額及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保費存款	335,032	298,572
減：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規模保費	(4,352)	(4,197)
萬能險及投連險分拆至保費存款的部份	(61,629)	(60,435)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69,051	233,940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長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43,191	126,154
短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	10,186	8,697
財產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	115,674	99,089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69,051	233,940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134,341	114,595
銀行保險	11,176	13,609
團體壽險	7,860	6,647
	153,377	134,851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90,091	76,334
非機動車輛保險	22,850	20,354
意外與健康保險	2,733	2,401
	115,674	99,089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69,051	233,940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扣除分出保費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130,539	114,101
銀行保險	11,151	13,584
團體壽險	7,240	6,539
	148,930	134,224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79,374	69,162
非機動車輛保險	17,023	15,327
意外與健康保險	2,690	2,376
	99,087	86,865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48,017	221,089

8. 銀行業務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15	2,691
金融企業往來	19,188	9,703
發放貸款及墊款		
企業貸款及墊款	30,697	29,803
個人貸款及墊款	22,537	14,483
票據貼現	294	594
債券	17,031	10,226
其他	229	7,352
小計	93,291	74,852
上市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16,766	9,988
非上市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76,525	64,864
小計	93,291	74,852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32	27
金融企業往來	24,457	15,135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25,716	21,923
應付債券	656	971
其他	-	2,295
小計	50,861	40,351
銀行業務利息淨收入	42,430	34,501

本集團2013年度已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03百萬元(2012年度：人民幣219百萬元)。

9.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	987	616
證券承銷業務手續費收入	387	1,108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	2,226	2,498
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675	6,385
其他	540	284
小計	15,815	10,89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支出	115	98
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34	704
其他	530	653
小計	1,979	1,455
非保險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3,836	9,4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10.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淨投資收益	54,310	41,598
已實現的處置收益/(損失)	2,296	(7,740)
未實現的收益	596	105
減值損失	(1,619)	(6,585)
總投資收益	55,583	27,378
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11,720	(208)
非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43,863	27,586
總投資收益	55,583	27,378

(1) 淨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非銀行業務固定到期日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及債權計劃		
– 持有至到期投資	24,100	18,14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115	4,94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208	409
– 貸款及應收款	4,264	1,644
定期存款		
– 貸款及應收款	11,950	11,194
活期存款		
– 貸款及應收款	328	524
其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33	–
– 貸款及應收款	3,143	1,27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65	18
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證券投資基金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5	85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788	358
權益證券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56	3,40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3	40
投資性房地產經營租賃收入	1,425	81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3,523)	(2,045)
	54,310	41,598

10. 投資收益 (續)

(2) 已實現的收益 / (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83)	55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60)	12
– 貸款及應收款	297	760
權益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52	(9,58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561)	(204)
– 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註)	611	712
衍生金融工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240	5
	2,296	(7,740)

註：指處置子公司、聯營、合營公司的收益 / (損失)。

(3) 未實現的收益 / (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159)	40
權益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	78
衍生金融工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755	(13)
	596	105

(4) 減值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權益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19)	(6,5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11. 其他業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商品銷售收入 – 上海家化營業收入	4,731	4,566
投連管理費收入及投資合同收入	888	808
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	779	905
諮詢服務費收入	460	488
其他	3,155	1,678
	10,013	8,445

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1)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75,207	(10,515)	64,692
退保金	7,574	–	7,574
年金給付	5,292	–	5,292
滿期及生存給付	15,910	–	15,910
保單紅利支出	5,311	–	5,311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88,800	(822)	87,978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11,245	–	11,245
	209,339	(11,337)	198,00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63,258	(6,739)	56,519
退保金	5,341	–	5,341
年金給付	5,333	–	5,333
滿期及生存給付	17,653	–	17,653
保單紅利支出	5,769	–	5,769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67,078	–	67,078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8,301	–	8,301
	172,733	(6,739)	165,994

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續)

(2)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141,136	(3,189)	137,947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5,077	(172)	4,905
財產保險賠款	63,126	(7,976)	55,150
	209,339	(11,337)	198,00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115,063	(278)	114,785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4,251	(51)	4,200
財產保險賠款	53,419	(6,410)	47,009
	172,733	(6,739)	165,994

13. 稅前利潤

(1) 稅前利潤已扣除 / (計入) 下列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員工成本 (附註13.(2))	32,309	27,235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利息支出	11,789	10,165
保險保障基金	1,322	1,146
業務監管費	576	311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554	395
固定資產折舊	2,268	2,365
無形資產攤銷	1,657	1,633
租金支出	4,251	3,545
業務宣傳費	6,223	5,362
差旅費	1,381	871
公雜費	2,670	1,491
稅費	463	330
郵電費	1,626	1,471
車船燃料費	904	717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收益	(86)	(1)
提取 / (轉回) 壞賬準備淨額	185	10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6,709	3,048
商品銷售成本 - 家化集團	1,778	2,172
審計師薪酬 - 年度審計、半年度審閱和季度執行商定程序	53	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13. 稅前利潤(續)

(2) 員工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工資、薪金及獎金	24,350	21,659
養老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7,959	5,576
	32,309	27,235

14. 所得稅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當期所得稅		
– 當年產生的所得稅	12,145	8,332
–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	170	(1,373)
遞延所得稅	(2,105)	(1,371)
	10,210	5,588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新企業所得稅法」)，並已於2008年1月1日實施。新企業所得稅法將內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

按會計利潤及25%的主要適用稅率(2012年：25%)計算的所得稅調節至所得稅支出的過程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稅前利潤	46,224	32,338
以主要適用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2012年：25%)	11,556	8,085
不可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1,248	691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764)	(1,815)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	170	(1,373)
於合併利潤表內呈報的所得稅	10,210	5,588

本集團計提的所得稅將由有關稅務機關核定。

15. 其他綜合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以後期間在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8,144)	3,914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失的淨額		
- 處置(收益)/損失	(2,779)	9,074
- 減值損失	1,502	6,585
所得稅影響	2,385	(4,861)
	(7,036)	14,712
影子會計調整	1,094	(3,426)
所得稅影響	(271)	855
	823	(2,571)
境外經營外幣折算差額	11	(29)
應佔聯營和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0)	(39)
	(6,212)	12,073

16. 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宣派的上年度普通股股利：		
2013年宣派的2012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30元		
(2012年宣派的2011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5元) ^{註1}	2,375	1,979
年內宣派的普通股中期股利：		
2013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0元		
(2012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5元)	1,583	1,187
	3,958	3,166

註1：

2013年3月14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同意以總股本7.916百萬股為基數，派發2012年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30元，共計人民幣2.375百萬元。2013年5月10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上述分配方案。

於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公司201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同意派發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45元，由於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的A股可轉換債券將於2014年5月23日可以開始轉股，目前尚難以預計A股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因此，暫時無法確定2013年末期股息派發總額。若按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7.916百萬股為基數，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3.562百萬元。該宣派的末期股息將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金額於2013年12月31日未確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17. 每股收益

(1)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但不包括本公司購回以及持有作為庫存股的普通股。

	2013年	2012年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8,154	20,050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7,916	7,916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3.56	2.53

(2)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假定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以計算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本公司有且僅有一種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債券。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可轉換債券假定全部轉換為普通股，並根據可轉換債券當年已確認為費用的利息等的稅後影響額調整合併淨利潤。

	2013年	2012年
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	28,154	20,050
可轉換債券的利息費用(扣除稅項)	94	—
用以釐定稀釋每股收益的利潤	28,248	20,050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7,916	7,916
調整：		
– 假設可轉換債券被兌換	52	—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7,968	7,916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3.55	2.53

18.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現金	3,738	3,239
定期存款	206,384	216,941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5,968	165,808
拆出資金	27,241	65,426
	353,331	451,414

18.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續)

本集團的拆出資金明細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	26,830	62,596
拆放非銀行金融機構	434	2,854
毛額	27,264	65,450
減：拆出資金壞賬準備	(23)	(24)
淨額	27,241	65,426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制的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179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97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於境外和其他金融機構的貨幣資金為人民幣5.923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9.150百萬元)。

1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	197,623	160,375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26,652	55,152
存放中央銀行財政性存款	1,918	587
存出資本保證金	10,961	10,958
	237,154	227,072

本集團從事銀行業務的子公司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人民幣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準備金。於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例為18%(2012年12月31日：18%)，外幣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例為5%(2012年12月31日：5%)。本集團的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經營。

本集團的存出資本保證金明細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平安壽險	6,760	6,760
平安產險	3,400	3,400
平安養老險	672	672
平安健康險	126	126
平安保險代理	3	-
	10,961	10,958

根據《保險法》等有關規定，本公司從事保險業務以及從事保險代理業務的子公司分別按其註冊資本的20%及5%提取資本保證金，存放於符合中國保監會規定條件的全國性中資商業銀行。資本保證金僅當保險公司清算時用於清償債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0. 固定到期日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債券	861,088	772,136
債權計劃	216,706	37,428
保戶質押貸款	26,107	18,5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080	190,788
銀行理財產品	52,656	90,338
	1,454,637	1,109,248

(1) 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	744,070	566,009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94,525	187,495
因交易而持有	15,523	10,398
貸款及應收款	6,970	8,234
	861,088	772,136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政府債	152,665	127,756
央行票據	759	8,964
金融債	439,353	430,564
企業債	268,311	204,852
	861,088	772,136
上市	99,820	52,167
非上市	761,268	719,969
	861,088	772,136

於2013年度本集團之子公司平安銀行覆核了在整體流動性管理中的債券組合管理方法，考慮到該組合的長期性，決定將部份債券持有至到期。於2013年度，平安銀行將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1.675百萬元的債券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反映將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圖和能力。該部份金融資產重分類時，實際加權平均利率為5.21%，預期能夠收回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22.381百萬元。該部份金融資產在本年度截至重分類日已實際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損失金額為人民幣2.573百萬元，以前年度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該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損失為人民幣760百萬元。假定該部份金融資產未予重分類，則在本年度應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形成的損失為人民幣1.630百萬元。本年度實際已轉回重分類日前形成的其他綜合收益為人民幣90百萬元。於2013年12月31日，該部份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94.795百萬元，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9.922百萬元。

20. 固定到期日投資(續)

(1) 債券(續)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87,21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568百萬元)的債券投資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債券投資作為本集團吸收存款之國庫定期存款質押品(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5,675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債券投資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14百萬元)。

(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託計劃下所購買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受益權	181,138	96,968
債券	58,288	28,211
票據	55,938	64,649
應收融資租賃款	566	939
其他	2,185	56
毛額	298,115	190,823
減：減值準備	(35)	(35)
淨額	298,080	190,788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買入返售交易所收到的擔保物中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1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156百萬元)的債券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67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676百萬元)的票據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買入返售交易所收到的擔保物中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51百萬元的票據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1. 權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證券投資基金	46,726	35,440
權益證券	88,497	79,997
其他權益投資	21,845	10,687
	157,068	126,124

(1) 證券投資基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34,088	25,769
因交易而持有	12,638	9,671
	46,726	35,440
上市	7,144	6,540
非上市	39,582	28,900
	46,726	35,440

(2) 權益證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87,246	79,444
因交易而持有	1,251	553
	88,497	79,997
上市	88,428	79,963
非上市	69	34
	88,497	79,997

(3) 其他權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14,947	3,268
可供出售，成本	6,057	5,9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因交易而持有	570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71	1,484
	21,845	10,687
非上市	21,845	10,687

22.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利率掉期	19,485	420	40,984	474
貨幣遠期和掉期	174,363	2,118	211,039	2,374
黃金衍生產品	14,348	864	2,012	70
	208,196	3,402	254,035	2,918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利率掉期	12,879	99	13,603	103
貨幣遠期和掉期	76,656	873	76,994	849
	89,535	972	90,597	952

以上衍生工具均未指定為套期工具。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

(1)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企業及個人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貸款	538,733	485,834
貼現	12,338	10,410
個人貸款及墊款		
經營性貸款	89,432	55,187
信用卡	86,834	49,725
住房按揭貸款	64,956	70,406
汽車貸款	48,747	21,125
其他	36,139	29,559
毛額	877,179	722,246
減：貸款損失準備	(15,409)	(12,844)
淨額	861,770	709,4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農牧業、漁業	2,565	1,792
採掘業(重工業)	29,808	11,620
製造業(輕工業)	131,731	159,664
能源業	15,792	13,561
交通運輸、郵電	40,433	31,110
商業	125,569	138,975
房地產業	86,429	42,276
社會服務、科技、文化、衛生	48,011	46,256
建築業	33,433	34,455
其他	24,962	6,125
貸款小計	538,733	485,834
貼現	12,338	10,410
企業貸款及墊款小計	551,071	496,244
個人貸款和墊款	326,108	226,002
毛額	877,179	722,246

(3)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89,748	148,065
保證貸款	184,625	165,190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347,730	294,640
質押貸款	142,738	103,941
小計	864,841	711,836
貼現	12,338	10,410
毛額	877,179	722,246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4) 逾期貸款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2,915	2,098	452	36	5,501
保證貸款	1,794	2,531	978	16	5,319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4,206	4,927	3,745	49	12,927
質押貸款	1,105	1,657	436	-	3,198
	10,020	11,213	5,611	101	26,945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419	857	171	130	2,577
保證貸款	1,092	1,377	205	55	2,729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4,297	4,505	1,489	96	10,387
質押貸款	865	608	185	137	1,795
	7,673	7,347	2,050	418	17,488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華南、華中地區	340,472	38.82%	286,507	39.67%
華東地區	300,114	34.21%	249,526	34.55%
華北、東北地區	132,368	15.09%	137,168	18.99%
西南地區	64,549	7.36%	43,019	5.96%
西北地區	15,987	1.82%	-	-
離岸業務	23,689	2.70%	6,026	0.83%
毛額	877,179	100.00%	722,246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6) 貸款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單項	組合	合計	單項	組合	合計
1月1日	2,138	10,706	12,844	1,714	9,194	10,908
新增子公司轉入	-	179	179	-	-	-
本年提取	3,126	3,583	6,709	1,169	1,879	3,048
本年核銷	(3,130)	(1,165)	(4,295)	(870)	(400)	(1,270)
本年轉回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導致的轉回	204	188	392	344	78	422
貸款和墊款因折現價值 上升導致減少	(403)	-	(403)	(219)	-	(219)
本年其他變動	(2)	(15)	(17)	-	(45)	(45)
12月31日	1,933	13,476	15,409	2,138	10,706	12,844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貼現票據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0百萬元的貼現票據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988百萬元)。

24. 應收保費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應收保費	24,537	18,926
減：壞賬準備	(332)	(170)
應收保費淨值	24,205	18,756
人壽保險	7,630	6,462
財產保險	16,575	12,294
應收保費淨值	24,205	18,756

應收保費信用期通常為1至6個月，應收保費並不計息。

應收保費的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23,562	18,404
3個月至1年	799	424
1年以上	176	98
	24,537	18,926

25. 應收賬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應收保理款項	6,968	7,381
其他	1,092	1,624
毛額	8,060	9,005
減：壞賬準備	(27)	(26)
淨額	8,033	8,979

26.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應收分保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841	4,471
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	5,618	4,313
應收分保壽險責任準備金	1,380	557
	13,839	9,3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7. 保險／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1)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貨幣資金、應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860	5,138
權益投資	22,984	21,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固定到期日投資	6,899	4,54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固定到期日投資	252	245
其他資產	507	595
	35,502	32,417

(2)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貨幣資金、應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12	970
權益投資	1,316	1,636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固定到期日投資	1,527	1,1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固定到期日投資	240	—
其他資產	106	86
	4,101	3,824

28.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被投資企業名稱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聯營企業		
威立雅水務(昆明)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昆明」)	208	203
威立雅水務(黃河)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黃河」)	233	315
威立雅水務(柳州)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柳州」)	103	103
山西太長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山西太長」)	808	781
湖北深業華銀交通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湖北深業華銀」)	185	248
京滬高鐵股權投資(以下簡稱「京滬高鐵」)	6,300	6,300
紹興平安創新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紹興平安創新」)	22	37
佛山市順德區和平醫院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德和平醫院」)	129	129
同鑫1號房地產投資集合資金信託(以下簡稱「同鑫1號」)	-	95
成都工投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工投」)	485	411
紐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紐海控股」)	78	130
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江藥業」)	458	395
上海高砂鑑臣香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高砂鑑臣」)	79	75
平安付智能技術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明華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386	255
廣州宜康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宜康」)	-	83
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眾安在線」)	149	-
南京碩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碩天」)	38	-
其他	586	3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8.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如下(續)：

(人民幣百萬元) 被投資企業名稱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營企業		
平安羅素投資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羅素」)	70	33
廣州盛安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安創富」)	13	10
昆玉高速公路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玉高速」)	1,751	—
	12,081	9,960

名稱	註冊地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聯營企業				
威立雅昆明	香港	美元91,875,208	24.00%	經營水廠
威立雅黃河	香港	美元189,421,568	49.00%	經營水廠
威立雅柳州	香港	美元32,124,448	45.00%	經營水廠
山西太長	中國	2,600,190,000	30.00%	經營高速公路
湖北深業華銀	中國	110,000,000	49.00%	投資高速公路
京滬高鐵	中國	16,000,000,000	39.38%	投資高速鐵路
紹興平安創新	中國	70,000,000	30.00%	投資控股
順德和平醫院	中國	18,520,000	43.70%	經營醫院
成都工投	中國	518,700,000	33.20%	資產經營管理
紐海控股	開曼群島	美元2,036	33.00%	投資控股
天江藥業	中國	94,560,000	23.84%	制藥工業
上海高砂鑑臣	中國	51,600,000	40.00%	日化香精生產
平安付	中國	761,899,520	49.99%	智能卡的研發和銷售
眾安在線	中國	1,000,000,000	9.00%	互聯網保險業務
南京碩天	中國	100,000,000	49.00%	投資管理

28.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如下(續)：

名稱	註冊地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合營企業				
平安羅素	中國	200,000,000	51.00%	投資諮詢、投資管理
盛安創富	中國	20,000,000	50.00%	投資諮詢、投資管理
昆玉高速	中國	1,600,000,000	50.00%	高速公路經營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如下：

被投資企業名稱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本年營業 收入總額	本年 淨利潤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本年營業 收入總額	本年 淨利潤
聯營企業								
威立雅昆明	1,033	166	48	21	1,012	166	48	25
威立雅黃河	478	2	10	(7)	645	2	10	1
威立雅柳州	234	5	12	(46)	234	5	12	(18)
山西太長	7,866	5,172	914	248	8,503	5,900	828	150
湖北深業華銀	2,472	2,095	123	(129)	2,560	2,054	111	(108)
京滬高鐵	16,000	-	-	-	16,000	-	-	-
紹興平安創新	74	-	7	(49)	123	-	7	3
順德和平醫院	418	123	94	(1)	418	123	94	7
成都工投	2,676	1,216	211	272	2,284	1,046	209	111
紐海控股	2,200	1,962	6,119	(157)	3,497	3,103	7,074	(1,237)
天江藥業	7,592	602	1,923	1,180	2,099	442	1,892	562
上海高砂鑑臣	263	66	333	28	247	59	315	37
平安付(原深圳市明華 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1,208	435	726	(224)	743	233	14	-
眾安在線	1,013	18	13	(25)	-	-	-	-
南京碩天	3,894	3,817	-	(22)	-	-	-	-
合營企業								
平安羅素	149	11	16	73	75	10	6	(16)
盛安創富	32	5	59	7	20	-	-	-
昆玉高速	4,092	590	610	438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29. 投資性房地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原值		
1月1日餘額	17,011	10,648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100	2,204
本年新增數	4,097	2,889
固定資產淨轉入	(77)	1,272
本年減少數	(204)	(2)
12月31日餘額	20,927	17,011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2,160	1,571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25	159
本年計提數	554	395
固定資產淨轉入	(63)	36
本年減少數	(12)	(1)
12月31日餘額	2,664	2,160
減值準備		
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1	1
淨額		
12月31日餘額	18,262	14,850
1月1日餘額	14,850	9,076
12月31日公允價值	32,360	31,144

投資性房地產於201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參考獨立評估師評估結果後得出。該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層次。

本年度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425百萬元（2012年：人民幣816百萬元），該金額包括在淨投資收益中。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129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673百萬元）的投資性房地產用於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392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11百萬元）的長期借款的抵押物。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12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0百萬元）的投資性房地產的產權證正在辦理中。

30. 固定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合計
	租賃固定 資產改良	房屋及建築物	設備、 家具及裝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原值						
2013年1月1日餘額	3,924	13,950	7,254	1,196	1,407	27,731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8	-	-	-	8
本年新增數	699	94	1,318	314	1,687	4,112
在建工程轉入數	75	6	23	-	(104)	-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98	-	-	(21)	77
本年減少數	(104)	(56)	(539)	(42)	(371)	(1,112)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4,594	14,100	8,056	1,468	2,598	30,816
累計折舊						
2013年1月1日餘額	2,058	3,209	4,214	588	-	10,069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2	-	-	-	2
本年計提數	562	549	991	166	-	2,268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63	-	-	-	63
本年減少數	(58)	(16)	(444)	(39)	-	(557)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2,562	3,807	4,761	715	-	11,845
減值準備						
2013年1月1日餘額	-	112	-	-	11	123
本年減少數	-	(14)	-	-	(11)	(25)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	98	-	-	-	98
淨額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2,032	10,195	3,295	753	2,598	18,873
2013年1月1日餘額	1,866	10,629	3,040	608	1,396	17,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0. 固定資產(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合計
	租賃固定 資產改良	房屋及建築物	設備、 家具及裝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原值						
2012年1月1日餘額	3,205	10,957	6,067	1,089	2,652	23,970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1,576	384	41	17	2,018
本年新增數	722	36	1,144	132	1,843	3,877
在建工程轉入數	362	2,106	20	–	(2,488)	–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655)	–	–	(617)	(1,272)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8)	(9)	(3)	–	(20)
本年減少數	(365)	(62)	(352)	(63)	–	(842)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3,924	13,950	7,254	1,196	1,407	27,731
累計折舊						
2012年1月1日餘額	1,601	2,455	3,316	464	–	7,836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279	294	27	–	600
本年計提數	770	515	933	147	–	2,365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36)	–	–	–	(3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2)	(5)	(2)	–	(9)
本年減少數	(313)	(2)	(324)	(48)	–	(687)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2,058	3,209	4,214	588	–	10,069
減值準備						
2012年1月1日餘額	–	96	–	–	11	107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22	2	–	–	24
本年減少數	–	(6)	(2)	–	–	(8)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2	–	–	11	123
淨額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866	10,629	3,040	608	1,396	17,539
2012年1月1日餘額	1,604	8,406	2,751	625	2,641	16,027

於201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297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1百萬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證正在辦理中。

31. 無形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合計
	商譽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預付土地租賃款	核心存款	商標	計算機軟件系統及其他	
原值							
2013年1月1日餘額	11,769	4,672	4,291	15,082	2,155	3,810	41,779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6,560	-	-	-	-	6,560
本年新增數	22	-	1,209	-	-	266	1,497
本年減少數	-	-	(25)	-	-	(40)	(65)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11,791	11,232	5,475	15,082	2,155	4,036	49,771
累計攤銷							
2013年1月1日餘額	-	996	473	1,131	73	1,570	4,243
本年提取數	-	263	62	754	57	521	1,657
本年減少數	-	-	(2)	-	-	(23)	(25)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	1,259	533	1,885	130	2,068	5,875
淨額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11,791	9,973	4,942	13,197	2,025	1,968	43,896
2013年1月1日餘額	11,769	3,676	3,818	13,951	2,082	2,240	37,536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預付土地租賃款	核心存款	商標	計算機軟件系統及其他	合計
原值							
2012年1月1日餘額	9,203	7,426	3,302	15,082	-	1,921	36,934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	936	-	2,134	1,488	4,558
本年新增數	2,614	-	25	-	-	507	3,14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2,754)	(11)	-	-	-	(2,765)
本年減少數	(48)	-	-	-	-	(123)	(171)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1,769	4,672	4,252	15,082	2,134	3,793	41,702
累計攤銷							
2012年1月1日餘額	-	1,431	377	377	-	1,165	3,350
本年提取數	-	305	58	754	52	464	1,633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740)	(1)	-	-	-	(741)
本年減少數	-	-	-	-	-	(76)	(76)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	996	434	1,131	52	1,553	4,166
淨額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1,769	3,676	3,818	13,951	2,082	2,240	37,536
2012年1月1日餘額	9,203	5,995	2,925	14,705	-	756	33,584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均被用作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92百萬元的長期借款的質押物（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85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土地使用權正在辦理產權證（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10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1. 無形資產(續)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額為人民幣12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用於賬面值為人民幣2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70百萬元)的長期借款的抵押物。

商譽減值

於201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761百萬元商譽來源於收購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8.761百萬元)，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02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2百萬元)的商譽來源於收購家化集團及其子公司。

商譽的減值取決於對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可收回金額應當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資產的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的金額。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估值方法是基於管理層審批後的三至五年的商業計劃和調整後的折現率的現金流折現估值方法。此後期間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本集團在2013年度採用的折現率範圍為9%至14%，增長率範圍為3%至36%。

現金流預測結果超過每個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賬面價值。但是，後續的現金流預測結果可能會根據未來現金流和假設的不同而變動，因此可能導致減值。

32. 其他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28,949	28,668
其他應收款(註)	16,744	11,701
應收分保賬款	8,924	6,109
抵債資產	800	644
預付賬款	3,074	2,540
貴金屬	21,286	2,430
應收股息	70	2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985	510
其他	4,309	2,402
	97,141	55,033

註：本集團自2009年1月1日起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和《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規定。由於國家相關稅務法規尚未明確執行上述規定後的企業所得稅計算方法，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根據對現有稅法的理解和判斷計提企業所得稅費用。由於上述預提企業所得稅費用和實際預繳企業所得稅存在差異，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其他資產中確認的預繳所得稅約為人民幣3.52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0百萬元)。預繳所得稅的收回安排與時間將以稅務機關最終確定的結果為準。

33. 股本

(百萬股)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7,916	7,916

上述股本業經中國註冊會計師專項驗證。

34. 儲備與未分配利潤

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影子會計 調整	其他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未分配 利潤	少數股東 權益	合計
2013年1月1日餘額	83,506	533	115	(360)	6,982	395	100	60,430	50,032	201,733
本年利潤	-	-	-	-	-	-	-	28,154	7,860	36,014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6,050)	819	(4)	-	-	11	-	(988)	(6,212)
本年綜合收益	-	(6,050)	819	(4)	-	-	11	28,154	6,872	29,802
股利分配(附註16)	-	-	-	-	-	-	-	(3,958)	-	(3,958)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	-	-	-	-	-	-	-	(834)	(834)
設立子公司	-	-	-	-	-	-	-	-	1,097	1,097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362	-	-	(1)	-	-	-	-	(361)	-
發行可轉換債券	-	-	-	3,731	-	-	-	-	-	3,731
其他	5	-	-	23	-	-	-	-	190	218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83,873	(5,517)	934	3,389	6,982	395	111	84,626	56,996	231,7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4. 儲備與未分配利潤(續)

集團(續)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影子會計 調整	其他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未分配 利潤	少數股東 權益	合計
2012年1月1日餘額	83,506	(14,412)	2,673	132	6,982	395	129	43,546	40,475	163,426
本年利潤	-	-	-	-	-	-	-	20,050	6,700	26,750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14,945	(2,558)	(19)	-	-	(29)	-	(266)	12,073
本年綜合收益	-	14,945	(2,558)	(19)	-	-	(29)	20,050	6,434	38,823
股利分配(附註16)	-	-	-	-	-	-	-	(3,166)	-	(3,166)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	-	-	-	-	-	-	-	(512)	(512)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4,312	4,312
處置子公司	-	-	-	-	-	-	-	-	(1,006)	(1,006)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	-	(601)	-	-	-	-	(105)	(706)
其他	-	-	-	128	-	-	-	-	434	562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83,506	533	115	(360)	6,982	395	100	60,430	50,032	201,733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不能被使用或進行利潤分配的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15,297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9,927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不能被使用或進行利潤分配的子公司提取的歸屬於母公司的一般風險準備約人民幣14,25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66百萬元)

34. 儲備與未分配利潤（續）

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其他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13年1月1日餘額	83,506	(76)	—	6,982	395	26,819	117,626
本年利潤	—	—	—	—	—	8,632	8,632
其他綜合收益	—	(61)	—	—	—	—	(61)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3,958)	(3,958)
新增子公司轉入	(94)	—	—	—	—	—	(94)
發行可轉換債券	—	—	3,731	—	—	—	3,731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83,412	(137)	3,731	6,982	395	31,493	125,876
2012年1月1日餘額	83,506	(216)	—	6,982	395	22,630	113,297
本年度利潤	—	—	—	—	—	7,355	7,355
其他綜合收益	—	140	—	—	—	—	140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3,166)	(3,166)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83,506	(76)	—	6,982	395	26,819	117,626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照其法定財務報表內所確定淨利潤（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倘該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本公司可終止提取該盈餘公積。本公司亦可自其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惟該等提取須由股東以決議案方式批准。該等儲備不得用作設立目標以外的其他用途。在提取該儲備之前，利潤用來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所產生的股本溢價。

根據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和資本公積可轉增資本。轉增資本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相關規定，一般風險準備可用作彌補因從事保險、銀行、信託、證券、期貨及基金行業所產生的非預期重大損失。本集團從事上述相應業務的公司將需根據適用的監管要求，在年度財務報告中，各自基於中國會計準則的當年利潤或年末風險資產提取準備金，相應的準備金不能作為利潤分配或轉增資本。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可用於利潤分配之稅後淨利潤，應為如下兩者中金額較小者：(1)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及(2)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5.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	473,155	390,847
向中央銀行借款	2,264	16,168
短期借款	10,391	3,566
長期借款	23,656	9,734
	509,466	420,315

上述借款的抵押及質押情況，請參見附註20、23、29和31。

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債券	113,666	145,728
貼現票據	2,261	4,215
股權收益權	4,725	4,837
股票	990	197
	121,642	154,977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成本為人民幣4.726百萬元的子公司的股權收益權（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513百萬元）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本集團以債券和貼現票據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質押品的情況，請參見附註20及23。

37.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69,687	246,709
– 個人客戶	104,500	85,212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427,214	319,125
– 個人客戶	98,965	88,348
存入保證金	242,338	204,353
國庫定期存款	–	13,170
財政性存款	36,212	19,017
應解及匯出匯款	2,556	3,391
	1,181,472	979,325
代理買賣證券款		
– 公司客戶	4,097	588
– 個人客戶	5,946	7,023
	10,043	7,611
	1,191,515	986,936

本集團國庫定期存款的抵押品情況，參見附註20。

38. 應付賬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應付保理款項	2,024	2,068
其他	594	1,547
	2,618	3,615

39. 保險合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壽險責任準備金	620,448	531,639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76,044	236,250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5,502	32,417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0,987	50,801
未決賠款準備金	37,231	31,486
合計	1,030,212	882,593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負債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931,994	(1,380)	930,614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4,635	(283)	4,352
財產保險合同	93,583	(12,176)	81,407
	1,030,212	(13,839)	1,016,37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負債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800,306	(557)	799,749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4,097	(83)	4,014
財產保險合同	78,190	(8,701)	69,489
	882,593	(9,341)	873,252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動部份*		
長期人壽保險	4,695	(7,665)
短期人壽保險	4,697	4,070
財產保險	59,703	48,749
非流動部份		
長期人壽保險	927,299	807,971
短期人壽保險	(62)	27
財產保險	33,880	29,441
合計	1,030,212	882,593

* 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結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1)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壽險責任準備金	620,448	531,639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76,044	236,250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5,502	32,417
	931,994	800,306

壽險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1月1日餘額	531,639	461,521
本年計提額	148,230	124,759
本年減少額		
– 支付的賠款及保戶利益	(45,380)	(43,719)
– 退保	(14,979)	(12,354)
– 其他	938	1,432
12月31日餘額	620,448	531,639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1月1日餘額	236,250	195,381
已收保費	66,815	64,041
保戶利益增加	10,873	8,966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22,912)	(17,220)
保單管理費及退保費的扣除	(88)	(150)
其他	(14,894)	(14,768)
12月31日餘額	276,044	236,250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596	2,413
未決賠款準備金	2,039	1,684
	4,635	4,097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2,413	(58)	2,355	2,213	(54)	2,159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10,985	(4,443)	6,542	8,936	(175)	8,761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10,802)	4,271	(6,531)	(8,736)	171	(8,565)
12月31日餘額	2,596	(230)	2,366	2,413	(58)	2,355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1,684	(25)	1,659	1,399	(55)	1,344
本年應計賠款	5,076	(2,538)	2,538	4,251	(81)	4,170
本年已支付賠款	(4,721)	2,510	(2,211)	(3,966)	111	(3,855)
12月31日餘額	2,039	(53)	1,986	1,684	(25)	1,659

(3) 財產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8,392	48,388
未決賠款準備金	35,191	29,802
	93,583	78,190

財產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48,388	(4,413)	43,975	40,075	(3,849)	36,226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115,673	(16,586)	99,087	99,089	(12,224)	86,865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105,669)	14,389	(91,280)	(90,776)	11,660	(79,116)
12月31日餘額	58,392	(6,610)	51,782	48,388	(4,413)	43,9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3) 財產保險合同（續）

財產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29,802	(4,288)	25,514	24,355	(3,377)	20,978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63,126	(7,976)	55,150	53,419	(6,410)	47,009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57,737)	6,699	(51,038)	(47,972)	5,499	(42,473)
12月31日餘額	35,191	(5,565)	29,626	29,802	(4,288)	25,514

40.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4,101	3,824
投資合同準備金	34,252	30,845
	38,353	34,669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1月1日餘額	34,669	32,811
已收保費	8,243	7,235
保戶利益增加	916	1,199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6,408)	(5,802)
保單管理費及退保費的扣除	(33)	(89)
其他	966	(685)
12月31日餘額	38,353	34,669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再保險合同。

41. 應付債券

發行人	類別	擔保方式	期限	贖回權	發行面值	發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益成國際有限公司	離岸人民幣債券	擔保(註1)	3年	無	2,000	2011年	固定	2.08%	1,999	1,998
益成國際有限公司	離岸人民幣債券	擔保(註1)	3年	無	1,500	2013年	固定	4.00%	1,496	-
益成國際有限公司	離岸人民幣債券	擔保(註1)	5年	無	2,100	2013年	固定	4.75%	2,088	-
平安產險	次級債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2,000	2009年	固定	前5年：4.20% 後5年：6.20%(若未行使贖回權)	2,094	2,081
平安產險	次級債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2,500	2010年	固定	前5年：4.65% 後5年：6.65%(若未行使贖回權)	2,586	2,567
平安產險	次級債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3,000	2012年	固定	前5年：4.65% 後5年：6.65%(若未行使贖回權)	3,022	2,995
平安壽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4,000	2011年	固定	前5年：5.70% 後5年：7.70%(若未行使贖回權)	4,071	4,032
平安壽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9,000	2012年	固定	前5年：5.00% 後5年：7.00%(若未行使贖回權)	9,103	9,019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1,150	2009年	固定	前5年：4.40% 後5年：7.40%(若未行使贖回權)	1,151	1,1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1. 應付債券（續）

發行人	類別	擔保方式	期限	贖回權	發行面值	發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1,850	2009年	浮動	前5年：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65% 後5年：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4.65% (若未行使贖回權)	1,845	1,845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6,000	2008年	固定	前5年：6.10% 後5年：9.10%(若未行使贖回權)	-	5,997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500	2008年	浮動	前5年：3個月SHIBOR+1.40% 後5年：3個月SHIBOR+4.40% (若未行使贖回權)	-	500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1,500	2008年	固定	前5年：5.30% 後5年：8.30%(若未行使贖回權)	-	1,498
平安銀行	混合資本債券	無	15年	第10個計息年度末	1,500	2009年	固定	前10年：5.70% 後5年：8.70%(若未行使贖回權)	1,463	1,463
平安銀行	混合資本債券	無	15年	第10個計息年度末	3,650	2011年	固定	7.50%	3,650	3,650
平安集團	A股可轉換 公司債券	無	6年	(註2)	26,000	2013年	遞增	第一年：0.80% 第二年：1.00% 第三年：1.20% 第四年：1.80% 第五年：2.20% 第六年：2.60%	22,188	-
									56,756	38,793

41. 應付債券（續）

註1：該債券由益成國際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母公司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擔保。

註2：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公開發行人民幣260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13年11月22日至2019年11月22日，第一年票面利率為0.80%，之後在剩餘年限內逐年遞增至2.60%。可轉債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轉債票面總金額自可轉債發行首日起每滿一年可享受當期利息。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權利。在本次可轉債期滿後5個交易日內，本公司將以本次可轉債票面面值的108%（含最後一期利息）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本公司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格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本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份未轉股的可轉債。

此外，當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餘額不足人民幣3,000萬元時，本公司董事會有權決定按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根據可轉債募集說明書上的轉股價格的調整方式及計算公式，可轉債轉股價格將進行調整，用以體現派發現金股息和指定情況下股本增加的攤薄影響。在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間，當本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80%時，本公司董事會有權提出轉股價格向下修正方案並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表決。

2013年，本公司支付的可轉債利息為人民幣零元。

可轉債列示如下：

初始確認	
2013年11月22日發行的可轉債面值	26,000
減：發行成本	(184)
權益組成部份（註34）	(3,731)
負債組成部份	22,085
初始確認時的負債組成部份	22,085
攤銷	103
2013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份金額	22,1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53	10,6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38)	(5,599)
淨額	9,015	5,081

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年末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12月31日 餘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5	-	152	-	-	157	(6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6,276	-	(285)	2,184	(7)	8,168	(32,672)
保險合同負債	(64)	-	272	(271)	-	(63)	252
貸款減值準備	1,988	-	1,116	-	-	3,104	(12,416)
其他	2,475	640	882	-	(110)	3,887	(15,548)
	10,680	640	2,137	1,913	(117)	15,253	(61,0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年末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12月31日 餘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30	-	(25)	-	-	5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11,046	-	18	(4,788)	-	6,276	(25,104)
保險合同負債	(1,105)	-	186	855	-	(64)	256
貸款減值準備	1,956	-	32	-	-	1,988	(7,952)
其他	1,456	27	714	289	(11)	2,475	(9,900)
	13,383	27	925	(3,644)	(11)	10,680	(42,720)

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餘額	年末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	-	(3)	-	-	(3)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222)	-	(91)	201	-	(112)	448	
無形資產之核心存款	(3,487)	-	189	-	-	(3,298)	13,197	
其他	(1,890)	(827)	(127)	-	19	(2,825)	11,300	
	(5,599)	(827)	(32)	201	19	(6,238)	24,957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年末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18)	-	18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161)	-	-	(73)	12	(222)	888	
無形資產之核心存款	(3,676)	-	189	-	-	(3,487)	13,951	
其他	(757)	(1,233)	239	(289)	150	(1,890)	7,560	
	(4,612)	(1,233)	446	(362)	162	(5,599)	22,3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為人民幣1,666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97百萬元)。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	-	1,015
2014年	9	9
2015年	217	217
2016年	827	830
2017年	320	326
2018年	293	-
	1,666	2,397

43. 其他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13,765	6,335
應付信託計劃及銀行理財產品投資人款	12,481	1,962
應付職工薪酬	12,060	9,567
應付利息	17,106	11,497
應付其他稅費	3,897	3,464
預收賬款	5,014	4,331
預計負債	1,095	608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457	395
預提費用	2,714	1,563
遞延收益	1,600	1,058
其他	3,070	1,340
	73,259	42,120

44. 受託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託受託資產	277,420	196,385
企業年金受託資產	72,290	58,114
資產管理受託資產	187,477	50,476
銀行業務委託貸款	95,246	27,538
銀行業務委託理財資產	123,140	83,196
	755,573	415,709

以上項目均在資產負債表外核算。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1)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退保情況等因素估計不足，導致實際賠付超出預期賠付的風險。在保險合同下，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款及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保險責任的賬面額。這種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 ▶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 發展性風險 – 保險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風險的波動性可通過把損失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而得以改善，因為較分散的合同組合很少因組合中某部份的變動而使整體受到影響。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也可改善風險的波動性。

本集團保險業務包括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等。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為可能增加整體索賠率的重要因素，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響因素是有助延長壽命的醫學水平和社會條件的不斷改善。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

目前，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未存在重大分別，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對於含固定和保證給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無可減少保險風險的重大緩和條款和情況。但是，對於若干分紅保險合同而言，其分紅特徵使較大部份保險風險由投保方所承擔。

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年金轉換權利影響。因此，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本集團主要通過訂立再保險合同控制保險業務的損失風險。對於再保險合同的詳細情況見附註45. (1) (c)。

保險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的保險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因此按地域劃分的保險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

本集團保險風險按業務類別劃分的集中度於附註39按主要業務類別的保險合同準備金分析中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a)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假設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紅利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單一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產生的影響。本集團已考慮下列假設的變動：

- ▶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增加10個基點；
- ▶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減少10個基點；
- ▶ 發病率、壽險保單死亡率與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後死亡率下降10%；
- ▶ 保單退保率增加10%；及
- ▶ 保單維護費用率增加5%。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3,918)	(3,838)	3,838	3,838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5,053	4,944	(4,944)	(4,944)
發病率／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10%	8,026	7,528	(7,528)	(7,528)
保單退保率	+10%	3,446	3,460	(3,460)	(3,460)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423	1,423	(1,423)	(1,42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3,779)	(3,773)	3,773	3,773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4,882	4,875	(4,875)	(4,875)
發病率／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10%	6,749	6,256	(6,256)	(6,256)
保單退保率	+10%	3,142	3,157	(3,157)	(3,157)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332	1,332	(1,332)	(1,332)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續）

(b) 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假設

估計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賠付成本、理賠費用、賠付通脹因素及賠案數目，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賠付經驗確定的。須運用判斷來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等）對估計的影響。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結付延遲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設將影響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若干變量的敏感度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計程序的不確定性等。此外，由於保險事故發生日，報案日和最最終結案日之間的時間差異，未決賠款準備金的金額於資產負債日存在不確定性。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7,480	26,796	38,655	51,312	60,361	
1年後	17,649	26,648	38,360	51,966	-	
2年後	17,755	26,767	37,780	-	-	
3年後	17,882	26,417	-	-	-	
4年後	17,801	-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7,801	26,417	37,780	51,966	60,361	194,325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7,469)	(25,446)	(35,123)	(45,226)	(38,030)	(161,294)
小計						33,031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2,160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35,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續)

(b) 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續)

敏感性分析 (續)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5,285	23,977	34,486	45,307	52,810	
1年後	15,242	23,977	33,912	45,702	-	
2年後	15,401	23,954	33,363	-	-	
3年後	15,497	23,636	-	-	-	
4年後	15,384	-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5,384	23,636	33,363	45,702	52,810	170,895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5,175)	(22,840)	(31,252)	(40,145)	(33,809)	(143,221)
小計						27,674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1,953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29,627</u>

本集團短期人身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3,492	3,326	3,739	4,301	4,877	
1年後	3,378	3,358	3,547	4,173	-	
2年後	3,400	3,384	3,534	-	-	
3年後	3,400	3,383	-	-	-	
4年後	3,400	-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3,400	3,383	3,534	4,173	4,877	19,367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3,400)	(3,383)	(3,534)	(4,089)	(3,393)	(17,799)
小計						1,568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472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2,040</u>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續)

(b) 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續)

敏感性分析 (續)

本集團短期人壽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2,456	2,371	3,495	4,181	4,717	
1年後	2,404	2,386	3,286	4,042	-	
2年後	2,340	2,442	3,300	-	-	
3年後	2,340	2,442	-	-	-	
4年後	2,340	-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2,340	2,442	3,300	4,042	4,717	16,841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2,340)	(2,442)	(3,300)	(3,961)	(3,282)	(15,325)
小計						1,516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 費用、貼現及風險邊際						471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1,987</u>

平均賠款成本的單項變動，會導致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同比例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平均賠款成本					
財產保險	+5%	1,760	1,481	(1,481)	(1,481)
短期人壽保險	+5%	102	99	(99)	(99)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平均賠款成本					
財產保險	+5%	1,490	1,276	(1,276)	(1,276)
短期人壽保險	+5%	84	83	(83)	(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續)

(c) 再保險

本集團主要通過訂立再保險合同控制保險業務的損失風險。大部份分保業務為成數分保及溢額分保，並按產品類別設立不同自留額。對於可從再保險公司攤回的賠款金額，使用與原保單一致的假設進行估計，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或應收分保賬款。

儘管本集團可能已訂立再保險合同，但這並不解除本集團對保戶承擔的直接責任。因此再保險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波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變動的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因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和市場價格（價格風險）波動而引起的三種風險。

(a)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目前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對人民幣，港元對人民幣和歐元對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現時本集團務求通過減少外匯淨餘額的方法來降低外匯風險。

以下是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關鍵變量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利潤及權益（因對匯率敏感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化）的稅前影響。變量之間存在的相關性會對市場風險的最終影響金額產生重大作用，但為了描述變量的影響情況，本集團假定其變化是獨立的。

(人民幣百萬元)	變量變動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稅前權益	減少/(增加)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稅前權益
美元	對人民幣貶值5%	132	195	297	299
港元	對人民幣貶值5%	204	899	677	865
其他幣種	對人民幣貶值5%	15	175	5	117
		351	1,269	979	1,281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a) 外匯風險 (續)

本集團主要貨幣性資產和負債 (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主要幣種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33,012	10,887	7,021	2,411	353,33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232,897	4,019	238	–	237,154
固定到期日投資	1,454,161	476	–	–	1,454,637
權益投資	138,657	1,275	13,940	3,196	157,068
發放貸款及墊款	790,657	67,432	3,452	229	861,770
應收保費	23,503	657	45	–	24,205
應收賬款	8,033	–	–	–	8,033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12,283	1,402	154	–	13,839
其他資產	53,511	1,096	87	–	54,694
	3,046,714	87,244	24,937	5,836	3,164,731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71,044	23,996	677	13,749	509,46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1,504	–	138	–	121,642
交易性金融負債	3,692	–	–	–	3,69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1,091,895	91,143	6,100	2,377	1,191,515
應付賬款	2,618	–	–	–	2,618
保險應付款	37,716	543	40	2	38,301
保險合同負債	992,367	1,974	355	14	994,710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4,245	6	–	1	34,252
應付保單紅利	25,223	8	–	1	25,232
應付債券	56,756	–	–	–	56,756
其他負債	48,202	748	36	69	49,055
	2,885,262	118,418	7,346	16,213	3,027,239
淨頭寸		(31,174)	17,591	(10,377)	(23,960)
外幣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		35,076	396	13,868	49,340
		3,902	17,987	3,491	25,380
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		20,165	410	680	21,2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外匯風險(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2,328	28,599	16,878	3,609	451,41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223,670	2,923	479	–	227,072
固定到期日投資	1,108,506	666	76	–	1,109,248
權益投資	110,986	19	3,700	2,248	116,953
發放貸款及墊款	666,560	41,076	1,626	140	709,402
應收保費	18,018	685	53	–	18,756
應收賬款	8,966	13	–	–	8,979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4,017	798	55	–	4,870
其他資產	45,406	1,377	208	37	47,028
	2,588,457	76,156	23,075	6,034	2,693,722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3,010	16,450	855	–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54,977	–	–	–	154,977
交易性金融負債	1,722	–	–	–	1,72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925,394	51,346	6,023	4,173	986,936
應付賬款	3,609	6	–	–	3,615
保險應付款	26,664	402	44	1	27,111
保險合同負債	798,067	1,132	162	14	799,375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0,838	6	–	1	30,845
應付保單紅利	21,674	6	–	1	21,681
應付債券	38,793	–	–	–	38,793
其他負債	29,005	924	83	74	30,086
	2,433,753	70,272	7,167	4,264	2,515,456
淨頭寸		5,884	15,908	1,770	23,562
外幣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		94	1,395	560	2,049
		5,978	17,303	2,330	25,611
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		12,747	141	705	13,593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與價值隨市價變動而改變（由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有關，主要是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上述投資因投資工具的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團通過分散投資、為不同證券投資設置上限等方法來管理價格風險。

本集團採用10天市場價格風險價值計算方法估計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的風險敞口。本集團採用10天作為持有期間是因為本集團假設並非所有投資均能在同一天售出。另外，風險價值的估計是在假設正常市場條件並採用99%的置信區間而作出的。

風險價值乃基於市場價格的歷史相關性和波動性且假設了未來價格的變動呈統計學分佈，故使用風險價值有其局限性。由於風險價值嚴重依賴歷史數據提供信息且無法準確預測風險因素的未來變化及修正，一旦風險因素未能與正態分佈假設一致，市場劇烈變動的可能性將會被低估。風險價值也有可能因關於風險因素以及有關特定工具的風險因素之間關係的假設的不同，而被低估或者高估。即使一天當中形勢不斷變化，風險價值也只能代表每個交易日結束時的風險組合，並且不能描述超過99%置信區間情況下的任何損失。

事實上，實際的交易結果可能與風險價值的評估有所不同，特別是在極端市場狀況下該評估並不能提供一個有意義的損益指標。

在正常市場條件下，本集團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採用風險價值模型估計的10天潛在損失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8,265	6,573

根據10個交易日持有期間的市場價格變動，本集團預計有99%的可能現有上市股票和證券投資基金的損失不會超過人民幣8,265百萬元。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的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會重新估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時固定，在到期前不會改變。

下表為利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以下金融資產將對本集團稅前利潤（通過交易性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和稅前股東權益（通過交易性債券及可供出售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減少稅前利潤	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減少稅前利潤	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券	增加50個基點	100	2,385	113	3,723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於浮動利率債券、浮動利率定期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和吸收存款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響，基於以下假設：一、浮動利率債券、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發放貸款和墊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一個重新定價日利率發生變動；二、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三、資產和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稅前利潤和稅前股東權益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加/(減少)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增加/(減少)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浮動利率債券	增加50個基點	464	464	574	574
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增加50個基點	110	110	196	196
發放貸款及墊款	增加50個基點	2,569	2,569	2,405	2,405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增加50個基點	(3,937)	(3,937)	(3,524)	(3,524)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價日較早者分析的面臨利率風險的定期存款 (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11,926	6,693
3個月至1年(含1年)	3,549	22,667
1至2年(含2年)	54,400	–
2至3年(含3年)	28,575	54,050
3至4年(含4年)	62,510	28,465
4至5年(含5年)	17,084	62,410
5年以上	7,500	3,500
浮動利率	20,840	39,156
	206,384	216,941

本集團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價日較早者分析的面臨利率風險的債券、債權計劃及銀行理財產品 (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合計
	貸款和應收款項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80,027	5,331	2,707	4,951	93,016
3個月至1年(含1年)	79,776	23,486	6,177	5,716	115,155
1至2年(含2年)	22,606	44,911	10,373	568	78,458
2至3年(含3年)	2,930	32,157	13,330	855	49,272
3至4年(含4年)	3,460	32,331	12,137	781	48,709
4至5年(含5年)	2,310	48,612	13,399	512	64,833
5年以上	33,747	484,658	35,293	31	553,729
浮動利率	51,476	72,584	1,109	2,109	127,278
	276,332	744,070	94,525	15,523	1,130,4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貸款和應收款項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12,271	1,876	1,652	1,342	17,141
3個月至1年(含1年)	59,642	29,423	11,494	2,746	103,305
1至2年(含2年)	21,024	25,753	9,151	1,062	56,990
2至3年(含3年)	150	38,798	18,941	963	58,852
3至4年(含4年)	134	18,059	10,997	858	30,048
4至5年(含5年)	2,450	25,216	18,831	2,035	48,532
5年以上	13,377	393,122	63,776	935	471,210
浮動利率	26,952	33,762	52,653	457	113,824
	136,000	566,009	187,495	10,398	899,902

浮動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債券，其利率將在不超過1年的時間間隔內重新定價。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債券，其利率在到期日前的期間內已固定。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同義務，或者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投資、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保戶質押貸款、融資融券、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等有關。本集團通過多項控制措施，對信用風險進行識別、計量、監督及報告。

銀行信貸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銀行業務制訂了一整套規範的信貸審批流程和內部控制機制，對信貸業務實行全流程管理。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信貸管理程序可分為：信貸調查、信貸審查、信貸審批、信貸放款、貸後監控和清收管理。

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產生的風險在實質上與貸款和墊款的風險相似。因此，該類交易的申請、貸後管理以及抵質押擔保要求等與貸款和墊款業務相同。

本集團在銀監會五級分類制度的基礎上，將信貸資產風險分為十級，根據貸款的不同級別，採取不同的管理政策。隨着新資本協議項目在銀行業務的推進，銀行業務將逐步建立更為科學、符合內控要求的評級體系。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投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主要通過內部評級政策及流程對現有投資進行信用評級，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交易對手，並設立嚴格的准入標準。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主要包括國內發行的政府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和企業債。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99.91%（2012年12月31日：100.00%）的金融債由全國性商業銀行發行或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級或以上。本集團持有的99.85%（2012年12月31日：98.47%）一般企業債及企業短期融資券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A及A-1級或以上。債券的信用評級由國內合資格的評估機構提供。

保險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在簽訂再保險合同之前，會對再保險公司進行信用評估，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以降低信用風險。

保戶質押貸款的額度是根據客戶有效保單現金價值給予一定的折扣而設定，其保單貸款的期限在保單有效期內，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信用質量

下表載述本集團合計持有的存放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以下數據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銀行	226,193
存款餘額前五大商業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01
中國光大銀行	27,841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7,727
中國銀行	27,719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2,070
其他主要銀行及金融機構	
中國農業銀行	22,066
中信銀行	20,810
工商銀行	19,206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39
興業銀行	14,547
其他	132,966
	590,4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質量（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銀行	216,114
存款餘額前五大商業銀行	
工商銀行	47,415
農業銀行	35,312
興業銀行	35,226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29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880
其他主要銀行及金融機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65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496
中國銀行	21,52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75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62
其他	163,898
	661,879

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反映其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反映其當前風險敞口但並非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將隨其未來公允價值的變化而改變。本集團還因提供信貸承諾而面臨信用風險，詳見附註53.(3)中披露。

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行業集中度和地區集中度的具體情況，參見附註23.(2)及(5)。

擔保及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所需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對於擔保物類型和評估參數，本集團實施了相關指南。

擔保物主要有以下幾種類型：

- ▶ 對於保戶質押貸款，擔保物主要為保單現金價值；
- ▶ 對於買入返售交易，擔保物主要為票據、貸款或有價證券；
- ▶ 對於商業貸款，擔保物主要為房地產、存貨、股權或應收賬款；及
- ▶ 對於個人貸款，擔保物主要為居民住宅。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擔保及其他信用增級(續)

管理層會監視擔保物的市場價值，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並在進行損失準備的充足性審查時監視擔保物的市價變化。

本集團採取有序的方式處置抵債資產。處置所得用於清償或減少尚未收回的款項。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將得到的抵債資產用於商業用途。

金融資產賬齡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且 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未減值的逾期 金融資產小計	發生減值的 金融資產	
30天及以內		31-90天	90天以上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拆出資金	99,171	–	–	–	–	58	99,2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072	–	–	–	–	43	298,115
發放貸款及墊款	850,323	5,602	3,930	9,527	19,059	7,797	877,179
其中：企業貸款	531,418	2,791	2,552	9,316	14,659	4,994	551,071
個人貸款	318,905	2,811	1,378	211	4,400	2,803	326,108
應收保費	22,099	140	344	570	1,054	1,384	24,537
應收分保賬款	5,926	62	2,523	106	2,691	324	8,941
合計	1,275,591	5,804	6,797	10,203	22,804	9,606	1,308,0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3) 信用風險 (續)

金融資產賬齡分析 (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小計	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	合計
		30天及以內	31-90天	90天以上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拆出資金	159,727	-	-	-	-	59	159,7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776	-	-	-	-	47	190,823
發放貸款及墊款	704,174	5,407	2,127	2,777	10,311	7,761	722,246
其中：企業貸款	483,902	2,199	1,415	2,777	6,391	5,951	496,244
個人貸款	220,272	3,208	712	-	3,920	1,810	226,002
應收保費	17,453	627	321	371	1,319	154	18,926
應收分保賬款	5,102	279	223	496	998	20	6,120
合計	1,077,232	6,313	2,671	3,644	12,628	8,041	1,097,90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未發生減值的逾期貸款及墊款而持有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4.644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53百萬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單項認定為減值的企業貸款及墊款而持有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3.807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249百萬元）。

原已逾期或發生減值但相關合同條款已重新商定過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發放貸款及墊款	2,081	676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籌集足夠資金或不能及時以合理的價格將資產變現以償還到期債務的風險。

本集團部份保單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使本集團面臨潛在的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期限來控制流動性風險及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付款責任，及時為本集團的借貸和投資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銀行業務有潛在的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按日監控資金來源與資金運用情況、存貸款規模以及快速資金比例。同時，在運用多種流動性風險管理標準指標時，採用將預測結果與壓力測試相結合的方式對未來流動性風險水平進行預估，並針對特定情況提出相應解決方案。本集團通過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等方法來控制銀行流動性風險。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現金流及預期現金流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的到期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時償還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0,551	70,625	27,079	210,426	12,181	5,238	396,10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 法定保證金	19,488	138	490	12,415	-	206,713	239,244
固定到期日投資	7,914	259,166	233,377	556,006	926,393	-	1,982,856
權益投資	3,720	5,191	1,024	3,954	-	145,214	159,103
發放貸款及墊款	9,968	228,770	335,597	267,306	154,179	-	995,820
應收保費	1,812	9,851	5,966	6,535	41	-	24,205
應收賬款	277	3,404	2,267	3,195	23	-	9,166
其他資產	8,852	6,036	9,759	1,052	46	-	25,745
	122,582	583,181	615,559	1,060,889	1,092,863	357,165	3,832,2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4) 流動性風險 (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時償還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30,426	253,640	204,831	36,200	6,027	-	531,1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17,154	5,067	418	-	-	122,639
交易性金融負債	-	3,692	-	-	-	-	3,69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529,759	273,621	276,412	156,794	75	-	1,236,661
應付賬款	15	761	227	1,924	-	-	2,927
保險應付款	30,241	6,020	2,033	7	-	-	38,30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	1,121	3,190	11,030	22,742	-	38,083
應付保單紅利	25,232	-	-	-	-	-	25,232
應付債券	-	50	7,572	31,496	31,207	-	70,325
其他負債	5,920	3,196	7,458	3,061	254	-	19,889
	621,593	659,255	506,790	240,930	60,305	-	2,088,873
衍生工具現金流量							
以淨值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	87	237	472	-	-	796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	187,851	279,358	2,800	-	-	470,009
現金流出	-	(187,634)	(268,505)	(2,287)	-	-	(458,426)
	-	217	10,853	513	-	-	11,583
信貸承諾	32,441	230,380	179,616	54,901	3,844	-	501,182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時償還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5,281	99,710	107,130	191,758	7,689	137	491,70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 法定保證金	55,236	26	680	13,261	-	160,962	230,165
固定到期日投資	484	97,042	228,718	340,714	863,612	-	1,530,570
權益投資	-	-	-	-	-	126,124	126,124
發放貸款及墊款	8,010	185,528	320,463	162,784	129,877	-	806,662
應收保費	1,288	7,765	3,996	5,680	27	-	18,756
應收賬款	2,148	2,323	3,862	867	-	-	9,200
其他資產	6,194	7,471	4,027	676	12	-	18,380
	158,641	399,865	668,876	715,740	1,001,217	287,223	3,231,56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時償還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21,618	230,021	165,279	9,901	1,808	-	428,62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51,050	4,800	438	-	-	156,288
交易性金融負債	-	1,722	-	-	-	-	1,72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453,502	247,688	206,158	96,158	8,586	-	1,012,092
應付賬款	72	3,141	372	44	-	-	3,629
保險應付款	23,646	2,974	487	4	-	-	27,11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	789	2,243	10,295	25,204	-	38,531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	-	-	-	-	21,681
應付債券	-	6,957	3,012	10,939	33,009	-	53,917
其他負債	8,701	4,606	2,889	2,385	8	-	18,589
	529,220	648,948	385,240	130,164	68,615	-	1,762,187

衍生工具現金流量							
以淨值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	(3)	(2)	(31)	-	-	(36)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	84,439	66,547	2,574	-	-	153,560
現金流出	-	(84,400)	(66,571)	(2,569)	-	-	(153,540)
	-	39	(24)	5	-	-	20
信貸承諾	63,996	176,634	161,166	9,175	-	-	410,9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管理層預計在信貸承諾到期時有關承諾並不會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分類為保險合同的投資連結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分類為投資合同的投資連結保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不同投資連結保險組合的資產負債與其他組合或本集團其他投資資產分開核算。由於投資連結保險的投資風險完全由保戶承擔，投資連結投資賬戶資產及負債不包括在風險管理附註的分析中。投資連結保險需即時支付。本集團通過投資於高流動性的資產來管理投資連結險的流動性風險。具體投資資產組成參見附註27。

(5) 資產與負債失配風險

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管理的目標是匹配資產與負債的期限與利率。在目前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沒有充足的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投資，以與保險及投資合同負債的期限相匹配。然而，如果目前法規與市場環境允許，本集團將通過延長資產期限，以匹配新產生的保證收益率較低的負債，並減少與現有的保證收益率較高的負債的差異。

(6)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定義所指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集團在管理其業務時會面臨由多種不同因素而產生的操作風險。本集團通過建立並不斷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規範政策制度、使用管理工具及報告機制、加強宣導培訓等方法有效管控操作風險。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主要基於本集團的規模、承保業務的種類以及運作的行業和地理位置。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確保本集團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和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達到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集團定期檢查報告的資本水平與所需求的資本水平之間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來管理資本需求。在經濟條件和本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會對當前的資本水平做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對股息的金額進行調整、對普通股股東返還股本或者發行股本證券。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資本基礎、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和流程與去年相比沒有變化。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7) 資本管理(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以及主要保險業子公司的最低監管資本及其持有的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持有監管資本	最低監管資本	償付能力充足率	持有監管資本	最低監管資本	償付能力充足率
本集團	264,163	151,452	174.4%	226,512	122,027	185.6%
平安壽險	70,256	40,865	171.9%	67,678	35,502	190.6%
平安產險	24,714	14,793	167.1%	23,166	12,983	178.4%

本集團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據中國保監會有關規定計算的，反映企業集合的總體償付能力指標。

從本報告期起，本集團銀行業依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2012年6月下發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資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報告期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

由於本集團銀行業自本年開始按照上述最新規則計量資本充足率，將操作風險納入了資本充足率計量範圍，資本定義、表內外資產風險權重、表外資產信用風險轉換系數等規則亦有調整，規則的變化對本集團銀行業資本充足率有一定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業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56%
一級資本充足率	8.56%
資本充足率	9.90%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業按照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以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的核心資本充足率為9.41%(2012年12月31日：8.59%)，資本充足率為11.04%(2012年12月31日：11.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5.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8) 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為客戶進行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基礎設施提供財務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向投資者發行債券或信託份額的方式運作，集團對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考慮因素詳見附註4.(10)。

以下表格為集團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相應的集團的投資額以及集團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集團基於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公司投資額賬面價值之和。

於2013年12月31日，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公司投資額以及公司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未合併結構化主體			
	規模	公司投資額	公司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持有利益性質
通道安排	7,015	-	-	服務費
資產證券化	17,227	11	11	投資收益
關聯方管理資管計劃	242,383	40,686	40,686	投資收益和服務費
第三方管理資管計劃	註1	288,151	288,151	投資收益
關聯方管理理財產品	35,517	10	10	投資收益和服務費
第三方管理理財產品	註1	52,657	52,657	投資收益
其他	22,573	-	-	服務費
合計	324,715	381,515	381,515	

註1： 第三方管理資管計劃及第三方管理理財產品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其規模信息為非公開信息。

本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利益在權益投資項下的其他股權投資、固定到期日投資項下的債券、債權計劃及理財產品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項下的信託計劃下所購買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受益權中確認。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定期存款、債券、基金、股票、貸款、借款、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客戶存款及保證金等。本集團具有多種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如應收保費、應收分保賬款和應付賠付款等。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1) 金融工具的分類

資產負債表日的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債券	94,525	187,495	94,525	187,495
基金	34,088	25,769	34,088	25,769
股票	93,303	79,444	93,303	79,444
其他	14,947	3,268	14,947	3,2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的金融資產				
債券	15,523	10,398	15,523	10,398
基金	12,638	9,671	12,638	9,671
股票	1,251	553	1,251	553
其他	841	7,133	841	7,133
衍生金融資產	3,402	972	3,402	972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				
債券	744,070	566,009	688,797	556,665
貸款及應收款項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53,331	445,765	353,331	445,76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237,154	227,072	237,154	227,072
發放貸款及墊款	861,770	709,402	862,129	709,402
債券	6,970	8,234	6,970	8,437
債權計劃	84,906	37,428	84,906	37,467
保戶質押貸款	26,107	18,558	26,107	18,5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080	190,788	298,080	190,788
理財產品	184,456	90,338	184,456	90,338
應收保費	24,205	18,756	24,205	18,756
應收賬款	8,033	8,979	8,033	8,979
其他資產	54,694	47,028	54,694	47,028
金融資產總計	3,154,294	2,693,060	3,099,380	2,683,95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2,918	952	2,918	952
其他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09,466	420,315	509,466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1,642	154,977	121,642	154,977
交易性金融負債	3,692	1,722	3,692	1,72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1,191,515	986,936	1,191,515	986,936
應付賬款	2,618	3,615	2,618	3,615
保險應付款	38,301	27,111	38,301	27,11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4,252	30,845	34,252	30,845
應付保單紅利	25,232	21,681	25,232	21,681
應付債券	56,756	38,793	56,024	38,633
其他負債	36,995	30,086	36,995	30,086
金融負債總計	2,023,387	1,717,033	2,022,655	1,716,873

以上金融資產和負債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1) 金融工具的分類（續）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下文描述了用於決定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邏輯和假設，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等。

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的資產

對於期限很短（少於3個月）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假設其公允價值大致等於其賬面價值。該假設同樣適用於定期存款，沒有固定到期日的儲蓄存款。在該金融工具首次確認以後，為了反映法定信用利差的變動，對其他浮動利率工具也進行了調整。

本集團每年對貸款及應收款項重新進行定價，其利率是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而定。所以賬面金額大致等於其公允價值。

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

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首次確認時，其公允價值以攤餘成本計價，其中利率參考同類金融工具的同期市場利率。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價值金融工具用市場上風險和到期日類似的債券之市場收益率對該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的現金流進行折現後的結果來估計。對於公開報價發行的債券，其公允價值取決於其公開的市場報價。對於那些非開發行的債券，或者用市場上同類投資的市場收益率對該項金融工具剩餘期限的未來的現金流進行折現後的結果來估價。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

本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在計量及披露時分為以下層次：

第一層次是指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活躍市場的標誌是存在容易獲取的及時的交易所、券商、經紀人、行業協會、定價機構及監管機構的報價，並且此類報價能夠代表實際發生的公平市場交易的價格。本集團主要採用收盤價作為金融資產的計價。第一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債券和開放式基金；

第二層次是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此類估值方法最大限度利用了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少使用公司自身參數；

第三層次是以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次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基於此考慮，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對於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若以銀行間債券市場近期交易價格或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進行估值的，屬於第二層次。

對於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次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下表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按三個層次披露的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737	14,786	–	15,523
基金	10,617	2,021	–	12,638
股票	1,251	–	–	1,251
其他	–	690	151	841
	12,605	17,497	151	30,253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掉期	–	420	–	420
貨幣遠期及掉期	–	2,118	–	2,118
其他	–	864	–	864
	–	3,402	–	3,4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19,578	74,936	11	94,525
基金	32,817	1,271	–	34,088
股票	84,252	2,972	22	87,246
其他	21	11,676	3,250	14,947
	136,668	90,855	3,283	230,806
金融資產合計	149,273	111,754	3,434	264,46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	–	474	–	474
貨幣遠期及掉期	–	2,374	–	2,374
其他	–	70	–	70
	–	2,918	–	2,918
其他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	3,692	–	–	3,692
金融負債合計	3,692	2,918	–	6,610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下表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按三個層次披露的分析(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1,158	9,180	60	10,398
基金	9,671	-	-	9,671
股票	553	-	-	553
其他	-	7,133	-	7,133
	11,382	16,313	60	27,755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掉期	-	99	-	99
貨幣遠期及掉期	-	873	-	873
	-	972	-	9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14,336	173,159	-	187,495
基金	25,039	730	-	25,769
股票	74,624	4,786	34	79,444
其他	32	3,236	-	3,268
	114,031	181,911	34	295,976
金融資產合計	125,413	199,196	94	324,703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	-	103	-	103
貨幣遠期及掉期	-	849	-	849
	-	952	-	952
其他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	1,722	-	-	1,722
金融負債合計	1,722	952	-	2,6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下表為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工具按三個層次披露的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				
債券	36,462	652,335	–	688,797
貸款及應收款項				
發放貸款及墊款	–	–	862,129	862,129
金融資產總額	36,462	652,335	862,129	1,550,926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56,024	–	56,024
金融負債總額	–	56,024	–	56,024

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的金融資產與負債不包含在以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披露中。

以上金融工具層次披露均不包含投資連結保險賬戶餘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權益工具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1月1日	60	58	–	–
本年新增	–	–	139	–
本年計入利潤表的投資收益/(損失)	(60)	2	12	–
本年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損失	–	–	–	–
12月31日	–	60	151	–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權益工具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1月1日	–	–	34	170
本年新增	11	–	3,250	–
本年計入利潤表的投資收益/(損失)	–	–	–	(109)
本年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損失	–	–	(12)	(27)
12月31日	11	–	3,272	34

46.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第三層次金融工具計入當年損益的已實現和未實現虧損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合計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收益 / (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12	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合計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9)	(109)
	-	(107)	(107)

轉移

於2013年度，沒有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之間金融工具的轉移，也沒有轉入和轉出第三層次的情況。

47.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全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以要求交易對手支付額外的現金作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對手歸還部份現金抵押物。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同時，本集團將收到的現金抵押品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47.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賬面價值	相關負債賬面價值	轉讓資產賬面價值	相關負債賬面價值
賣出回購交易	646	495	3,341	3,404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現金	3,738	3,239
定期存款	6,005	4,831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3,104	107,629
拆放同業	22,287	23,777
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26,652	55,1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	103,091	52,258
合計	244,877	246,886

年末披露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4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將稅前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稅前利潤	46,224	32,338
調整如下：		
折舊	2,822	2,760
無形資產攤銷	1,657	1,633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抵債資產的收益	(22)	(31)
投資收益	(73,373)	(44,0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96)	(105)
可供出售權益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502	6,585
財務費用	3,202	1,758
匯兌損失	381	(255)
提取壞賬準備淨額	185	10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6,709	3,048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虧損)/利潤	(11,309)	3,791
經營性資產和負債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增加	(38,578)	(23,898)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增加)	56,929	(73,879)
應收保費的增加	(5,611)	(6,711)
應收賬款的減少	945	162,136
存貨的增加	(645)	(419)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的增加	(4,495)	(1,449)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159,077)	(100,969)
銀行業務及證券業務買入返售資金的增加	(50,231)	(121,344)
其他資產的增加	(21,793)	(7,914)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增加	68,404	225,448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的增加	202,147	151,507
保險應付款的增加	16,066	10,319
保險合同負債的增加	104,732	81,322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的增加	43,201	42,297
應付保單紅利的增加	3,551	3,702
銀行業務及證券業務賣出回購資金的(減少)/增加	(9,826)	9,691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0,510	(67,79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24,920	285,837
支付的所得稅	(7,782)	(4,940)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17,138	280,8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0.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1)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公司章程中定義的高級管理人員。

本年度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57	59
個人所得稅	38	38

薪酬總額已按照估計金額在2013年集團財務報告中予以計提。根據有關制度規定，本公司部份關鍵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份待審核後再行披露。

本集團部份關鍵管理人員2010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在2013年度予以發放，實際已發稅後金額為人民幣12.45百萬元，已於2013年8月29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本集團部份關鍵管理人員2009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在2012年度予以發放，實際已發稅後金額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已於2012年8月23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根據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薪酬管理規範指引》相關規定，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部分績效薪酬將進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為3年。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應付報酬總額中，包括了進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50.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稅後報酬合計	個稅合計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 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現任董事						
馬明哲(註1)	-	2,834	3,314	90	6,238	4,662
孫建一(註2)	-	1,513	1,663	21	3,197	2,244
任匯川(註2)	-	1,521	1,559	88	3,168	2,152
顧敏(註2)	-	2,713	2,471	25	5,209	3,865
姚波(註2)	-	2,016	1,927	25	3,968	2,849
李源祥(註2)(註3)	-	2,474	2,276	25	4,775	3,509
范鳴春	-	-	-	-	-	-
林麗君	-	432	81	84	597	132
黎哲	-	-	-	-	-	-
謝吉人(註3)	-	-	-	-	-	-
楊小平(註3)	-	-	-	-	-	-
呂華(註3)	-	-	-	-	-	-
湯雲為	275	-	-	-	275	55
李嘉士	282	-	-	-	282	58
胡家驪	282	-	-	-	282	58
斯蒂芬•邁爾	282	-	-	-	282	58
葉迪奇(註3)	150	-	-	-	150	32
黃世雄(註3)	150	-	-	-	150	32
孫東東(註3)	158	-	-	-	158	34
伍成業(註4)	-	-	-	-	-	-
郭立民(註4)	-	-	-	-	-	-
張鴻義(註4)	126	-	-	-	126	24
陳甦(註4)	126	-	-	-	126	24
夏立平(註4)	126	-	-	-	126	24
小計	1,957	13,503	13,291	358	29,109	19,812
現任監事						
顧立基	242	-	-	-	242	48
彭志堅	67	-	-	-	67	13
林立	-	-	-	-	-	-
張王進(註3)	-	-	-	-	-	-
孫建平	-	1,194	848	87	2,129	1,085
趙福俊	-	937	1,025	72	2,034	1,240
潘忠武	-	455	204	80	739	189
孫福信(註4)	25	-	-	-	25	5
小計	334	2,586	2,077	239	5,236	2,580
合計	2,291	16,089	15,368	597	34,345	22,3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0.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個稅合計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 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稅後報酬合計	
現任董事						
馬明哲(註1)	-	2,833	2,763	81	5,677	4,212
孫建一(註5)	-	1,519	1,515	81	3,115	2,116
任匯川(註6)	-	1,520	1,283	76	2,879	1,925
顧敏(註6)	-	2,705	1,300	8	4,013	2,907
姚波(註5)	-	2,715	1,115	8	3,838	2,764
范鳴春(註6)	-	-	-	-	-	-
林麗君	-	400	174	71	645	156
伍成業(註4)	-	-	-	-	-	-
黎哲	-	-	-	-	-	-
郭立民(註4)	-	-	-	-	-	-
張鴻義(註4)	252	-	-	-	252	48
陳甦(註4)	252	-	-	-	252	48
夏立平(註4)	252	-	-	-	252	48
湯雲為	252	-	-	-	252	48
李嘉士	252	-	-	-	252	48
胡家驪	252	-	-	-	252	48
斯蒂芬•邁爾(註6)	114	-	-	-	114	23
王利平(註5)(註7)	-	1,471	1,014	28	2,513	1,355
陳洪博(註7)	-	-	-	-	-	-
鐘煦和(註7)	126	-	-	-	126	24
張子欣(註7)	126	-	-	-	126	24
王冬勝(註7)	-	-	-	-	-	-
鄭小康(註6)(註7)	-	-	-	-	-	-
小計	1,878	13,163	9,164	353	24,558	15,794
現任監事						
顧立基	210	-	-	-	210	40
孫福信(註4)	50	-	-	-	50	10
彭志堅	21	-	-	-	21	4
林立(註6)	-	-	-	-	-	-
孫建平	-	1,073	1,079	81	2,233	1,268
趙福俊(註6)	-	565	357	33	955	442
潘忠武(註6)	-	219	81	37	337	77
丁新民(註7)	-	176	1,679	53	1,908	1,130
肖繼艷(註7)	-	310	715	40	1,065	457
小計	281	2,343	3,911	244	6,779	3,428
合計	2,159	15,506	13,075	597	31,337	19,222

50.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註1：馬明哲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註2：孫建一、任匯川、顧敏、姚波、李源祥五位董事2010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在本年度予以發放，實際已發稅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2.50萬元、人民幣82.50萬元、人民幣66.00萬元、人民幣82.50萬元和人民幣80.03萬元，已於2013年8月29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註3：李源祥、謝吉人、楊小平、呂華、葉迪奇、黃世雄、孫東東於2013年6月17日擔任董事；張王進於2013年6月17日擔任監事。

註4：伍成業於2013年2月4日辭任董事；郭立民、張瀛義、陳甦及夏立平於2013年6月17日不再擔任董事；孫福信於2013年6月17日辭任監事。

註5：孫建一、王利平和姚波三位董事2009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在2012年度予以發放，實際已發稅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2.50萬元、人民幣49.50萬元和人民幣41.25萬元，已於2012年8月23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註6：范鳴春於2012年3月8日擔任董事；任匯川、顧敏、鄭小康及斯蒂芬•邁爾於2012年7月17日擔任董事。林立、趙福俊及潘忠武於2012年7月17日擔任監事。

註7：陳洪博於2012年3月8日辭任董事；鐘熙和、張子欣及王利平於2012年6月27日不再擔任董事；王冬勝及鄭小康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董事。丁新民及肖繼艷於2012年7月17日退任監事。

(3) 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23	28
個人所得稅	16	19

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之稅後薪金屬下列組別之人數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1,000,001 – 人民幣1,500,000	1	1
人民幣1,500,001 – 人民幣2,000,000	2	1
人民幣2,000,001 – 人民幣2,500,000	3	3
人民幣2,500,001 – 人民幣3,000,000	–	1
人民幣3,000,001 – 人民幣3,500,000	–	2
人民幣3,500,001 – 人民幣4,000,000	1	–
人民幣4,000,001 – 人民幣4,500,000	–	1
人民幣4,500,001 – 人民幣5,000,000	–	1
人民幣7,000,001 – 人民幣7,500,000	1	–
	8	10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個人所得稅按照超額累進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45%。本年度本集團上述關鍵管理人員的個人所得稅實際稅率約為35.13%-43.15%(2012年：29.89%-42.87%)，其平均稅率約為40.58%(2012年：40.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1.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四名(2012年:四名)關鍵管理人員,其酬金已載於附註50中分析。

其餘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8	8
個人所得稅	7	6

最高薪非關鍵管理人員之稅後薪金屬下列組別之人數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8,000,001 – 人民幣8,500,000	1	1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個人所得稅按照超額累進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45%。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個人所得稅實際稅率約為42.36%-43.81%(2012年:42.02%-43.51%),其平均稅率約為43.05%(2012年:42.69%)。

52. 重大關聯方交易

(1) 對本公司具有重要影響的關聯方且主要股東載列如下: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滙豐銀行」)	股東(截至2013年2月6日)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截至2013年2月6日)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的母公司(自2013年2月6日起)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

2012年12月5日,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以下合稱「滙豐集團」)同意悉數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權予卜蜂集團有限公司下屬子公司(以下合稱「卜蜂集團」)。該股權轉讓於2013年2月6日完成。自該日起,滙豐集團已不屬於本集團關聯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卜蜂集團合計共持有本公司13.51%的股份,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

相應的,下列與滙豐集團和卜蜂集團的關聯方交易額及餘額的披露分別截止和起始於股權轉讓完成日。

5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2) 重大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支付的利息支出		
滙豐銀行	10	25
購買的商品		
紐海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紐海上海」)	669	1,248
保費收入		
卜蜂集團	4	-
賠款支出		
卜蜂集團	2	-
租金收入		
卜蜂集團	17	-
紐海上海	1	-

本集團於股東大會上通過了《關於審議平安集團與關聯銀行持續性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批准上述關聯交易。

(3) 本集團與關聯方餘額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滙豐銀行(註)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759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12
應付債券	-	2
卜蜂集團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427	-
紐海上海		
其他負債	83	111

註：從2013年2月6日開始，滙豐銀行已不屬於本集團關聯方，所以2013年12月31日餘額不在上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3. 承諾

(1) 資本承諾

本集團有關物業開發及投資的資本承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在賬目中計提	6,900	9,551
已獲授權未簽約	3,975	7,945
	10,875	17,496

(2) 經營性租賃承諾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辦公室及職工宿舍的租賃合同。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的最低付款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557	3,160
1年至5年	8,090	6,370
5年以上	2,157	1,297
	13,804	10,827

(3) 信貸承諾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財務擔保合同		
銀行承諾匯票	359,583	315,436
開出保證憑信	39,472	25,958
開出信用證	49,288	19,071
小計	448,343	360,465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貸額度及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	52,839	50,506
合計	501,182	410,971
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181,995	171,952

除上述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外，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有金額為人民幣18.554億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30億元）的可撤銷貸款承諾。這些貸款承諾是本集團可於一定條件下取消的，或按相關的貸款合同訂定因借款人的信貸能力變壞而自動取消的，合同約定的貸款承諾總金額並不一定代表未來的現金流出。

53. 承諾（續）

(4)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租出其物業。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最低金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163	1,093
1年至5年	2,552	2,219
5年以上	3,862	2,635
	7,577	5,947

54. 員工福利

(1) 養老金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除此之外，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若干員工亦獲本集團提供團體壽險，但所涉及款項不重大。

(2)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須於每期間繳納款項。

(3)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福利基金。

55. 或有負債

鑑於保險及金融服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正常業務時，會涉及各種估計、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包括但不限於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所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保單及其他的索賠。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

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較小的稽查、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對於上述未決訴訟，管理層認為最終裁定結果產生的義務將不會對本集團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度

56.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平安壽險於2014年3月5日發行80億元10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定期債務。截至本報告日，本次發行次級債券募集資金已全額劃入平安壽險賬戶。
- (2) 本集團之子公司平安銀行於2014年3月6日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90億元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截至本報告日，本次債券募集資金已全額劃入平安銀行賬戶。
- (3) 於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公司201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同意派發2013年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45元，參見附註16。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5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編排或重述，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形式。

58.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4年3月13日批准並授權公佈。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含義：

平安、公司、本公司、集團、本集團、平安集團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壽險	指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產險	指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健康險	指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養老險	指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信託	指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證券	指	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平安資產管理	指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銀行	指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深發展、原深發展	指	原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5月開始是本公司的聯營公司，2011年7月轉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於2012年7月27日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平安銀行	指	原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2011年7月開始是深發展的子公司，因被深發展合併，於2012年6月12日註銷
平安海外控股	指	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香港	指	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	指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期貨	指	平安期貨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財智	指	平安財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釋義

平安磐海資本	指	平安磐海資本有限責任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證券(香港)	指	中國平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創新資本	指	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平安科技	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數據科技	指	平安數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金融科技	指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是平安創新資本的子公司
平安渠道發展	指	深圳平安渠道發展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是平安創新資本的子公司
平安大華基金	指	平安大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陸金所	指	上海陸家嘴國際金融資產交易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創新資本的子公司
平安付	指	平安付智能技術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聯營公司
平安好車	指	上海平安汽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元	指	除特別註明外，為人民幣元
MIT	指	移動展業模式
Discovery	指	Discovery控股有限公司(Discover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例
2號解釋	指	財政部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財會【2008】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規模保費	指	公司簽發保單所收取的全部保費，即進行重大風險測試前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費數據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滙豐控股	指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保險	指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前稱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可轉債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的260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

公司信息

法定名稱

中文／英文全稱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文／英文簡稱

中國平安
Ping An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

馬明哲

證券類別及上市地點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上海證券交易所

證券簡稱及代碼

A股	中國平安	601318
H股	中國平安	2318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平安轉債	113005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聯席保薦人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瑞信方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授權代表

孫建一
姚軍

董事會秘書

金紹傑

公司秘書

姚軍

證券事務代表

劉程

電話

+86 400 8866 338

傳真

+86 755 8243 1029

電子信箱

IR@pingan.com.cn
PR@pingan.com.cn

註冊地址／辦公地址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三路星河發展中心
辦公15、16、17、18層

郵政編碼

518048

公司網址

www.pingan.com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證券日報》

定期報告披露網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定期報告備置地點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顧問精算師

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審計師及辦公地址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
湖濱路202號企業天地2號樓普華永道中心11樓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17樓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美國證券託存股份存管處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首次註冊信息

登記日期

1988年3月21日

登記地點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業名稱

深圳平安保險公司

本公司首次註冊的詳細信息請登陸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網站(www.szscjg.gov.cn)查詢

報告期末註冊信息

註冊登記地點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000012314

稅務登記號碼

深稅登字440300100012316號

組織機構代碼

10001231-6

報告期內上述註冊信息未發生變更

上市以來主營業務的變化情況

本公司自2007年3月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
主營業務範圍未發生變化。

上市以來歷次控股股東的變更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東。